

公司代码: 688136
科兴制药

公司简称: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有关内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邓学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书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 | | |
|-----|---------------------|----|
| 第一节 | 释义..... | 4 |
| 第二节 |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
| 第三节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
| 第四节 | 公司治理..... | 42 |
| 第五节 |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 60 |
| 第六节 | 重要事项..... | 68 |
| 第七节 |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86 |
| 第八节 | 优先股相关情况..... | 95 |
| 第九节 | 债券相关情况..... | 96 |
| 第十节 | 财务报告..... | 97 |

| | |
|--------|--|
| 备查文件目录 |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 |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 |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常用词语释义 | | |
|-----------------|---|---|
| 深圳同安/同安医药 | 指 | 深圳同安医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 深圳科兴/科兴药业 | 指 | 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 科兴有限 | 指 | 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
| 安合动保 | 指 | 广州安合动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
| 科益控股 | 指 | 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
| 正中投资集团 | 指 | 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
| 正中产业控股 | 指 | 正中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曾经控股股东 |
| 正中产控 | 指 | 正中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 深圳恒健 | 指 | 青岛恒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恒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
| 深圳裕早 | 指 | 青岛裕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裕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
| 云升天纪 | 指 | 广州云升天纪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
| 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 | 指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 | 指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公司章程》 | 指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 IND | 指 | 新药临床研究申请 |
| 国家药监局 | 指 |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
| BMS | 指 | 百时美施贵宝公司 |
| TEVA | 指 | 梯瓦制药工业有限公司，一家总部位于以色列的全球性医药公司 |
| 北京国药诚信 | 指 | 北京国药诚信资讯发展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 | |
|---------------|--|
| 公司的中文名称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 科兴制药 |
| 公司的外文名称 | KEXINGBIOPHARMC. , LTD. |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SDKX |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邓学勤 |
| 公司注册地址 |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埠村街道创业路2666号 |
|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2014年6月26日, 由“山东省章丘市明水开发区唐王山路”变更为“山东省章丘市明水开发区创业路2666号”; 2017年6月23日, 由“山东省章丘市明水开发区创业路2666号”变更为“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开发区创业路2666号”; 2017年8月17日, 由“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开发区创业路2666号”变更为“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开发区创业路2666号(生产地一明水开发区创业路2666号, 生产地二刁镇化工工业园、圣泉东路以东)”; 2022年2月25日, 由“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开发区创业路2666号(生产地一明水开发区创业路2666号, 生产地二刁镇化工工业园、圣泉东路以东)”变更为“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埠村街道创业路2666号”。 |
| 公司办公地址 |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埠村街道创业路2666号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与科技中一路交汇处创益科技大厦19楼 |
|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250200 518000 |
| 公司网址 | www.kexing.com |
| 电子信箱 | ir@kexing.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王小琴 | 邱帝围 |
| 联系地址 |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与科技中一路交汇处创益科技大厦19楼 |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与科技中一路交汇处创益科技大厦19楼 |
| 电话 | 0755-86967773 | 0755-86967773 |
| 传真 | 0755-86967891 | 0755-86967891 |
| 电子信箱 | ir@kexing.com | ir@kexing.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 | |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 www.sse.com.cn |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 | | | |

| | | | | |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科兴制药 | 688136 | 不适用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 | | |
|-------------------|------------|-------------------------|
|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 名称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
|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綦东钰、操更生 |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名称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35层 |
| |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 徐新岳、张星明 |
|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2020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31日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3年 | 2022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2021年 |
|---------------------------------|------------------|------------------|-----------------|------------------|
| 营业收入 | 1,259,035,602.11 | 1,315,875,590.34 | -4.32 | 1,285,171,728.90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1,209,084,723.41 | 1,300,034,117.48 | -7.00 | 1,284,719,966.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90,290,325.13 | -90,295,237.98 | 不适用 | 96,463,914.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01,207,177.65 | -96,602,344.43 | 不适用 | 47,052,294.6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135,344.61 | -85,887,587.78 | 不适用 | 94,012,822.89 |
| | 2023年末 | 2022年末 |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 2021年末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626,020,638.05 | 1,808,369,403.23 | -10.08 | 1,910,688,561.77 |
| 总资产 | 3,031,093,090.30 | 3,164,698,557.77 | -4.22 | 2,837,395,427.3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3年 | 2022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2021年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96 | -0.45 | 不适用 | 0.4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96 | -0.45 | 不适用 | 0.4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01 | -0.49 | 不适用 | 0.24 |

| | | |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11.11 | -4.87 | 减少6.24个百分点 | 5.1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11.74 | -5.21 | 减少6.53个百分点 | 2.52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27.39 | 14.69 | 增加12.70个百分点 | 9.57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25,903.56 万元，国内市场产品销量增长 12%，在细分市场继续保持领先地位。但因部分产品受到区域集采政策的影响，销售单价有所下降，营业收入略有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降本增效，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提高智能化应用等方式，主要产品平均单位生产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3%；在营销管理方面，公司采取更为精准的投放策略，销售费率同比减少 8.16 个百分点。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 (1-3 月份) | 第二季度 (4-6 月份) | 第三季度 (7-9 月份) |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322,637,429.95 | 326,326,720.83 | 320,033,804.01 | 290,037,647.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766,132.94 | -38,795,372.54 | -6,753,285.57 | -135,975,534.0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12,471,455.76 | -59,269,438.98 | -8,082,817.35 | -121,383,465.5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596,985.36 | -40,542,208.47 | 12,644,596.89 | -12,640,747.67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2023 年金额 | 附注 (如适用) | 2022 年金额 | 2021 年金额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322,868.69 | | 1,047,677.87 | -2,739,838.50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9,171,485.18 | | 5,348,706.85 | 4,311,620.59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7,149,229.57 | | -1,522,823.86 | 56,649,665.63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50,000.00 |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2,249,894.90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 | |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234,079.34 | | -88,676.25 | -105,106.14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997,813.38 | | 727,672.68 | 8,704,721.98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899.18 | | 0.38 | |
| 合计 | 10,916,852.52 | | 6,307,106.45 | 49,411,619.60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当期变动 |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 | 23,063,564.39 | 56,322,009.29 | 33,258,444.90 | -406,237.8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42,107,515.54 | 226,296,683.92 | -15,810,831.62 | 238,629.61 |
| 合计 | 280,171,079.93 | 297,618,693.21 | 17,447,613.28 | -167,608.22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也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我国经济总体回升向好。医药作为人民美好生活的重要保障，是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重要一环，生物医药产业迎来高质量发展。

公司在既定的战略方向及布局指引下，围绕“狠抓产品引进、坚定研发创新、积极培育新产业”的经营策略开展各项工作：海外商业化稳步推进，平台价值日益凸显；研发项目取得预期进展，研发能力不断提升；强化细分市场渠道转化能力，互联网销售渠道逐步完善；持续推动全业务流程的精益管理，经营质量不断改善，品牌影响力、市场渗透力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5,903.56 万元，同比略有下降；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029.03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03,109.3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2,602.06 万元。

（一）加速推进海外商业化平台战略，高品质生物药出海在即

1、深耕新兴市场，海外商业化平台价值凸显


（1）新兴市场是中国医药出海主要增长引擎

新兴市场人口众多，医药产品自给率低，有着庞大的医疗需求和未满足的临床需求。近十年，中国对新兴市场国家医药出口呈现稳步增长趋势，按照出口地分布，中国对新兴市场出口占比不断提升，2023 年的占比为 37%。随着新兴市场经济增长及药物可及性提高，未来新兴市场国家医药市场增速更高。IQVIA 估计 MENA、印度、拉丁美洲地区 2022-2026 年预计 CAGR 在 6-17%之间，高于欧美地区 3.9%-4.9%。

公司深耕新兴市场，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海外商业化平台已覆盖 40 多个国家，并在 60 多个国家布局，人口过亿、GDP 排名前三十的新兴市场国家全部覆盖，公司产品人促红素注射液在巴西、菲律宾、埃及等国家已成为当地 EPO 领先品牌产品。

（2）持续产品引进，形成重点肿瘤领域的产品矩阵

公司坚定实施“国际化”战略，持续开展产品引进，不断扩充产品池，为海外商业化战略持续提供产品支持。截止目前公司已陆续引进了 12 款产品，在乳腺癌治疗领域，有白蛋白紫杉醇、曲妥珠单抗、贝伐珠单抗、奈拉替尼、艾立布林、派柏西利等 6 款重磅产品，形成了在重点肿瘤领域的产品矩阵。

| 消化及自身免疫领域 Digestive and Autoimmune Disorders | 肿瘤领域 Antitumor Diseases | | 代谢病领域 Metabolic Diseases |
|--|---|--|--|
|  类停(注射用英夫利西单抗) Remintoni (Infliximab Injection) |  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Trastuzumab Injection |  艾派欣(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 Apeksin (Paclitaxel for Injectors/Albumin-Bound) |  Exlimcon (碳酸司维拉姆片) Sevelamer Carbonate Tablets |
|  Ahrasin (阿达木单抗注射液) Ahrasin (Adalimumab Solution for Injection) |  HERCEPLUS(马来酸奈拉替尼片) Neratinib Maleate Tablets |  Arketin (贝伐珠单抗注射液) Arketin (Bevacizumab Injection) |  Exinkira (利拉鲁肽注射液) Liglutide injection |
| 科兴制药 引进产品矩阵 |  派柏西利胶囊 Pabociclib Capsule |  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 Eribulin Mesylate Injection | Kexing Biopharm 科兴制药 |
| |  来那度胺胶囊 Lenalidomide Capsule |  甲磺酸索拉非尼片 Sorafenib Tosylate Tablets | |

（3）一站式海外商业化服务能力，平台价值凸显

公司拥有 20 多年生物药海外商业化经验，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海外商业化体系，具备丰富的产品注册、市场拓展、生产质量体系现场审计等多方面综合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国内知名药企正大天晴、常州制药、新华制药等开展合作，共引进五个产品。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就引进的十二个产品已同 40 余个国家与客户签约并陆续提交了引进产品的注册申请，英夫利西单抗、贝伐珠单抗、白蛋白紫杉醇等多款产品相继完成埃及、巴西、印尼、欧盟等国的现场审计，有望在 2024 年实现上述产品的海外销售。

2、布局欧盟市场，白蛋白紫杉醇竞争格局良好

公司以首个引进产品白蛋白紫杉醇为突破口，向欧盟成熟市场延伸。白蛋白紫杉醇（白紫）剂型具备临床用药优势，相对普通紫杉醇注射液和紫杉醇脂质体，安全性和患者依从性有所提升，临床认可度较高。截止本报告期末，白蛋白紫杉醇在欧盟仅有原研 BMS 和仿制药企业 TEVA 在销，具有较好的竞争格局。

白蛋白紫杉醇欧盟市场需求量有望进一步扩大。白蛋白紫杉醇是欧洲医学肿瘤学会指南推荐治疗转移性胰腺癌和非小细胞肺癌的主流一线用药。过去五年，欧洲癌症发病率呈上升趋势，白蛋白紫杉醇销量在欧洲市场逐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筹备欧盟 GMP 现场检查，并已于 2024 年 2 月顺利完成欧盟批准前现场检查，并已完成欧洲及南美洲 35 个国家的合作伙伴签约。

(二) 持续创新研发、加快推进重点在研项目

2023 年，公司研发费用达 34,479.69 万元，同比增长 78.38%，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7.39%，公司聚焦抗病毒、肿瘤、免疫和退行性疾病等领域，不断完善、均衡公司管线布局，创新型研发管线占比逐渐提升。



1、在研项目高效推进，多个项目完成关键里程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高效推进在研项目，完成四个项目临床 I 期/III 期试验，分别是人干扰素 α 2b 喷雾剂 I 期、人干扰素 α 1b 吸入溶液 I 期、聚乙二醇化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I 期、SHEN26 胶囊 III 期等项目临床试验；取得一个项目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为人生长激素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人干扰素 α 1b 吸入溶液 III 期临床试验受试者已陆续入组，长效人生长激素项目的临床试验注册申请已获得国家药监局受理。

2、加速分子创制，新药研发稳步开展

近年来，公司围绕重点聚焦的疾病领域，已立项创新药项目 10 个，完成 GB10、GB13、GB14、GB18、GB19、GB20 等多个新药 PCC 分子创制，多个项目进入工艺开发阶段，获得了高纯度、低成本、稳健可靠的生产工艺，并陆续开展非临床研究。通过多个抗体创新药的分子创制，验证了双抗和多抗分子设计的技术路径，申请了多个专利，形成了公司抗体药物设计的特色技术。

3、实现“递送系统”技术突破、推进产学研成果转化

公司通过与东南大学联合共建“细胞外囊泡递药技术产业化联合创新实验室”，承接了联合创新实验室的基于 MSC-EV 和 HEK-EV 的细胞外囊泡产业化技术。报告期内，公司强化了产学研合作的技术内化，完成了 GB13 项目的工艺放大和优化，获得了稳健可靠的规模化生产工艺，实现了药用级高纯度细胞外囊泡的稳定供应，突破全新一代药物靶向递送载体“外泌体”的工程转化和外源装载生物工程技术。

报告期内，GB13 项目已通过“深圳市科技重大专项项目”立项审批。

4、持续提升新产业领域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合动保运用领先的反向遗传学技术，构建载体疫苗技术平台，是国内少数几个掌握并应用病毒载体疫苗技术进行动物疫苗研发的企业，已经完成 7 种载体构建和 3 个载体验证，持续开展 13 个产品管线的研发工作，完成 6 个管线的攻毒试验，其中 2 个计划开展转基因评价工作。

（三）持续保持国内细分市场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国家政策，多措并举继续建设和完善营销系统，对终端实施精细化管理和精准化覆盖，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营销终端覆盖各等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药店等约 22,700 家，较上年末增加约 2,700 家，其中医院超 7,500 家，第三终端超 10,700 家，药店约 4,500 家。

根据北京国药诚信的数据结果显示，2023 年公司“赛若金®”国内短效注射用人干扰素的市场占有率保持排名第一；“依普定®”在国内人促红素的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白特喜®”在短效人粒细胞刺激因子市场排名由第七跃升至第五。

此外，公司紧抓零售互联网化的市场机遇，积极拓展电商平台等多元化销售渠道，扩大市场覆盖、提高品牌影响力，常乐康长期在京东排行榜“腹泻用药榜”中排名前三。

（四）推进高品质生物药产业化平台建设

1、推进精益管理，加快智能化建设，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深度推进精益管理，通过技术革新、流程优化、工艺设备升级、智能化改造，不断提升工艺标准、提高生产效率，在现场 6S 管理、降本增效方面均取得良好成果。

公司持续强化生产全过程监督管理和质量控制，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大智能化建设和投入，启动质量文件管理数字化咨询项目，有效提升质量管理体系效率。

2、主要在建产线陆续开展工艺验证工作

（1）公司白蛋白紫杉醇产线、干扰素产线、预充注射剂 2 号线完成各项工艺验证工作，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白蛋白紫杉醇产线已完成欧盟批准前现场检查，干扰素产线已取得 GMP 证书，预充注射剂 2 号线已向药监局提交 GMP 认证申请，预计 2024 年年底有望获批通过。

（2）公司 EPO 原液 3 号线已完成产线的建设安装，将开展各项工艺验证工作；结合研发项目进展的情况，公司开展长效 GC、人干扰素吸入溶液等项目的产线建设和工艺验证工作等。

（五）持续强化降本增效，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1、强化降本增效，提升品牌影响力

2023 年，公司开展流程优化、绩效提升、精益生产等多个专项工作，全年通过降低采购成本、加强库存管理、应收帐款管理、优化临床方案、信息化建设等多元化措施有效实现降本增效。

公司以上市三周年为契机，举办了“创新论坛之药物靶向递送论坛”、“中国-东盟医药合作高端论坛”、“中国-MENA&南亚医药合作高端论坛”、“全国儿童呼吸与消化感染性疾病高峰论坛”等多场主题论坛，从“资本市场、海外市场、拳头产品”等多个维度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高效赋能公司创新药研发及国际化合作。

2、狠抓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推进高水平人才团队建设是提速公司研发创新、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举措，报告期内公司新药研发和重大技术改进攻关的人才队伍得以进一步夯实。2023 年新引进博士 17 名，研发团队中硕士以上学历人才占比提升至 60%以上；公司多人获得国家级人才项目及省市级人才项目奖励。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重组蛋白药物和微生态制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的创新型国际化生物制药企业，专注于抗病毒、肿瘤与免疫、血液、消化、退行性疾病等治疗领域，聚焦于新型蛋白、抗体药物、核酸药物、基因工程载体疫苗等技术方向，通过“创新+海外商业化”双轮驱动的平台型发展模式，致力于用生物技术服务全球患者，成为高品质生物药领导者。

公司依托 30 年积累的商业化经验以及全国性的立体营销网络和渠道资源，成功的海外商业化实践、优质的海外商业化资源、快速的海外注册能力，与国内外生物科技公司建立战略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与正大天晴药业集团、常州制药厂有限公司、甫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甫康药业）、成都西岭源药业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合作引进了曲妥珠单抗和奈拉替尼、来那度胺、艾立布林、碳酸司维拉姆片等多个重磅药物的海外商业化权益，已逐步形成乳腺癌治疗领域小分子药物、抗体药物、复杂注射剂的药物集群。

公司继续聚焦对新型蛋白、新型抗体、核酸药物等技术方向的关注，秉承“自主研发+合作开发”模式，与国内外先进科研院所及研发型公司密切合作，丰富研发管线布局，加快尖端技术的产业化应用。同时，公司快速推进各项在研项目进度，获得人生长激素注射液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持续开展聚乙二醇化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干扰素 α 1b 吸入溶液、SHEN26 胶囊等项目的临床试验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行业龙头地位得到进一步提升，根据北京国药诚信的数据结果显示，2023 年“赛若金[®]”国内短效注射用人干扰素的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依普定”在国内人促红素的市场占有率为 16.14%，排名第二。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已经形成了稳固的市场地位和良好的品牌优势，搭建了全国性的立体营销网络，营销终端覆盖各等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药店等约 22,700 家，较上年同期增加 13.5%，其中医院超 7,500 家，第三终端超 10,700 家，药店约 4,500 家。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公司目前已上市的主要自有产品六个。其中，人促红素（依普定）、人干扰素 α 1b（赛若金）为一线临床用药，行业龙头产品。

| 序号 | 产品名称 | 适应症 | 特色 |
|----|--|--|--|
| 1 | 赛若金 [®] 注射用人干扰素 α 1b | 适用于治疗病毒性疾病和某些恶性肿瘤。已批准用于治疗慢性乙型肝炎、丙型肝炎和毛细胞白血病。已有临床试验结果和文献报告用于治疗病毒性疾病如带状疱疹、尖锐湿疣、流行性出血热和小儿呼吸道合胞病毒肺炎等有效，可用于治疗恶性肿瘤如慢性粒细胞白血病、黑色素瘤、淋巴瘤等。 | 广谱抗病毒药，是临床治疗重要的抗病毒药物之一。 我国首个基因工程创新药物，具有较高临床认可度、知名度。 天然干扰素系统中主要的抗病毒亚型，适应症广，且说明书对儿童用药安全性表述相对更完整。 |
| 2 | 依普定 [®] 人促红素注射液 (CHO 细胞) | 1、肾功能不全所致贫血，包括透析及非透析病人。 2、外科手术术期的红细胞动员。 3、非骨髓恶性肿瘤化疗引起的贫血。 | 国内同类产品首批立项研发、率先获得新药证书和批准文号的产品。 拥有不含人血白蛋白专利配方，可以减少血源性污染及过敏反应。 国内仅有的 2 家“治疗非骨髓恶性肿瘤化疗引起贫血”的人促红素 36000IU 规格生产厂家之一。 |
| 3 | 白特喜 [®] 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 癌症化疗等原因导致的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癌症患者使用骨髓抑制性化疗药物，特别在强烈的骨髓剥夺性化学药物治疗后，注射本品有助于预防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发生，减轻中性粒细胞减少的程度，缩短粒细胞缺乏症的持续时间，加速粒细胞数的恢复，从而减少合并感染发热的危险性。 | 临床应用 20 年，有着相对广泛的循证应用。 |
| 4 | 常乐康 [®] 酪酸梭菌二联活菌散/胶囊 | 适用于急性非特异性感染引起的急、慢性腹泻，抗生素、慢性肝病等多种原因引起的肠道菌群失调及相关的急慢性腹泻和消化不良。 | 说明书中明确老幼孕产妇均可使用的益生菌。 |
| 5 | 克癍胶囊 中成药 | 清热解毒，化痰散结。适用于肋肋胀痛或刺痛，肋下痞块，口苦口粘，纳呆腹胀，面目黄染，小便短赤，舌质 | 组方含麝香、三七、蛇胆等名贵中药。 国家二级中药保护品种。 已获得香港中成药注册证明书。 |

| | | | |
|---|---------------|---|---|
| | | 黯红或瘀斑、瘀点，舌苔黄腻，脉弦滑或涩等湿热毒邪内蕴、瘀血阻络证及急、慢性肝炎。 | |
| 6 | 赛甘苏® 恩替卡韦片 | 适用于病毒复制活跃，血清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持续升高或肝脏组织学显示有活动性病变的慢性成人乙型肝炎的治疗（包括代偿及失代偿期肝病患者）。 | 具有良好安全性和耐受性的优势，全世界多个权威乙肝诊疗指南推荐为一线抗病毒药物。 |

(2) 引进产品情况

| 序号 | 产品名称 | 适应症 | 特色 |
|----|---------------------|---|--|
| 1 | 类停® 注射用英夫利西单抗 | 主要用于类风湿关节炎、银屑病、强直性脊柱炎、成人溃疡性结肠炎、成人及儿童克罗恩病及瘰管性克罗恩病的治疗。 | 国内首个上市的英夫利西单抗生物类似药；疗效和安全性与原研药（强生/默沙东-类克）等效。 |
| 2 | 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 | 适用于治疗乳腺癌、转移性胰腺腺癌、非小细胞肺癌。 | 肿瘤领域的基础用药，可以单独治疗、联合治疗多种肿瘤，肺癌、卵巢癌等多癌种一线用药，用药人群基数广、渗透率高、市场空间大。 |
| 3 | Ahrasin 阿达木单抗注射液 | 适应症为强直性脊柱炎、类风湿关节炎和斑块状银屑病。 | 适应症广泛，临床研究安全性、有效性验证充分，产品符合国际质量标准。 |
| 4 | Arketin 贝伐珠单抗注射液 | 用于治疗晚期、转移性或者复发性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和转移性结直肠癌。 | 工艺水平高、技术先进、市场空间巨大、生命周期长。 |
| 5 | 利拉鲁肽注射液 | 适应症为成人 2 型糖尿病。 | 利拉鲁肽是一种人胰高血糖素样肽-1（GLP-1）类似物，可激活人 GLP-1 受体，促进胰腺分泌胰岛素。利拉鲁肽还有明显的减轻体重的作用，减肥适应症产品（Saxenda）于 2014 年 12 月在美国上市。 |
| 6 | 赛妥 曲妥珠单抗 | 适应症为转移性乳腺癌、早期乳腺癌、转移性胃癌。 | 曲妥珠单抗的适应症不断拓宽，已经成为 HER-2 阳性乳腺癌的全程用药，是乳腺癌领域的重要治疗药物。 |
| 7 | 赫赛佳 马来酸奈拉替尼片 | 适应症为早期乳腺癌、转移性乳腺癌。 | 是全球用于 HER2 阳性乳腺癌强化辅助治疗的新型药物，被国内外多个权威指南推荐，用于 HER2+/HR+乳腺癌患者在接受曲妥珠单抗辅助治疗，或者曲妥珠单抗、帕妥珠单抗双靶辅助治疗后的强化辅助治疗。 |
| 8 | 来那度胺胶囊 | 本品与地塞米松合用，治疗此前未经治疗且不适合接受移植的多发性骨髓瘤成年患者。本品与地塞米松合用，治疗曾接受过至少一种疗法的多发性骨髓瘤的成年患者。本品与利妥昔单抗合用，治疗既往接受过治疗的滤泡性淋巴瘤（1-3a 级）成年患者。 | 来那度胺是目前多发性骨髓瘤、骨髓增生异常综合症治疗指南推荐的一线药物。 |
| 9 | 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 | 适用于既往接受过至少两种化疗方案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患者，和既往接受过含蒽环类药物治疗方案的不可切除或转移性脂肪肉瘤患者。 | 艾立布林是使用紫杉类和蒽环类失败的晚期乳腺癌患者全身化疗首选之一。 |
| 10 | 诺兰泰® 碳酸司维拉姆片 | 用于控制正在接受透析治疗的慢性肾脏病（CKD）成人患者的高磷血症 | 是临床治疗指南推荐的一线用药，并已在欧美递交了注册申请。 |

2024 年年初至今，公司先后与北京亚宝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正大天晴药业集团签署合作协议，分别获得甲苯磺酸索拉非尼片首批 10 个国家的独家代理资格、哌柏西利胶囊首批海外 11 个国家的商业化权益。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可控的研发、采购、生产和营销体系，并按照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及运作机制，独立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 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深耕重组蛋白类药物，进行新适应症开发和产品迭代；布局新型蛋白、新型抗体、核酸药物等技术方向的药物开发，积极拓展相关产品管线。公司拥有完整的生物药研发体系，具备从药物发现、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至产业化的全过程研发创新能力，形成了重组蛋白药物、抗体药物、核酸药物、微生态制剂研发及产业化、菌种、载体疫苗等多个技术平台，公司的研发综合管理系统包括标准化生物药研发流程、全面高效的研发中台、矩阵式人员管理模式，有效支撑高质、高效产品开发。

(2) 采购与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按需采购”的采购与生产模式，每月根据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根据使用需求及预测制定采购计划。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 GMP 规范以及产品生产工艺规程组织生产各规格产品，并对生产全流程进行过程控制和严格管理。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和管理机制，并对供应商进行动态考察。

(3) 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面向国内外市场销售。

国内市场：公司主要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选择优质的全国型和区域型主流医药流通企业，负责产品的配送与销售。已形成覆盖近 22,700 家各类终端的营销商业配送网络体系。

海外市场：公司通过和中国领先生物科技公司的强强联合形成战略合作，共同推进中国高品质生物药走向国际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同时采用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开展出口销售。出口产品包括人促红素、人粒细胞刺激因子和酪酸梭菌二联活菌，出口国家包括巴西、菲律宾、印度尼西亚等约 40 个。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药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全球生物医药市场规模巨大且增长稳定，根据艾昆纬（IQVIA）及艾瑞咨询数据，2022 年全球药品支出总额达 14,800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规模将达到 19,070 亿美元，预期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20%；新兴市场的增长高于发达国家，艾昆纬预测数据显示，2022~2026 年，新兴市场国家的医药市场平均 5 年复合增速为 5%~8%。在经济发展和医疗体制改革共同推动下，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新兴医药市场，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预测，我国医药市场规模 2022 年达 18,680 亿元人民币，预期 2030 年将达到 29,911 亿元人民币，其中 2020 年至 202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9.6%，超过全球同期平均水平。在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逐步提高、人口老龄化速度不断加快以及医保体系日益健全等因素驱动下，未来我国医药产业预计仍会快速增长，对药品的需求将持续增加，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中国重组蛋白药物的领军企业，建立了完善的生物药研发创新体系，形成了重组蛋白药物开发技术平台、抗体药物开发技术平台和核酸药物开发技术平台、载体疫苗技术平台。

公司 2017 年被认定为“山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18 年被认定为“济南市蛋白质药物工程实验室”，2020 年被认定为“广东省基因工程重组蛋白药物工程技术中心”、“山东省蛋白质药物工程实验室”和“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公司产品“依普定®”2021 年被认定为“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22 年被认定为“山东优质品牌”。2023 年被认定为“蛋白质药物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

公司核心产品包括人促红素（依普定®）、人干扰素 α 1b（赛若金®）、人粒细胞刺激因子（白特喜®）和酪酸梭菌二联活菌（常乐康®）等，在各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处于领先的地位。其中，人

促红素（依普定）、人干扰素 α 1b（赛若金）为一线临床用药，行业龙头产品。

根据国药诚信的数据显示，“赛若金®”国内短效注射用人干扰素的市场占有率保持排名第一，“依普定®”在国内人促红素的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二，占有率持续提升，“白特喜®”在国内短效人粒细胞刺激因子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排名由第七上升至第五。

公司海外商业化销售网络已对人口超一亿或 GDP 排名前三十的新兴市场国家实现全覆盖，依托 20 多年积累的海外商业化经验、国际化的营销网络和渠道资源，以及快速的海外注册能力，积极与国内外生物科技公司建立战略合作，逐步发展成为中国最具价值的海外商业化平台，吸引愈来愈多的国内医药合作伙伴。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从技术发展趋势看，前沿生物技术的迭代带来结构性机会，药物研发领域也出现诸多新技术和新方法，比如 CRISPR-Cas 基因编辑技术、酶促 DNA 合成、药物递送系统、噬菌体疗法、mRNA 药物、抗体偶联药物、双特异性抗体及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技术、靶向蛋白质降解（Targeted proteolysis, TPD）技术等。通过引入创新的生物技术，不仅提高了药物治疗的效率和安全性，也为患者带来了新的希望。生物医药技术新趋势将重塑产业发展格局，特别是底层技术的革新将推动创新药物研究和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进入革命性变化的时代。

随着生命健康需求快速增长和生物技术加速演进，我国生物医药产业步入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阶段，“创新药”、“生命科学”等纳入新质生产力，生物医药行业大有可为。根据科技部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编制的《2023 中国生命科学与生物技术发展报告》，生命科学涉及生物学、生态学、分子生物学、微生物学和生物技术等多个交叉学科，产业发展空间巨大，在推动经济社会转型和发展方面的作用日益显现，预计未来中国医药行业将继续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具有研发创新能力、品牌优势以及具备差异化竞争力的企业将占据优势地位。

与此同时，带量采购、医保谈判、研发同质化等因素一定时期内依旧会影响国内药品的竞争格局，海外市场将成为药企破除困境的重要途径，有利于发掘更加广阔的下游市场。具备突破性的平台技术、符合临床需求的差异化产品和定位、与国际接轨的临床/注册能力的药企，将在国际市场占据一席之地，获得更多的市场空间，赢得行业 and 市场的认可。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研发技术平台持续应用于产品研发，支撑在研项目的快速推进。同时，公司基于在研项目获得的全新技术和工艺，持续融入研发技术平台，实现核心技术的持续更新升级，保持了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和竞争力。

2023 年，公司系统整合原有多个技术平台，形成了全新的重组蛋白药物开发技术平台、抗体药物开发技术平台和核酸药物开发技术平台等，实现了技术平台的全面更新迭代。重组蛋白技术平台包含 Fc 融合蛋白长效化、PEG 修饰长效化、蛋白分泌表达、蛋白工艺开发和放大等核心技术，可以快速实现短效、长效重组蛋白等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抗体药物开发技术平台包含单抗、双抗和多抗的设计和筛选等核心技术，具有特异性高、成功率高等优势，可以有效支持多种类型抗体的研发和产业化。核酸药物开发技术平台包含外泌体载药技术和 mRNA 技术等。

公司载体疫苗技术平台聚焦新型疫苗、关键工艺，通过运用反向遗传学、基因编辑、活载体疫苗、核酸疫苗等前沿技术，持续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迭代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应用上述先进技术平台，实现了 GB08、GB10 等 6 个创新药的分子创制，与同业相比，具有体外活性强，特异性好等优势；完成多个项目的工艺开发和放大，获得稳健可靠、成本较低的工艺路线和工艺参数组合，提升了创新产品的整体竞争力。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专利 5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9 项，外观设计 13 项，2023 年公司新获得发明专利 6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 | 本年新增 | | 累计数量 | |
|--------|---------|---------|---------|---------|
| | 申请数 (个) | 获得数 (个) | 申请数 (个) | 获得数 (个) |
| 发明专利 | 10 | 6 | 85 | 39 |
| 实用新型专利 | 1 | 0 | 1 | 0 |
| 外观设计专利 | 7 | 1 | 20 | 13 |
| 软件著作权 | |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 18 | 7 | 106 | 52 |

注：含安合动保报告期内受让的发明专利 3 项。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 | 本年度 | 上年度 | 变化幅度 (%) |
|-------------------|----------------|----------------|---------------|
| 费用化研发投入 | 344,796,850.58 | 193,296,701.75 | 78.38 |
|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
| 研发投入合计 | 344,796,850.58 | 193,296,701.75 | 78.38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 27.39 | 14.69 | 增加 12.70 个百分点 |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加快推进在研项目，开展多个项目的临床试验工作，随着研发项目的推进，临床及委外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70.01 万元，增长 218.7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计总投资规模 | 本期投入金额 | 累计投入金额 |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 拟达到目标 | 技术水平 | 具体应用前景 |
|----|-----------------------------|----------------|----------------|----------------|------------|--------|--|-------------------------------|
| 1 | 人干扰素 $\alpha 1b$ (突变)吸入溶液项目 | 123,500,000.00 | 24,228,317.01 | 75,036,939.89 | 完成临床 I 期 | 获得新药证书 | 该产品的分子进行了定向突变改造,既保持药效和安全性,又可减少修饰杂质。基于分泌表达体系和新一代的蛋白纯化技术,显著提升了活性成分的品质。优化了制剂处方,开发 $\alpha 1b$ 吸入溶液新剂型,可以进一步增加用药人群和满足新的临床需求。 | 用于病毒感染导致的呼吸道疾病 |
| 2 | 重组人生长激素项目 | 103,600,000.00 | 11,171,668.61 | 48,297,557.28 | 取得临床批件 | 产品上市 | 该产品采用大肠杆菌细胞间质分泌表达策略设计,表达效率高达 12%;采用新一代的纯化工艺,下游纯化过程简单快捷,极大的提高了产品收率,显著提升了活性成分的品质;实现了产量高、质量高、成本较低的竞争优势。 | 用于内源性激素缺乏的矮小症 |
| 3 | 聚乙二醇化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项目 | 118,370,000.00 | 19,201,187.44 | 85,139,877.64 | 完成临床 I 期 | 产品上市 | 该项目聚乙二醇修饰具有高度的位点选择性、高修饰率、副产物少,产品质量稳定可控,预计可以降低生产成本。 | 用于肿瘤化疗导致的中性粒细胞缺乏 |
| 4 | 长效生长激素项目 | 120,000,000.00 | 32,150,778.01 | 55,215,743.14 | 已提交临床申请 | 产品上市 | 采用 Fc 融合蛋白的长效策略,是国际上最新的蛋白质药物长效策略之一,具有安全性高、疗效稳定的特点。 | 用于内源性激素缺乏的矮小症 |
| 5 | SHEN26 胶囊临床研发项目 | 182,500,000.00 | 152,819,534.86 | 176,533,745.65 | 完成临床 III 期 | 获得新药证书 | 广谱、强效的新型冠状病毒聚合酶(RdRp)抑制剂,对不同新冠病毒变异株均有高效的体外抑制活性,具有较高的治疗指数和良好的安全性。 | 用于治疗轻中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COVID19)的成年患者 |
| 6 | 人干扰素 $\alpha 2b$ 喷雾剂项目 | 40,130,000.00 | 1,541,727.30 | 18,250,895.78 | 完成临床 I 期 | 获得新药证书 | 该产品采用重组大肠杆菌表达的人干扰素作为活性成分,基于新一代的纯化工艺,原液质量高;优化了制剂处方,具有更佳稳定性;作为外用剂型,便捷性高。 | 用于病毒感染导致的皮肤和粘膜疾病 |
| 7 | 人干扰素 $\alpha 2b$ 泡腾胶囊项目 | 28,600,000.00 | 785,073.18 | 28,841,604.68 | 已终止 | 获得新药证书 | 该产品采用重组大肠杆菌作为蛋白表达体系,蛋白质表达产量高,成本低;利用新一代的纯化工艺,显著提升了产品质量,稳定性好,具有很好的成本竞争力;通过优化制剂处方,具有更佳稳定性;局部用药,在妇科 | 用于病毒感染导致的阴道炎症 |

| | | | | | | | | |
|----|---|----------------|----------------|----------------|---|---|-----------|---|
| | | | | | | | 领域市场前景良好。 | |
| 合计 | / | 716,700,000.00 | 241,898,286.41 | 487,316,364.06 | / | / | / | / |

情况说明

- 1、由于药品研发周期长，不确定因素多，此处仅列示目前进入临床的在研项目情况。
- 2、“预计总投资规模”为公司根据目前情况预计的研发直接投入费用，实际投入金额包含了公司根据会计核算政策归集分配的研发相关间接费用。并且实际投入可能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发生变化，不代表在预计时间段内一定会发生。
- 3、人干扰素 α 2b 泡腾胶囊项目项目作为公司现有产品干扰素的丰富剂型，目前已获得 IND 批件，公司基于对该项目整体的市场价值评估、开发风险评估等全方面考量，审慎决定终止该项目。
- 4、公司围绕重点聚焦的疾病领域，已立项创新药项目 10 个，完成 GB10、GB13、GB14、GB18、GB19、GB20 等多个新药 PCC 分子创制，多个项目进入工艺开发阶段。其中：
 - (1) GB10 项目是高浓度眼科专用蛋白药物制剂，用于眼底血管增生疾病的治疗。双特异性抗体结构，生物活性和动物药效都非劣于国外竞品，攻克了高浓度制剂难关，获得了超高浓度的专用制剂处方。
 - (2) GB13 项目，采用切向流超滤工艺纯化外泌体，工艺整体收率高，外泌体产品纯度高，用于急性肾损伤的治疗。
 - (3) GB14 项目，用于真皮填充、组织工程，是具有稳定的三螺旋结构的重组胶原蛋白分子，生物活性明确且显著优于已上市产品。
 - (4) GB18 项目，用于肿瘤恶病质的治疗，采用独特的纳米抗体结构，药效非劣于国外竞品，稳定性显著优于国外竞品，表达量高、成本较低，并完成了国际专利布局。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基本情况 | | |
|--------------------|----------|----------|
| | 本期数 | 上期数 |
|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 163 | 208 |
|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5.58 | 14.54 |
|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 5,108.56 | 5,726.84 |
|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 31.34 | 27.53 |

|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 学历结构类别 | 学历结构人数 |
| 博士研究生 | 20 |
| 硕士研究生 | 79 |
| 本科 | 53 |
| 大专及以下 | 11 |
|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 |
| 年龄结构类别 | 年龄结构人数 |
| 30岁以下(不含30岁) | 69 |
|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 73 |
|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 12 |
|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 8 |
| 60岁及以上 | 1 |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团队中硕士以上学历人才在研发人员中占比提升至 60.74%，公司研发团队技术水平不断提升，为公司创新药的国际化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商业化竞争优势

公司有 30 年商业化经验，营销网络遍布海内外。在中国市场，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基因工程药物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多年来对市场深耕细作，已经形成了稳固的市场地位和良好的品牌优势，搭建了全国性的立体营销网络，营销终端覆盖各等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药店等约 22,700 家，其中医院超 7,500 家，第三终端超 10,700 家，药店约 4,500 家。

公司持续 20 年出海历程，建立了相对完整的海外商业体系，在海外产品注册、海外开拓和营销、海外 GMP 合规审计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资源与商业化能力，已通过巴西、菲律宾、印度尼西亚等约 40 个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准入并实现销售，销售网络已 100%覆盖人口过亿的新兴国家市场。此外，公司通过引进白蛋白紫杉醇、英夫利西单抗、阿达木单抗、贝伐珠单抗、利拉鲁肽、曲妥珠单抗、马来酸奈拉替尼、来那度胺胶囊、艾立布林注射液、碳酸司维拉姆片、索拉非尼片等优势产品，已经在消化及自免领域、抗肿瘤领域、代谢病领域形成丰富的产品组合。

过去一年，公司继续加快国际化步伐，深耕新兴市场，布局全球，引进的产品已在海外 40 余个国家提交注册申请，逐步发展成为中国最具价值的海外商业化平台。

2、产业化竞争优势

公司通过三十年的产业化成功实践，已形成生物大分子、微生态制剂和高端复杂制剂产业化平台，具备年产 6000 万支重组蛋白冻干注射剂、3 亿袋微生态口服制剂、5000 万支基因工程注射剂、200 万支高端注射复杂制剂的产能，覆盖粉针剂、水针剂、胶囊剂和散剂等多种剂型。公司遵循 GMP 标准和欧盟 CGMP 质量标准，构建了完备的生产管理和质量管理体系。除国内市场销售外，人促红素、人粒细胞刺激因子、酪酸梭菌二联活菌还销往约 40 个国家或地区，产品质量得到市场广泛认可。

3、研发竞争优势

公司通过技术平台的迭代升级，打造全新的重组蛋白药物开发技术平台、抗体药物开发技术平台和核酸药物开发技术平台、载体疫苗技术平台等，并基于核心技术平台持续进行产品开发，保持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同时，公司建立了现代化、高标准的生物医药实验室，进一步满足未来的研发工作需求。

公司坚持聚焦生物药主航道，结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持续在重组蛋白、新型蛋白、抗体药物、核酸药物等技术领域立项创新药开发项目；在涉及未来发展方向的技术领域，开展产学研合作，加快尖端技术的产业化应用，提升研发核心竞争力。

公司积极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研发创新，运用 DNA 同源重组工程的病毒反向遗传学技术搭建了载体疫苗技术平台，是国内动保领域极少数具备使用该技术开发多联多价疫苗的企业之一。

2023 年，公司新申请 10 项发明专利，新获得发明专利 6 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专利 5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9 项。

4、产品竞争优势

公司的产品线丰富，涵盖抗病毒、消化及自免、抗肿瘤和代谢病等领域，公司核心产品拥有齐全的规格、丰富的剂型，可以更好地满足患者需求，深得终端客户的认可。公司自有及引进的产品如下：

| 抗病毒领域 Antivirus | 消化及自免领域 Digestive and Autoimmune Disorders | 肿瘤领域 Antitumor Diseases | 代谢病领域 Metabolic Diseases |
|--|--|--|--|
|  赛若金(注射用干扰素α1b) SINOGENU(Human Interferon α1b) |  常乐康(酪酸梭菌二联活菌) CLOBICOI(Combined Clostridium and Bifidobacterium Live) |  白特喜(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WHITE-C(Human Granulocyte Colony-stimulating Factor Injection) |  艾派欣(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 Apelesin (Pacifastel for Injection(Albumin-Bound)) |
|  克菌胶囊 Kehuang Capsule |  类婷(注射用英夫利西单抗) Reminton (Infliximab Injection) |  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Trastuzumab Injection |  Arketin(贝伐珠单抗注射液) Arketin (Bevacizumab Injection) |
|  赛若苏(恩替卡韦片) SINGENSU(Entecavir Tablets) |  Ahrasin(阿达木单抗注射液) Ahrasin (Adalimumab Solution for Injection) |  米那啉胶囊 Lenaldomide Capsule |  HERCEPLUS(马来酸奈拉替尼片) Neratinib Maleate Tablets |
|  科兴制药 Kering Biopharm 股票代码: 688136 |  哌柏西利胶囊 Palbociclib Capsule |  甲磺酸索拉非尼片 Sorafenib Tosylate Tablets |  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 Eribulin Mesylate Injection |
| 产品矩阵 | | | |

人促红素（依普定®）连续多年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二，且不断提升；适应症为“肾功能不全所致贫血、外科围手术期的红细胞动员”及“治疗非骨髓恶性肿瘤患者应用化疗引起的贫血”，其中用于治疗肿瘤贫血的 36000IU 规格是国内仅有的两家生产厂家之一，具备先发优势。

人干扰素 α 1b（赛若金®）是我国首个基因工程创新药物，目前临床中广泛用于手足口病、毛细支气管炎、疱疹性咽峡炎等病毒性疾病，具有较高临床认可度，连续多年国内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是天然干扰素系统中主要的抗病毒亚型，适应症广，且说明书对儿童用药安全性表述相对更完整。

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进行中、美、欧多区域同步申报的品种，具有副作用小、疗效佳、注射方便的优势。白蛋白紫杉醇在欧盟市场竞争格局良好，仅有原研药和一个仿制药在销，是欧洲医学肿瘤学会指南推荐治疗转移性胰腺癌和非小细胞肺癌的主流一线用药。

英夫利西单抗（类停®）是国内第一个上市的英夫利西单抗生物类似药，获批适应症 6 个，疗效和安全性与原研药（强生/默沙东-类克）等效，市场空间大，竞争格局好。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展研发活动，2023 年公司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78.38%，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并形成亏损。如未来公司继续维持相当规模的研发投入，或者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格局、下游需求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存在继续亏损的风险。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业务开展对人力资本的依赖性较高，包括研发、生产、营销等业务链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执行和服务，拥有稳定、高素质的核心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目前企业间技术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2、商业秘密和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公司销售的各类产品均依赖于公司长期以来研发与积累的各项核心技术与研发成果。公司通过规范研发管理流程、健全保密制度、申请相关知识产权等方式，实现对公司商业秘密和核心技术的保护。但上述措施仍无法完全避免公司商业秘密和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未来如果公司保密制度未能得到有效执行，或者出现重大疏忽、恶意串通、舞弊等行为而导致公司的商业秘密或核心技术泄露，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产生风险。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物料供应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培养基、牛血清、填料等主要向海外企业美国赛默飞世尔、德国默克、美国通用等采购。目前，培养基、牛血清、填料等的主要终端厂商集中在海外，因此短期之内预计公司仍将以海外供应商为主。在全球经济不确定性背景下，不排除可能出现由于海外供应商供应不及时或者抬高采购价格的情况，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研发失败的风险

生物医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要求较高，产品研发周期相对较长，持续研发投入是生物医药企业保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在新产品研发的过程中，可能存在因研发技术路线出现偏差、临床试验结果不及预期等导致研发失败的风险。

3、药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药品是一种特殊的商品，关乎到人的生命健康。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新制度、新规定，对药品的研发、生产、上市后研究均作出了严格的质量要求规定，要求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

因此公司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建立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工艺规程和质量标准开展生产，确保每批产品均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要求。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强化公司市场竞争力，提升盈利能力，未来仍需进行一定固定资产、研发活动及销售等经营投入，对营运资金仍有一定需求。如果公司所处的宏观政策、行业政策及经营环境或银行信贷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可能面临相应的流动性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监管风险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对全国药品市场进行监督管理，并实行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主要产品出口地也对药品实行严格的许可或者认证及监督管理制度。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满足我国以及进口国行业准入政策以及行业监管要求，或者公司出现违法、违规等情形，则可能受到我国以及进口国相关部门的处罚，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在重组蛋白药物生产方面，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并以此建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但随着近年来生物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竞争对手的综合实力有所提高，可能使行业的竞争加剧。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全国性、全球性的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国家经济形势变化以及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以及海外业务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部分产品受区域集采影响，销售单价有所下降致营业收入略有下降，但相关产品销量保持增长，在国内细分市场持续保持领先地位。同时，公司通过强化全业务流程的精益管理，销售费用、生产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多个研发项目临床试验稳步推进，研发综合实力显著提升。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是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详情请见本节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 1,259,035,602.11 | 1,315,875,590.34 | -4.32 |
| 营业成本 | 367,752,053.98 | 324,164,476.31 | 13.45 |
| 销售费用 | 689,290,396.42 | 827,734,242.91 | -16.73 |
| 管理费用 | 86,816,469.86 | 85,865,085.27 | 1.11 |

| | | | |
|---------------|-----------------|-----------------|--------|
| 财务费用 | 31,184,751.76 | 14,924,406.68 | 108.95 |
| 研发费用 | 344,796,850.58 | 193,296,701.75 | 78.3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135,344.61 | -85,887,587.78 | 不适用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6,246,982.64 | -381,446,316.25 | 不适用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247,392.79 | 371,095,908.86 | -95.62 |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借款规模同比有所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多个研发项目临床试验稳步推进，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1)公司 2022 年新引进产品支付的许可权益费较多，本期支付的款项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2,130.00 万元；(2)本期支付的工程、设备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的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5,903.56 万元，同比下降 4.32%；营业成本 36,775.21 万元，同比增长 13.45%。详细情况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医药制造 | 1,209,084,723.41 | 299,713,022.95 | 75.21 | -7.00 | -0.82 | 减少 1.54 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 | | | | | |
| 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依普定 | 608,061,996.77 | 187,716,742.19 | 69.13 | -15.73 | -7.32 | 减少 2.80 个百分点 |
| 赛若金 | 310,629,386.86 | 53,404,895.11 | 82.81 | 12.49 | 18.11 |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
| 白特喜 | 146,102,070.52 | 24,194,328.07 | 83.44 | -18.88 | 3.37 | 减少 3.56 个百分点 |
| 常乐康 | 142,801,306.93 | 23,958,973.67 | 83.22 | 16.90 | 10.08 | 增加 1.04 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 | | | | | |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 毛利率比上年 |

| | | | | | | |
|-------------|------------------|----------------|---------|---------------|---------------|---------------------|
| | | | | 减 (%) | 减 (%) | 增减 (%) |
| 内销 | 1,070,604,288.68 | 222,984,204.44 | 79.17 | -6.01 | 8.65 | 减少 2.81 个 百分点 |
| 外销 | 138,480,434.73 | 68,556,896.72 | 50.49 | -13.99 | -21.95 | 增加 5.05 个 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 | | | | | |
| 销售模式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经销 | 1,127,730,874.61 | 250,395,697.27 | 77.80 | -5.12 | 6.23 | 减少 2.37 个 百分点 |
| 直销 | 81,353,848.80 | 41,145,403.89 | 49.42 | -27.01 | -28.26 | 增加 0.88 个 百分点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市场产品销量增长 12%，在细分市场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因部分产品受到区域集采政策的影响，销售单价有所下降，营业收入略有下滑。

注：1、上表主营业务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中营业成本不含运输费。

2、上表主营业务分产品仅列示公司主要产品。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产品 | 单位 | 生产量 | 销售量 | 库存量 |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 依普定 | 万支 | 2,888.38 | 2,633.14 | 483.05 | 5.75 | 1.41 | 90.72 |
| 赛若金 | 万支 | 1,397.84 | 1,448.27 | 250.55 | 10.40 | 15.52 | -18.18 |
| 白特喜 | 万支 | 416.72 | 362.81 | 123.50 | 9.41 | 14.11 | 66.44 |
| 常乐康 | 万 (粒/袋) | 13,894.21 | 12,801.57 | 3,304.89 | 18.40 | 19.07 | 26.81 |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模式，生产量、库存量增减变动主要与销量相关。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 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 分行业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 情况说明 |
| 医药制造 | 直接材料 | 154,715,329.50 | 51.62 | 154,702,280.69 | 51.19 | 0.01 | |

| 医药制造 | 直接人工 | 27,719,076.21 | 9.25 | 29,505,686.89 | 9.76 | -6.06 | |
|-------|--------|----------------|--------------|----------------|----------------|-------------------|------|
| 医药制造 | 间接费用 | 109,106,695.45 | 36.40 | 108,860,501.87 | 36.02 | 0.23 | |
| 医药制造 | 运输成本 | 8,171,921.79 | 2.73 | 9,135,157.09 | 3.02 | -10.55 | |
| 分产品情况 | | | | | | | |
| 分产品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 情况说明 |
| 依普定 | 直接材料 | 121,004,697.04 | 40.37 | 126,014,176.65 | 41.70 | -3.98 | |
| 依普定 | 直接人工 | 15,633,758.64 | 5.22 | 18,600,805.64 | 6.16 | -15.95 | |
| 依普定 | 间接费用 | 51,078,286.51 | 17.04 | 57,937,462.76 | 19.17 | -11.84 | |
| 赛若金 | 直接材料 | 15,239,840.27 | 5.08 | 13,433,706.63 | 4.45 | 13.44 | |
| 赛若金 | 直接人工 | 5,854,553.19 | 1.95 | 4,730,386.59 | 1.57 | 23.76 | |
| 赛若金 | 间接费用 | 32,310,501.65 | 10.78 | 27,051,513.66 | 8.95 | 19.44 | |
| 白特喜 | 直接材料 | 9,640,704.61 | 3.22 | 8,625,074.11 | 2.85 | 11.78 | |
| 白特喜 | 直接人工 | 2,547,485.77 | 0.85 | 2,358,881.69 | 0.78 | 8.00 | |
| 白特喜 | 间接费用 | 12,006,137.69 | 4.01 | 12,421,843.54 | 4.11 | -3.35 | |
| 常乐康 | 直接材料 | 7,607,758.98 | 2.54 | 6,508,453.89 | 2.15 | 16.89 | |
| 常乐康 | 直接人工 | 3,387,901.93 | 1.13 | 3,815,037.32 | 1.26 | -11.20 | |
| 常乐康 | 间接费用 | 12,963,312.76 | 4.32 | 11,440,742.58 | 3.79 | 13.31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分产品情况仅列示公司主要产品，成本构成不包含运输成本。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6,720.1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5.0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 |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
| 1 | 客户一 | 26,658.39 | 21.17 | 否 |
| 2 | 客户二 | 11,517.79 | 9.15 | 否 |
| 3 | 客户三 | 6,748.54 | 5.36 | 否 |
| 4 | 客户四 | 6,662.51 | 5.29 | 否 |
| 5 | 客户五 | 5,132.91 | 4.08 | 否 |

| | | | | |
|----|---|-----------|-------|---|
| 合计 | / | 56,720.14 | 45.05 |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四为公司本年新进入前 5 名的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718.5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1.5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
| 1 | 供应商一 | 5,798.44 | 28.06 | 否 |
| 2 | 供应商二 | 3,218.45 | 15.58 | 否 |
| 3 | 供应商三 | 1,387.60 | 6.72 | 否 |
| 4 | 供应商四 | 1,379.58 | 6.68 | 否 |
| 5 | 供应商五 | 934.51 | 4.52 | 否 |
| 合计 | / | 12,718.58 | 61.56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五为公司前 5 名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增减比例 (%) | 变动原因 |
|------|----------------|----------------|----------|--|
| 销售费用 | 689,290,396.42 | 827,734,242.91 | -16.73 | |
| 管理费用 | 86,816,469.86 | 85,865,085.27 | 1.11 | |
| 研发费用 | 344,796,850.58 | 193,296,701.75 | 78.38 |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多个研发项目临床试验稳步推进，临床及委外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70.01 万元，增长 218.74% |
| 财务费用 | 31,184,751.76 | 14,924,406.68 | 108.95 | 主要系借款规模同比有所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无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 | 变动原因 |
|----|-----|-------|-----|------|
|----|-----|-------|-----|------|

| | | | | |
|---------------|-----------------|-----------------|--------|--|
| | | | 例(%)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135,344.61 | -85,887,587.78 | 不适用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6,246,982.64 | -381,446,316.25 | 不适用 | 1)公司2022年新引进产品支付的许可权益费较多,本期支付的款项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2,130.00万元;2)本期支付的工程、设备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247,392.79 | 371,095,908.86 | -95.62 |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的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本期期末数 |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 应收票据 | 11,196,633.54 | 0.37 | 23,566,086.42 | 0.74 | -52.49 | 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的承兑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票据减少所致 |
| 应收款项融资 | 56,322,009.29 | 1.86 | 23,063,564.39 | 0.73 | 144.20 | 主要是由于期末承兑行为信用等级高的银行票据增加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4,450,543.84 | 0.15 | 3,249,279.71 | 0.10 | 36.97 | 主要是根据协议条款支付合作保证金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2,045,983.79 | 0.07 | 5,698,203.36 | 0.18 | -64.09 |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款导致余额减少 |
| 在建工程 | 372,557,740.50 | 12.29 | 256,567,182.85 | 8.11 | 45.21 | 主要 HCO07 产线建设增加所致 |
| 使用权资产 | 22,511,635.37 | 0.74 | 37,414,329.39 | 1.18 | -39.83 | 租赁期内随着折旧而减少 |
| 长期待摊费用 | 3,077,779.38 | 0.10 | 13,976,981.37 | 0.44 | -77.98 | 主要系受益期内随着摊销而减少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3,976,133.48 | 4.42 | 66,854,448.43 | 2.11 | 100.40 | 主要系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
| 应交税费 | 4,156,444.10 | 0.14 | 10,034,790.34 | 0.32 | -58.58 |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81,732,100.32 | 9.29 | 71,655,254.60 | 2.26 | 293.18 | 主要系按照准则确认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负债 | 3,856,537.68 | 0.13 | 8,486,721.81 | 0.27 | -54.56 | 主要系报告期末承兑行为信用等级低的银行票据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金额减少所致 |
| 递延收益 | 5,321,803.28 | 0.18 | 749,263.07 | 0.02 | 610.27 |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期末账面价值 |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 8,865,630.02 | 保证金及诉讼冻结 |
| 应收票据 | 3,704,385.44 | 已背书未到期 |
| 固定资产 | 487,604,641.74 | 抵押借款 |
| 无形资产 | 2,597,576.40 | 抵押借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 5,311,524.97 | 抵押借款 |
| 在建工程 | 51,237,290.50 | 抵押借款 |
| 合计 | 559,321,049.07 |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重组蛋白药物和微生态制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的创新型生物制药企业，专注于抗病毒、肿瘤与免疫、血液、消化、退行性疾病等治疗领域的药物研发。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大类之“生物药品制品制造（C276）”。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4 生物产业”大类之“4.1 生物医药产业”之“4.1.1 生物药品制品制造”产业。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细分行业 | 主要治疗领域 | 药（产）品名称 | 注册分类 |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 是否处方药 |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
|-------|--------|-------------|--------------|--|-------|-----------------|-----------------------|-------------------|------------|------------|------------|
| 医药制造业 | 血液 | 人促红素注射液 | 生物制品：原国家2类新药 | ①肾功能不全所致贫血，包括透析及非透析病人②外科围手术期的红细胞动员③治疗非骨髓恶性肿瘤患者应用化疗引起的贫血 | 是 | 否 | 2006.12.12-2026.12.11 | 否 | 是 | 是 | 否 |
| 医药制造业 | 抗病毒 | 注射用人干扰素α1b | 生物制品：原国家1类新药 | 病毒性肝炎，恶性肿瘤，毛细细胞白血病，带状疱疹、尖锐湿疣、流行性出血热和呼吸道合胞病毒肺炎等 | 是 | 否 | 2014.5.28-2034.5.27 | 否 | 是 | 是 | 否 |
| 医药制造业 | 肿瘤与免疫 | 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 生物制品：原国家2类新药 | 癌症化疗等原因导致的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癌症患者使用骨髓抑制性化疗药物，特别是在强烈的骨髓剥夺性化学药物治疗后，注射本品有助于预防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发生，减轻中性粒细胞减少的程度，缩短粒细胞缺乏症的持续时间，加速粒细胞数的恢复，从 | 是 | 否 | - | 否 | 否 | 是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而减少合并感染发热的危险性 | | | | | | | |
| 医药制造业 | 消化道疾病 | 酪酸梭菌二联活菌散/胶囊 | 生物制品：原国家1类新药 | 适用于急性非特异性感染引起的急慢性腹泻，抗生素、慢性肝病等多种原因引起的肠道菌群失调及相关的急慢性腹泻和消化不良 | 是 | 否 | - | 否 | 否 | 否 | 否 |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药品名称 | 中标价格区间 |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
|--------------------------------|-----------------|--------------|
| 赛若金（注射用人干扰素 α 1b）30 μg（万支） | 26.25-34.88 元/支 | 675.8 |
| 依普定（人促红素注射液）3000IU/1ml（万支） | 6.69-25.53 元/支 | 776.8 |
| 白特喜（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150 μg（万支） | 18.63-69.7 元/支 | 256.1 |
| 常乐康（酪酸梭菌二联活菌散）500mg/袋*20 袋（万盒） | 28.8-29.68 元/盒 | 340.4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上表列示公司主要中标品规，中标价格区间单位为“元”，采购量单位为“万支/万盒”。
- 2、主要药（产）品终端市场定价原则：执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标价。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治疗领域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
|------|-----------|-----------|--------|--------------|--------------|-------------|---------------|
| 血液 | 60,806.20 | 18,771.67 | 69.13 | -15.73 | -7.32 | -2.80 | 60.54% |
| 抗病毒 | 31,062.94 | 5,340.49 | 82.81 | 12.49 | 18.11 | -0.82 | 79.68% |

| | | | | | | | |
|-------|-----------|----------|-------|--------|-------|-------|--------|
| 肿瘤与免疫 | 14,610.21 | 2,419.43 | 83.44 | -18.88 | 3.37 | -3.56 | 79.90% |
| 消化道疾病 | 14,280.13 | 2,395.90 | 83.22 | 16.90 | 10.08 | 1.04 | 88.76% |

注：上表中本公司营业成本未包含运输成本。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血液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的毛利率来源于四环生物（000518.SZ）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环尔博（人促红素注射液）毛利率；
- 2、抗病毒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的毛利率来源于三元基因（837344.OC）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运德素（人干扰素 α 1b）毛利率；
- 3、肿瘤与免疫治疗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的毛利率来源于特宝生物（688278.SH）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特尔津（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毛利率；
- 4、消化道领域同行业同领域产品的毛利率来源于万泽股份（000534.SZ）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金双歧（双歧杆菌乳杆菌三联活菌片）毛利率。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多年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构建了完整的生物创新药研发体系，拥有从药物发现、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注册申报、临床研究至产业化的全链条药物创新研发能力，形成了重组蛋白药物开发技术平台、抗体药物开发技术平台和核酸药物开发技术平台等核心技术平台。

公司同步开展十余个在研项目的研发工作，并取得显著成果，已有 6 个项目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其中 1 个项目完成临床 III 期，2 个项目进入临床 III 期。

公司始终坚持聚焦未满足的临床需求，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在肿瘤、免疫与退行性疾病等领域持续立项创新药开发项目，并高效推动产品研发，不断丰富和优化公司的研发管线，持续提升公司研发管线的创新性和技术先进性，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 药（产）品名称 | 注册分类 |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 是否处方药 |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
|----------------------|--------------------|----------------|------------------|-------|-----------------|------------|
| 重组人干扰素 α1b（突变）吸入溶液项目 | 重组人干扰素 α1b（突变）吸入溶液 | 2.1 类改良型新药 | 用于病毒感染导致的呼吸道疾病 | 是 | 否 | 完成 I 期临床 |
| 重组人干扰素 α2b 喷雾剂项目 | 重组人干扰素 α2b 喷雾剂 | 2.1+2.2 类改良型新药 | 用于病毒感染导致的皮肤和粘膜疾病 | 是 | 否 | 完成 I 期临床 |
| 重组人干扰素 α2b 泡腾胶囊项目 | 重组人干扰素 α2b 泡腾胶囊 | 2.1+2.2 类改良型新药 | 用于病毒感染导致的阴道炎症 | 是 | 否 | 取得临床批件 |

| | | | | | | |
|----------------------|--------------------|-------------|-------------------------------|---|---|--------------|
| 聚乙二醇化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项目 | 聚乙二醇化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 3.4 类其他生物制品 | 用于肿瘤化疗导致的中性粒细胞缺乏 | 是 | 否 | 完成 I 期临床 |
| 重组人生长激素项目 | 重组人生长激素注射液 | 3.4 类生物类似药 | 用于内源性激素缺乏的矮小症 | 是 | 否 | 取得临床批件 |
| 长效生长激素项目 | 长效生长激素 | 1 类新药 | 用于内源性激素缺乏的矮小症 | 是 | 否 | IND 申报 |
| SHEN26 胶囊临床研发项目 | SHEN26 胶囊 | 化学药品第 1 类 | 用于治疗轻中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COVID19)的成年患者 | 是 | 否 | 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 |
| GB10 项目 | GB10 | 1 类新药 | 用于眼底血管增生疾病的治疗 | 是 | 否 | 开展药学研究 |
| GB13 项目 | GB13 | 1 类新药 | 用于急性肾损伤的治疗 | 是 | 否 | 开展药学研究 |
| GB14 项目 | GB14 | 1 类新药 | 用于真皮填充、组织工程 | 是 | 否 | 开展药学研究 |
| GB18 项目 | GB18 | 1 类新药 | 用于肿瘤恶病质的治疗 | 是 | 否 | 开展药学研究 |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 1 个《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为重组人生长激素项目。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9、无形资产”。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同行业可比公司 | 研发投入金额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
|------------------|-----------|-----------------|----------------|---------------|
| 特宝生物 (688278.SH) | 27,995.47 | 13.33 | 14.92 | 17.85 |
| 四环生物 (000518.SZ) | 3,896.81 | 14.42 | 6.57 | - |

| | | | | |
|-----------------------|-----------|-------|-------|-----------|
| 三元基因 (837344.OC) | 5,053.31 | 20.65 | 8.27 | 74.12 |
| 万泽股份 (000534.SZ) | 16,372.72 | 16.68 | 12.55 | 35.28 |
| 凯因科技 (688687.SH) | 17,258.41 | 12.22 | 9.67 | 22.23 |
|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 | | | 14,115.35 |
|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 | 27.39 |
|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 | | | 21.14 |
|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 | | | - |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中，特宝生物、万泽股份、凯因科技、三元基因数据取自其 2023 年年度报告，四环生物数据取自其 2022 年年度报告。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加快推进在研项目，开展多个项目的临床试验工作，随着研发项目的推进，临床及委外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70.01 万元，增长 218.74%。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研发项目 | 研发投入金额 |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 情况说明 |
|-------------------------|-----------|-----------|-----------|-----------------|-------------------|------|
| SHEN26 胶囊临床研发项目 | 15,281.95 | 15,281.95 | | 12.14 | 544.42 | |
| 重组人干扰素 α 1b (突变) 吸入溶液项目 | 2,422.83 | 2,422.83 | | 1.92 | 4.64 | |
| 重组人干扰素 α 2b 喷雾剂项目 | 154.17 | 154.17 | | 0.12 | -76.13 | |
| 重组人干扰素 α 2b 泡腾胶囊项目 | 78.51 | 78.51 | | 0.06 | -88.85 | |
| 聚乙二醇化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项目 | 1,920.12 | 1,920.12 | | 1.53 | -17.95 | |
| 重组人生长激素项目 | 1,117.17 | 1,117.17 | | 0.89 | -33.95 | |
| 长效生长激素项目 | 3,215.08 | 3,215.08 | | 2.55 | 153.67 | |

3. 公司药 (产) 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具体项目名称 | 本期发生额 |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
| 市场推广费 | 57,284.87 | 83.11 |
| 职工薪酬 | 6,932.76 | 10.06 |
| 折旧与摊销 | 1,633.52 | 2.37 |
| 差旅费 | 1,178.29 | 1.71 |
| 其他 | 1,899.61 | 2.76 |
| 合计 | 68,929.04 | 100.00 |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同行业可比公司 | 销售费用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凯因科技（688687.SH） | 79,342.14 | 56.19 |
| 四环生物（000518.SZ） | 12,516.58 | 46.33 |
| 三元基因（837344.OC） | 11,316.96 | 46.24 |
| 万泽股份（000534.SZ） | 27,320.76 | 27.84 |
| 特宝生物（688278.SH） | 84,880.09 | 40.41 |
|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 | 68,929.04 |
|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 54.75 |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中，凯因科技、特宝生物、三元基因数据取自其 2023 年年度报告，四环生物数据取自其 2022 年年度报告。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报告期投资额（元） |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 变动幅度 |
|--------------|---------------|---------|
| 4,000,000.00 | 15,000,000.00 | -73.33%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资产类别 | 期初数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的减值 | 本期购买金额 |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 其他变动 | 期末数 |
|-----------|----------------|------------|---------------|---------|--------|---------------|---------------|----------------|
| 其他 | 38,063,564.39 | | | | | | 33,258,444.90 | 71,322,009.29 |
|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 | 23,063,564.39 | | | | | | 33,258,444.90 | 56,322,009.29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5,000,000.00 | | | | | | | 15,000,000.00 |
| 私募基金 | 242,107,515.54 | 238,629.61 | | | | 16,049,461.23 | | 226,296,683.92 |
| 合计 | 280,171,079.93 | 238,629.61 | | | | 16,049,461.23 | 33,258,444.90 | 297,618,693.21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私募基金名称 |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 投资目的 | 拟投资总额 |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 参与身份 |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 |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 会计核算科目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 报告期利润影响 | 累计利润影响 |
|-----------------------------|----------|--|-------------|----------|-------------|------|--------------|----------------|---------|----------|--|------------|---------------|
| 重庆市招赢朗曜成长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21年9月 | 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与大健康行业领域企业的潜在合作机会,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赋能。 | 200,000,000 | | 200,000,000 | 有限合伙 | 2.86 | 否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否 | 累计已投资标的企业28家,分布在生物医药、半导体、新能源等行业,截至期末已退出2个项目。 | 238,629.61 | 42,346,145.15 |
| 合计 | / | / |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 | / | / | / | / | 238,629.61 | 42,346,145.15 |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公司名称 | 主要业务 | 注册资本 |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科兴药业 | 药品生产与销售 | 23,000.00 | 100.00% | 47,380.10 | 22,560.09 | 31,120.74 | -15,056.38 | -10,719.72 |
| 青岛拓益 | 技术服务和推广服务 | 500.00 | 100.00% | 3,272.49 | -3,674.19 | 4,670.93 | -3,463.28 | -2,758.72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关于行业格局和趋势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之“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高品质生物药领导者”为愿景，聚焦生物药赛道，打造核心生物技术平台，坚持“创新+国际化”战略，同时探索生物技术在大健康领域的广泛应用，积极培育孵化新产业。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围绕新型蛋白、抗体药物、核酸药物重点布局，形成在抗病毒、肿瘤、免疫和退行性疾病等治疗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把握“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的机遇，继续加快国际化步伐，布局欧美法规市场，深耕新兴市场，打造中国最具价值的海外商业化平台。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将在既定的战略方向指引下，围绕“狠抓商业化，坚定研发创新，积极推进国际化”的经营策略，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1、狠抓商业化进程、专注商业化销售

(1) 贯彻实施“国际化”战略、实现产品商业价值最大化

2024年，公司将持续坚持“国际化”战略，不断强化海外商业化平台的市场竞争力，立足新兴市场，布局全球，稳扎稳打全方位推进海外商业化进程。

持续夯实国外营销基层组织架构，进一步打造国家级区域总经理队伍，促进海外营销策略提质增效。

以白蛋白紫杉醇和英夫利西为突破口，不断完善在法规市场及重点区域市场的销售体系，并加速其他引进产品药品注册上市和商业化进程，扩大产品海外销量。

海外子公司逐步实现“本土化”运营，开展自持证模式，不断完善和拓展海外商业化布局，加大产品在新兴市场的推广与销售。

(2) 内销落实“省级总经理负责制模式”，扩大终端销售规模

继续加强国内销售团队整合，合并营销产品线实行区域化管理，落实“省级总经理负责制模式”。通过对区域市场和各类市场终端实施精细化管理和精准化覆盖，稳步提升原有成熟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加强市场聚焦，通过 IMCID、IPCDA、TCMH 等创新医学项目及相关的课题、学术活动等方式加大推广力度和品牌建设，加快市场开发培育的进程，快速布局具有潜力的终端和细分市场，扩大销售规模。

2、加快研发管线向创新药全面转变

(1) 持续开展药品研发，加速转向创新药研发赛道

2024年，公司将继续坚定研发创新工作，优先保障在研项目的高效推进：推进4个项目的临床试验，提交2个项目的IND申报，开展多个项目的药学研究和非临床研究，获得一批PCC分子，并提交至少6件发明专利。

公司将持续聚焦肿瘤与免疫、退行性疾病领域，立项研发创新药物，推动在研产品管线的优化，实现公司研发管线向创新药的全面转变。

(2) 盘活资源，增强新产业研发

通过载体优化，丰富技术储备，巩固安合动保在动物载体疫苗方面的技术优势；持续筛选和扩充具备强大竞争力的产品管线，形成安合动保的良性发展模式。

3、产品引进及对外授权

(1) 产品引进更聚焦，强化重点管线的聚集效应

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抓手，打造高品质国际化平台。公司将坚持“大品种、大区域优先”、“欧美认证优先”的原则，积极拓展抗体、多肽、重组蛋白制剂等高附加值产品，不断强化肿瘤管线尤其乳腺癌品种聚集效应。

(2) 加快探索对外授权、加速实现研发商业化价值

公司将加快探索自研品种对外合作开发及权益共享，以新药分子授权为目标，加大与国内外领先生物制药企业的深度合作，实现产品商业价值的最大化。

动保领域，将开展与动保行业头部企业的深度多元化合作，充分利用安合动保的载体技术和项目研发优势，加速现有研发管线的商业化进程。

4、持续降本增效，向智能化要效益

公司持续加强组织能力建设，将以“高智能组织”为牵引，落实各专项工作，全业务链条实现挖潜增效。

(1) 强化精益管理，全方位降本增效

持续完善供应链管理。着力优化采购需求管理、充分议价策略、合理替代策略，培育开发优质合作伙伴，更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和库存。加强精益管理，增强成本意识、杜绝浪费。加大技改与研发创新。

(2) 强化精准考核，向智能化要效益

持续开展组织绩效、关键人员绩效的精准考核，通过资源的精准配置推动人均效益不断提升；利用智能化技术迭代业务模式、改进业务流程、提高运营效率、降低人工成本，向智能化要绩效。

(3) 强化营销绩效，全力实现市场突破

切实提高新产品、新模式、新渠道营销占比；切实落实“省总”、“国总”制，确保组织敏捷、快速响应；进一步强化产品竞争力。

(4) 提升品牌思维，加大品牌传播

围绕海外商业化战略，加速品牌建设专项活动的落地，从“资本市场、海外市场、拳头产品、行业地位”等多个维度打造品牌矩阵，不断提升和强化品牌影响力、知名度，释放品牌价值，助力公司实现“高品质生物药领导者”的愿景。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决议、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成员中有 3 名女性董事。公司原董事朱玉梅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2024 年 1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王小琴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董事会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进行。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作用，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战略发展、审计、人事、薪酬等方面协助董事会进行决策。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独立有效地依法行使对公司运作情况、财务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的核查，起到了良好的监督作用，降低公司运营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销售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细致规范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和投资者。

2023 年，公司积极开展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分析师会议、特定对象调研、路演等多种形式保持与不同类型投资者交流渠道的畅通，保障了公司与投资者及时有效的沟通，并促进了投资者及社会公众对公司经营情况和业务进展的正确了解。

公司在发布公司 2022 年年报后，采用视频+文字交流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并持续组织面向投资者的分析师会议或特定对象调研活动，多元化持续传递公司价值，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发的“2022 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奖项。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 会议决议 |
|-----------------|-----------------|-------------------------------|-----------------|---|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3 年 1 月 30 日 |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2023 年 1 月 31 日 |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 |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023 年 5 月 12 日 |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2023 年 5 月 13 日 |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4) |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3 年 8 月 10 日 |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2023 年 8 月 11 日 |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上述股东大会均已经过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召集人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年初持股数 | 年末持股数 |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 增减变动原因 |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邓学勤 | 董事长 | 男 | 57 | 2019年7月29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1,001,415 | 1,001,415 | 二级市场增持 | 0 | 是 |
| 赵彦轻 | 董事、总经理 | 男 | 42 | 2019年7月29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107.06 | 否 |
| 崔宁 | 董事、副总经理 | 女 | 47 | 2019年7月29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69.25 | 否 |
| 唐安 | 独立董事 | 男 | 67 | 2019年7月29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18 | 否 |
| 曹红中 | 独立董事 | 男 | 58 | 2019年7月29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18 | 否 |
| 陶剑虹 | 独立董事 | 女 | 66 | 2019年7月29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18 | 否 |
| 朱玉梅 | 董事（离任） | 女 | 49 | 2019年7月29日 | 2023年10月8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王小琴 |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女 | 47 | 2019年7月29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74.24 | 否 |
| 秦锁富 |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60 | 2021年1月20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45,000 | 45,000 | 限制性股票归属 | 129.68 | 否 |
| 邵珂 | 副总经理 | 男 | 53 | 2021年1月20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45,000 | 45,000 | 限制性股票归属 | 180.32 | 否 |
| 马鸿杰 |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女 | 53 | 2019年7月29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84.41 | 否 |
| 江海燕 | 监事 | 女 | 43 | 2022年2月15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刘昊芸 | 监事 | 女 | 39 | 2023年8月10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李蝶 | 监事 | 女 | 35 | 2022年7月28日 | 2025年7月27日 | 0 | 0 | 0 | - | 24.04 | 否 |
| 温佳 | 监事（离任） | 女 | 45 | 2019年7月29日 | 2023年8月10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黄凯昆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52 | 2019年7月29日 | 至今 | 0 | 0 | 0 | - | 68.20 | 否 |
| 何社辉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58 | 2019年7月29日 | 至今 | 0 | 0 | 0 | - | 66.03 | 否 |
| 柏江涛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47 | 2019年7月29日 | 至今 | 0 | 0 | 0 | - | 58.73 | 否 |
| 田方方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39 | 2019年7月29日 | 至今 | 0 | 0 | 0 | - | 73.42 | 否 |
| 合计 | / | / | / | / | / | 0 | 1,091,415 | 1,091,415 | / | 989.38 | / |

| 姓名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邓学勤 | 1967 年出生，1989 年毕业于深圳大学，本科学历。1989 年进入深圳宝安建设局工作，先后担任宝安县建设局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副站长、宝安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公司总经理助理、宝安区建设局副局长等职务。2003 年至今任正中投资集团总经理和董事长，2008 年至 2019 年 7 月任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
| 赵彦轻 | 1982 年出生，毕业于兰州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至 2013 年任职于广东华美集团企管部，2013 年至 2016 年，任职于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历任营销部经理、医药营销中心总监；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职于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职于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销售管理中心总监，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
| 崔宁 | 1977 年出生，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本科学历。1999 年至 2010 年任职于济南维尔康生化制药有限公司，历任生产车间主任、质量管理部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职于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
| 陶剑虹 | 195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复旦大学 MBA、中山大学药学院药事管理学博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医药公司广州医药采购供应站副主任，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副所长，2018 年 6 月退休。现任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副会长，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 唐安 | 1957 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冶金经济专科学校（现嘉兴学院）及东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1987 年至 1989 年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六冶建设公司山东工程处财务负责人，1989 年至 1991 年任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1 年至 1994 年任深圳南山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4 年至 2000 年任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基金财务经理，2000 年至 2003 年任深圳时代设计印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3 年至 2004 年任深圳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深圳永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审计师，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深圳金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审计师，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深圳长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2017 年 8 月任深圳长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总审，现任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 曹红中 | 1966 年出生，毕业于深圳大学，本科学历。1989 年至 2000 年任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业务员，2000 年至 2005 年任广东融关律师事务所律师，2005 至 2007 年任广东新东方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 年至 2013 年任广东品然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 年至今任广东格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 朱玉梅 | 1975 年出生，毕业于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本科学历。1998 年至 2001 年任湖北省黄石市冶钢集团教育培训中心讲师，2001 年至 2013 年在广东华美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秘书、行政人力资源中心经理、行政人力资源中心总监和行政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2013 年至 2016 年任深圳正中企业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 年 7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 |
| 温佳 | 1979 年出生，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1 年至 2005 年任深圳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06 年至 2007 年任富凯国际有限公司内审经理、财务经理，2007 年至 2010 年任正中投资集团财务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任深圳京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 年至今历任正中投资集团财务经理、高级风控经理、战略中心副总经理、财经中心财务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人、组织中心副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 |
| 江海燕 | 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职于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历任法务风控部企业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 2021 年 5 月兼任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本合同部业务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中心总经理，2022 年 2 月 15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 |
| 李蝶 | 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深圳大学会计学专业。2013 年至今先后任职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费用核算副经理，2022 年 7 月 28 日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 刘昊芸 | 1985 年出生，2008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获学士学位。2008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广东古今来律师事务所；2010 年至 2013 年于恒生银行广州分行；2013 年至 2015 年于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5 年至 2021 年就职于香江集团，先后担任法务经理、总裁办总监、香江控股监事会主席；2021 年 8 月加入正中集团，先后担任总裁办助理总经理、绩效与变革中心副总经理、财务中心副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

| | |
|-----|--|
| 马鸿杰 |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西安医科大学硕士研究生，1996 年 7 月-2016 年 7 月任职于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副经理、质量管理部经理、质量总监、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医药研究院总监，2018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同安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7 月 2020 年 9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门负责人，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总经理。 |
| 王小琴 |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至 2008 年先后任职于丽斯达（湖北）日化有限公司、深圳市荣恩实业有限公司，2008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历任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经中心财务主管、融资中心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中心副总经理、资金中心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24 年 1 月 16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
| 邵珂 |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医学院生物化学专业，博士研究生。1996 年至 1999 年，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硕士研究生，1999 年至 2001 年任职上海华联制药有限公司技术与市场部副部长/新药研究所所长；2001 年至 2005 年，新加坡国立大学生物化学专业博士在读；2005 年至 2007 年，新加坡国立癌症中心基因治疗及肝癌基因诊断方向博士后研究员；2009 年至 2015 年，上海新生源生物医药集团历任国际商务总监，首席市场官；2015 年至 2018 年，任职香港迈博太科控股公司（MabtechHoldingsLimited）副总裁；同时任新加坡亚洲生物技术私人有限公司（AsiaBiotechLtd.Pte）董事总经理；2018 年至 2020 年，任职爱仁（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市场官；2020 年 9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
| 秦锁富 | 1964 年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日本福井医科大学生物化学专业，博士研究生。1998 年至 2002 年，任职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研究员；2002 年 2015 年，任职美国加州艾尔建制药公司首席科学家；2016 年至 2019 年，任职长春金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副院长；2019 年至 2020 年，任职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医药研究院院长；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
| 黄凯昆 | 1972 年出生，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生物技术专业，香港浸会大学 MBA，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至 2015 年任深圳科兴工程质检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生产总监，2015 年至 2016 年任深圳同益安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7 月历任科兴有限拓展中心副总经理、生产中心负责人，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监事会主席，现任深圳科兴天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 何社辉 | 1966 年出生，毕业于贵州医科大学医学细胞生物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至 1991 年任南华大学附属第三医院人事科科长，1994 年至 1996 年任南华大学医学院助教，1996 年 2015 年历任深圳科兴工程发酵组主管、项目主管、开发部副经理、开发部经理，2015 年至 2019 年 7 月，历任科兴有限开发部经理、拓展经理、拓展中心副经理，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公司拓展中心（技术）负责人，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公司拓展中心副总监，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拓展中心高级总监。 |
| 柏江涛 | 1977 年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药物分析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 年至 2016 年历任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所长，2016 年至 2019 年 7 月历任科兴有限研发中心经理、医药研究院副总监，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公司医药研究院副总监、兼任医药研究院质量研究部负责人，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中心副总监。 |
| 田方方 | 1985 年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化学生物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至 2018 年 4 月任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主管，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7 月，历任科兴有限研发中心副经理、科研管理部副经理。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公司医药研究院科研管理部负责人，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医药研究院科研管理中心负责人。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邓学勤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01,415 股。
- 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邵珂第一个归属期归属限制性股票 4.5 万股、秦锁富第一个归属期归属限制性股票 4.5 万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股东单位名称 |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
| 邓学勤 | 科益控股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8年10月 | 长期 |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无 | | |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其他单位名称 |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
| 邓学勤 | 深圳澳科电缆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14年1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同方有限责任公司 | 执行董事 | 2018年8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正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09年1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正中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09年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科兴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08年5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03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锦成龙实业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08年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易同得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05年8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正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05年1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正大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5年10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17年3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富城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1年7月7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同益安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4年1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14年8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科技园分公司 | 负责人 | 2009年8月24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瑞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12年8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华美重工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5年5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禾美冷链食品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8年6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中钢铁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8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广东华美集团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14年10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富利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4年11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量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16年4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达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6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盛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6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东莞市正鸿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5年9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东莞市美居广场建造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03年3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东莞市信利华南花园建造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05年1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科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6年4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东莞市风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07年8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东莞市长治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2年6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正中公益慈善基金会 | 理事 | 2016年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中易胜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6年9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6年1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山东至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8年9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晖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6年1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全能电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17年5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得利斯商贸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8年3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龙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9年1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蓝翼启航(深圳)科创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9年4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澳科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0年4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鑫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0年4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正广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20年4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创益智信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6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乾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光明顶未来科技产业咨询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铭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杭州正广实业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智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8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道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9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湾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10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夏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11月1日 | 至今 |

| | | | | |
|---------|-----------------------|----------|-------------|-------------|
| 邓学勤 | 深圳市裕熙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0年11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恒益嘉禾控股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1年3月15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中资本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1年6月22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华美板材有限公司 | 董事长、总经理 | 2015年12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市华美运输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9年5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隐秀山居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06年6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隐秀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1年11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华美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7月1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1年6月30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科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2017年11月3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苏州科丽尔化学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2年4月22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江苏科丽尔化学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2年3月15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科鸿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1年8月25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苏州科丽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2年4月22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江苏科泽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1年10月15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科丽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1年8月26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壹诚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3年11月24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远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3年11月22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美置业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3年10月12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置业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3年10月18日 | 至今 |
| 邓学勤 | 深圳隐秀山居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 负责人 | 2011年8月3日 | 2023年4月20日 |
| 邓学勤 | 深圳泓泰宁贸易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8年8月1日 | 2023年4月24日 |
| 邓学勤 | 深圳市宝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1年4月1日 | 2023年5月9日 |
| 邓学勤 | 深圳科兴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0年4月1日 | 2023年7月14日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鸿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6月1日 | 2023年8月2日 |
| 邓学勤 | 深圳正广麟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0年7月1日 | 2023年9月28日 |
| 邓学勤 | 深圳市征华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21年11月9日 | 2023年10月11日 |
| 江海燕 | 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法务中心总经理 | 2021年7月1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温州市华飞钢瓶检测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6年12月9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宝鸡中燃雍川汽车加气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4年1月23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北京富华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监事 | 2016年12月7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清河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5年3月26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渭南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1月17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云南昆煤中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年11月6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中原中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年12月29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百江西南燃气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9年3月1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监利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4年7月10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哈尔滨中庆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 监事 | 2020年6月24日 | 至今 |
| 江海燕 | 四川能投中燃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8年10月18日 | 2023年12月25日 |
| 江海燕 | 芜湖百江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4年4月11日 | 2024年1月22日 |
| 唐安 |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2年3月28日 | 至今 |
| 唐安 |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0年6月2日 | 至今 |
| 唐安 | 深圳市鹏华财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8年12月11日 | 至今 |
| 唐安 | 深圳市鹏桑普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3年1月11日 | 至今 |
| 唐安 | 深圳长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总审 | 2017年8月1日 | 至今 |
| 陶剑虹 |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3年3月30日 | 至今 |
| 陶剑虹 |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1年8月13日 | 至今 |
| 陶剑虹 |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1年5月18日 | 至今 |
| 陶剑虹 |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8年11月23日 | 至今 |
| 曹红中 | 广东格明律师事务所 | 律师 | 2013年1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山东至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9年12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乾投资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20年7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铭投资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20年7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杭州正广实业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7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智投资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20年8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辰投资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10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湾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10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惠投资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11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夏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11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绩投资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11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道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9月1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迅投资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1月25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途投资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3月9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市鼎华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3月8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恒益嘉禾控股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3月15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柯仕达家具（深圳）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5月25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中资本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6月22日 | 至今 |

| | | | | |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市量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10月27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8年7月6日 | 至今 |
| 朱玉梅（离任） | 东莞正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11月2日 | 2023年7月27日 |
| 朱玉梅（离任） | 东莞正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10月28日 | 2023年7月31日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鸿投资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20年6月1日 | 2023年8月2日 |
| 朱玉梅（离任） | 固邦（东莞）电器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12月6日 | 2023年8月4日 |
| 朱玉梅（离任） | 东莞正鸿投资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3月4日 | 2023年8月7日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市贝诺光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4月26日 | 2023年8月9日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市正中公益慈善基金会 | 理事长 | 2020年7月1日 | 2023年8月14日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市富城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7月7日 | 2023年8月16日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麟投资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20年7月1日 | 2023年9月28日 |
| 朱玉梅（离任） | 正中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8年9月1日 | 2023年9月28日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广同投资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1月11日 | 2023年10月26日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市思倍云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0年12月1日 | 2023年11月2日 |
| 朱玉梅（离任） | 深圳正远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9月1日 | 2023年11月22日 |
| 朱玉梅（离任） | 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董事、副总裁 |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12月21日 |
| 刘昊芸 | 东莞正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3年7月31日 | 至今 |
| 刘昊芸 | 东莞固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3年5月4日 | 至今 |
| 刘昊芸 | 东莞汇高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3年5月23日 | 至今 |
| 刘昊芸 | 科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3年12月7日 | 至今 |
| 刘昊芸 | 深圳市正中公益慈善基金会 | 理事长 | 2023年8月14日 | 至今 |
| 温佳（离任） | 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组织中心副总经理 | 2023年3月3日 | 2023年6月30日 |
| 温佳（离任） | 蓝翼启航（深圳）科创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9年4月1日 | 至今 |
| 温佳（离任） | 深圳市壹晟实业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9年11月1日 | 至今 |
| 温佳（离任） | 深圳市正广颐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3年1月10日 | 至今 |
| 温佳（离任） | 深圳市量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10月27日 | 至今 |
| 温佳（离任） | 深圳市兆欣实业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3年1月17日 | 至今 |
| 温佳（离任） | 东莞正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长 | 2019年8月1日 | 2023年7月31日 |
| 赵彦轻 | 深圳安泰维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11月8日 | 2023年11月8日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无。 | |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根据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岗位绩效评价和考核。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 是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应结合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推动其发挥积极性，与此同时，应当注意防止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与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相关岗位的重要性、职责范围以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制定薪酬方案，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上述相关规定支付 |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723.01 |
|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266.39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姓名 | 担任的职务 | 变动情形 | 变动原因 |
|-----|-------|------|------------|
| 刘昊芸 | 监事 | 选举 | 原监事离任，补选监事 |
| 朱玉梅 | 董事 | 离任 | 个人原因 |
| 温佳 | 监事 | 离任 | 个人原因 |

注：公司董事朱玉梅女士于 2023 年 10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2024 年 1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王小琴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决议 |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3 年 1 月 4 日 | 审议通过：（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5）《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7）《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3 年 4 月 20 日 |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标准的议案》（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12）《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1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4）《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5）《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23 年 6 月 2 日 | 审议通过：（1）《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23 年 6 月 30 日 |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23 年 7 月 24 日 |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2.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2.4）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2.5）发行数量；（2.6）本次发行的限售期；（2.7）上市地点；（2.8）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2.9）决议有效期；（2.10）募集资金用途（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

| | | |
|--------------|------------------|--|
| | | 预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9)《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10)《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1)《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1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4)《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15)《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2023 年 8 月 24 日 |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3)《关于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3 年 12 月 29 日 | 审议通过:(1)《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5)《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6)《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7)《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9)《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 董事姓名 | 是否独立董事 | 参加董事会情况 | | | | | |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
| 邓学勤 | 否 | 8 | 8 | 0 | 0 | 0 | 否 | 3 |
| 赵彦轻 | 否 | 8 | 8 | 0 | 0 | 0 | 否 | 3 |
| 崔宁 | 否 | 8 | 8 | 8 | 0 | 0 | 否 | 3 |
| 唐安 | 是 | 8 | 8 | 3 | 0 | 0 | 否 | 3 |
| 曹红中 | 是 | 8 | 8 | 4 | 0 | 0 | 否 | 3 |
| 陶剑虹 | 是 | 8 | 8 | 6 | 0 | 0 | 否 | 3 |
| 朱玉梅 (离任) | 否 | 6 | 6 | 2 | 0 | 0 | 否 | 3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 8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 0 |
|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0 |

| | |
|----------------|---|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8 |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 专门委员会类别 | 成员姓名 |
|----------|--------------------------|
| 审计委员会 | 唐安（召集人）、曹红中、陶剑虹、朱玉梅（离任） |
| 提名委员会 | 曹红中（召集人）、陶剑虹、赵彦轻、朱玉梅（离任）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唐安（召集人）、陶剑虹、王小琴、朱玉梅（离任） |
| 战略委员会 | 陶剑虹（召集人）、唐安、赵彦轻、崔宁 |

公司董事朱玉梅女士于 2023 年 10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二)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3 年 4 月 20 日 |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 | / |
| 2023 年 7 月 24 日 |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三)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3 年 1 月 4 日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2）《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2023 年 4 月 20 日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7）《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 / |
| 2023 年 4 月 20 日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 2023年7月24日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2023年8月24日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2023年10月27日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2023年12月29日 |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 审议通过（1）《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3）《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4）《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 |

（四）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3年10月27日 | 第二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五）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3年4月20日 |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 审议通过：（1）《关于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2022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标准的议案》（4）《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六）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 | |
|------------------------|-------|
|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 799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 247 |
|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 1,046 |
|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0 |
| 专业构成 | |

| 专业构成类别 | 专业构成人数 |
|--------|--------|
| 生产人员 | 526 |
| 销售人员 | 270 |
| 技术人员 | 163 |
| 财务人员 | 23 |
| 行政人员 | 64 |
| 合计 | 1,046 |
| 教育程度 | |
| 教育程度类别 | 数量（人） |
| 硕士及以上 | 148 |
| 本科 | 442 |
| 大专 | 291 |
| 高中及以下 | 165 |
| 合计 | 1,046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本着“人才第一，奋斗为本”的人才理念，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构建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充分激发人才奋斗激情；

2、公司根据不同人群适配不同的薪酬结构，整体上薪酬结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绩效奖金、岗位补贴。基本工资是基于岗位职责、岗位价值、市场人才稀缺度、员工胜任力等所给付的基本报酬；绩效工资是基于考核周期内实际业绩达成情况所给付的浮动工资；绩效奖金是基于公司全年经营业绩的达成结果而实施的奖金分享；

3、公司构建多元化激励体系，在荣誉激励及福利体系方面不断完善；公司建立日常及年度的荣誉激励，通过标杆的评选和激励，让科兴企业文化融入员工行为中，通过榜样的力量牵引全体科兴人积极向上，追求卓越；同时，公司具备完善的福利体系，构建多场景下的福利政策，全面提升员工感知，加强人文关怀，拉近员工距离，构建和谐员工关系。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育体系。在人才赋能方面，搭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岗位类别员工，定制差异化培训课程。在管理类人才培养方面，实施“基地班”项目；在专业类人才培养方面，针对营销人员实施“黄埔班”项目，对生产人员实施“巨匠班”项目，对研发人员实施“火炬班”项目培养；针对应届毕业生实施“创造营”项目。

2、在赋能资源上，公司一方面搭建内部讲师团队，通过优秀经验萃取和内部案例学习，传承组织内部经验，积累组织资产，同时也积极引进外部培训资源，借助外脑不断学习业界最佳实践，切实打造“学习型组织”；在培训平台方面，构建线上学习平台，加快内部微课开发，极大充实线上学习内容，让员工更加自主和灵活地参与到学习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 |
|-------------|-------------|
|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288,268 |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 2,268.48 万元 |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的内容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制订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计划名称 | 激励方式 | 标的股票数量 |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
|-----------------|----------|-----------|-------------|--------|-------------|----------|
|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2,583,000 | 1.30 | 83 | 7.93 | 15.70 |

注:

1.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公司激励计划授予总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股本总额 199,198,650 股的比例。
2.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81 人,预留授予 2 人,合计授予 83 人。
3.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总数 1,046 人的比例。
4. 因分红派息原因,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标的股票价格由 15.80 元/股调整为 15.70 元/股。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计划名称 |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
|-----------------|-------------|--------------|-----------------|-----------------|--------------|--------------|------------------|
|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2,083,000 | 200,000 | 502,500 | 498,000 | 15.70 | 1,875,000 | 498,000 |

注:

1.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5.80 元/股调整为 15.70 元/股,并确定以 2023 年 4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 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其获授的 40.8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且预留授予部分中的 3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未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 12 个月内授予,因此预留授予部分 30 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其获授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 0.45 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公司向满足条件的 64 名激励对象归属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49.80 万股。
3. 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归属股票数量为 498,000 股。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计划名称 |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 |

| | | |
|-----------------|---|--------------|
|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p>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p> <p>1、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p> <p>2、2022-2023 年申报并获得受理的药品临床试验申请（IND）、上市申请（含补充申请等情形）等不少于 7 项。</p> <p>2022-2023 年，公司有 6 项药品临床试验申请（IND）的申报获得受理，取得 2 个《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p> | 7,719,495.73 |
| 合计 | / | 7,719,495.73 |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事项概述 | 查询索引 |
|---|--|
| <p>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5.80 元/股调整为 15.70 元/股，并确定以 2023 年 4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20 万股限制性股票。</p> | <p>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p> |
| <p>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p> | <p>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p> |
| <p>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共计 64 名激励对象归属 A 股限制性股票 498,000 股，前述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上市流通。</p> | <p>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p>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姓名 | 职务 |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报告期末市价(元) |
|-----|------|---------------|---------------|---------------|-----------|-----------|---------------|-----------|
| 邵珂 | 副总经理 | 150,000 | 0 | 15.70 | 45,000 | 45,000 | 150,000 | 20.25 |
| 秦锁富 | 副总经理 | 150,000 | 0 | 15.70 | 45,000 | 45,000 | 150,000 | 20.25 |
| 合计 | / | 300,000 | 0 | / | 90,000 | 90,000 | 300,000 | / |

注: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5.80元/股调整为15.70元/股。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与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相关岗位的重要性、职责范围以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制定薪酬方案,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定期进行绩效考评。

2023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邵珂、秦锁富共2人第一个归属期归属限制性股票9万股。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3年6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优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明确规定了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管理，切实落实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同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作为创新型生物制药企业，每年投入大量资金用于药品的研发，致力于满足临床未被满足的需求，提高患者用药可及性，造福全球患者。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坚持加大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的管控力度，关注各类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制定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做好日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同时，公司也十分关注生产过程中的资源能耗，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节能减排。

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在保障自身经营发展、持续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始终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严格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开展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防污设施与环保程序审核工作，对排污信息与污染设施建设进行全面识别，在各环节中均严格验证和管理，打造了真正意义上的绿色生态供应链，因此荣获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颁发的“济南市绿色工厂”荣誉称号。

完善公司治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8 次，各专门委员会 11 次，监事会 8 次，拥有成熟、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构，为公司业务合规、高效运行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十分重视投资者保护，通过建立完整的信息披露体系和丰富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将公司价值与经营状况精准传达给广大投资者。

二、环境信息情况

| | |
|-------------------|--------|
|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 是 |
|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415.22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企业名单，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属于名单中的重点排污单位。

|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 排放方式 | 排放口数量 | 排放口分布情况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排放总量 | 核定的排放总量 | 超标排放情况 |
|---------------------|----------------|---------|-------|---------|------------|----------|---------|--------|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谷一期） | COD | 处理达标后排放 | 1 | 污水总排口 | 200mg/L | 1.43t | 7.702t | 无 |
| | 氨氮 | 处理达标后排放 | 1 | 污水总排口 | 10mg/L | 0.108t | 0.385t | 无 |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谷二期） | COD | 处理达标后排放 | 1 | 污水总排口 | 50mg/L | 0.194t | 2.8t | 无 |
| | 氨氮 | 处理达标后排放 | 1 | 污水总排口 | 5mg/L | 0.00238t | 0.28t | 无 |
| 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 | COD | 不外排 | 0 | 无 | / | / | / | 无 |
| | 氨氮 | 不外排 | 0 | 无 | / | / | / | 无 |

深圳科兴不断优化废水处理方式，进行废水“零排放”改造，已通过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的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取消了废水排放口，主要污染物 COD、氨氮实现不外排。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 设施名称 | 投运日期 | 处理工艺 | 设计处理能力 | 运行情况 |
|-----------------------|-------|-------------|------------------------------------|----------------------|------|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谷一期） | 污水处理站 | 2020 年 10 月 | 废水采取生化系统处理工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 | 400m ³ /d | 正常 |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谷二期） | 污水处理站 | 2021 年 10 月 | 废水采取预处理+生化系统处理工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喷淋+光解处理 | 350m ³ /d | 正常 |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3 号楼污水站） | 污水处理站 | 2023 年 10 月 | 废水采取预处理+生化系统处理工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 | 350m ³ /d | 正常 |
| 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 | 污水处理站 | 2014 年 4 月 | 废水采用预处理-生化系统-深度处理系统工艺处理，废气采用酸碱喷淋处理 | 19m ³ /d | 正常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与污染防治设施同步启动建设与运行，确保新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增幅最小化，以实现企业经济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 行政许可名称 | 项目文件名称 | 审批单位 | 批复文号/备案编号 |
|---------------|--------------|----------------|------------------------|
| 排污许可证 | 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 91440300MA5F1UL356001V |
| 排污许可证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济南市环境生态局 | 9370181613243451M002V |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 - | 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济明审水【2022】004 号 |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 行政许可名称 | 项目文件名称 | 审批单位 | 批复文号/备案编号 |
|--------|--------------------------|--------------|------------------|
| 环评批复 | 科兴制药质量检验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章丘分局 | 章环报告表<2023>67 号 |
| 环评批复 | 科兴制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章丘分局 | 章环报告表<2023>7 号 |
| 环评批复 | 科兴制药实验动物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章丘分局 | 章环报告表<2023>7 号 |
| 环评批复 | 安合动保实验室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 穗开审批环评[2023]72 号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环保部门备案。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要求，公司投入资金采购应急物资和设备，针对废水处理设施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采购专业应急设施、设置应急事故池，不定期对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培训考核，保证员工有能力应急处理突发环境事故。公司定期对应急救援物资进行检查，发现过期、损坏、报废及时采购更换。

| 应急预案名称 | 备案编号 | 备案日期 | 有效期 | 备案单位 |
|--------------------------|--------------------|-------------|-----|--------------|
|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 | 2023年7月18日 | 3年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章丘分局 |
| 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440306-2022-0237-L | 2022年12月27日 | 3年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
| 深圳科兴动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440112-2023-0155-L | 2023年6月7日 | 3年 |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环保部门的规定与要求设立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并制订了在线监测方案自行对废水等监测。除自行监测外，公司及子公司还根据环保部门的规定与要求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气、废水、噪声等各项指标进行定期检测，并共同制订了排污指标定期监测方案。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未受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采取有效举措降低能源消耗、提高能源使用率，规范废弃物排放，公司投入了专门的污水处理设备进行废水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同时投入了废气处理设备进行处理，废气处理达标后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甲烷等温室气体，公司实行节能减排措施，提升设备效率，降低电能消耗。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水资源、电力、蒸汽等资源进行管理，减少能源浪费，提高资源使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市政自来水管网获取水资源，在日常运营中提倡节约用水，并通过设备改造等方式提高用水效率；公司还通过推动数字化应用，将日常工作中的申请审批电子化以及线上提交，节省了大量的纸张资源；公司通过技术改进等方式，节约用电资源，减少用电浪费，通过余热回用等方式，节约蒸汽使用量。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本节“(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之“1.排污信息”。公司严格遵守废弃物排放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主要有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

针对排放物的管理，公司建立了相应的排放管理办法和事故处理办法，并落实到日常管理中。对于公司废水的处理，公司建设专门的污水处理站并有专人管理运行，且安装与环保部门联网的污水在线监测系统，确保污水合规排放；对于废气的处理，公司在生产车间建有收集处理设施，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对于固体废弃物，公司的废弃物管理办法对废弃物收集、分类、处理等环节进行了规范，危险废弃物按照法规要求存储在符合环保要求的危险废弃物仓库内，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弃物处置机构处理，一般废弃物在厂区分类后，由资源回收厂商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定期清运至当地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组建专职环保管理队伍，按照环保工作目标，贯彻落实环境保护、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有效运行环境管理体系。公司对项目环评、“三同时”手续办理、污染物排放检测等环保工作纳入了制度化、规范化管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 |
|--|---|
|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 |
|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规划，在日常生产经营以及生产基地建设等环节采取低碳节能、资源循环利用、使用新工艺新技术等方式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完善环保管理制度体系，同时开展不定期环保巡查，组织环保培训，持续提升员工环保、生态保护意识。

在日常生产中，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已投建的污水处理站和污水在线监测站保持正常运行。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秉承“精益制药，精益用药，守护健康”的使命，坚守“科创主义”，聚焦生物药发展战略，立足重组蛋白和微生态药物，并积极布局打造新型蛋白、抗体药物、核酸药物、基因工程载体疫苗等前沿生物技术平台，致力于成为高品质生物药领导者，服务全球患者。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 类型 | 数量 | 情况说明 |
|----|----|------|
|----|----|------|

| | | |
|-----------|---|----------------|
| 对外捐赠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物资折款（万元） | | |
| 公益项目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救助人数（人） | | |
| 乡村振兴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物资折款（万元） | 4 | 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结对帮扶 |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 数量/内容 | 情况说明 |
|------------------------|-------|----------------|
| 总投入（万元） | 4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物资折款（万元） | 4 | 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结对帮扶 |
| 惠及人数（人） | | |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结对帮扶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2023 年公司结对帮扶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农产品 4 万元，用于改善当地人民生活水平。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推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合规运行，三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为保障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对信息披露的管理，严格把控信披质量，做到信披的公平、公开、公正，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公司通过接听投资者来电、发布公告、上证 E 互动交流等渠道，与投资者充分沟通，以实际行动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不损害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贷款逾期的情形，严格履行与供应商、客户等签订的合同义务，具有较高的信誉度。公司与债权人共同创造公平合作，和谐共赢的关系。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依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发放工资，按照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五险一金，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为职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切实落实员工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工作，每年组织对员工的身体健康检查，建立员工健康档案，定期发放劳保用品，使员工在工作中受到全面的安全防护。公司重视职工的职业生涯规划，为职工提供学习和培训的机会，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和合理的晋升通道，从物质和精神层面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共同发展。同时，积极响应员工诉求，为员工提供节日福利，积极表彰优秀员工等。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努力构建稳定、和谐的劳动关系。

员工持股情况

| | |
|--------------------|-------|
| 员工持股人数（人） | 64 |
|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 6.12 |
|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 49.80 |
|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0.25 |

注：1. 此处员工持股人数的数据为直接持股数量，主要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 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归属人数/报告期末公司总人数；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本次归属数量 498,000 股/归属后公司总股本 199,198,650 股。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供应商是生产的保障，客户是市场拓展的最大依托。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和管理机制，并根据制定的采购流程对采购物料进行质量评估。在选取优质供应商的同时，不轻易放弃共同成长的中小供应商，给予公平的机会竞争。公司长期备有安全库存物料，并形成有效的生产计划组织管理办法，以保证生产系统的有效运作，从而保障客户订单的正常履约。公司设立销售服务部，给客户及时和优质的后续跟进服务。公司注重对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的维护，构建和谐、稳定的合作关系，以达到合作共赢的目的。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拥有符合国家 GMP 标准的生产厂房及成套的先进设备，稳定的生产工艺及严格的检测规程。公司按照要求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形成了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等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上述各级文件的建立，使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检验到销售全过程均处于受控状态，并予制度化、标准化，确保质量管理体系全面有效运行，公司在工作过程中严格实施和保持，并持续改进其适用性、充分性和有效性。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创新型生物制药企业，专注于医药创新研发，每年投入大量资金用于药品的研发，致力于满足临床未被满足的需求，提高患者用药可及性，造福全球患者。公司在关注经济效益的同时，也高度重视环境、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现有党员 7 名，下设 1 个党小组，支委会成员 1 人为党支部书记，支部各位党员均来自公司管理、技术研发、生产质量一线等各岗位。党支部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积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党组织成员能团结协作、配合密切，形成整体合力；党组织书记牢记支部书记的第一责任，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步谋划、部署和推进，注重抓学习、打基础、管长远，精心组织推进支部党建工作。

公司党建工作责任清晰，年度工作计划和目标明确。党支部以公司业务发展为基础，党建引领，根据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及关键行动计划，结合企业实际，组织各部门、党员与群众协同作战，鼓励党员起标杆带头作用，推动人才发展，积极高效完成公司各项任务，推动公司发展。

全体党员积极参与政治理论学习，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定期组织“三会一课”，党员参与度高，思想教育效果显著。严格按程序转接党组织关系，定期开展组织关系梳理排查，无问题党员、失联党员。制定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党员计划，并严格按照程序和标准发展党员。2023 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1 人，4 人提交入党申请书。

公司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执行严格，定期召开党员大会、支委会、党小组会，按期上好党课，主题党日活动形式多样，富有实效。每月组织党员主题党日活动，在支部范围内开展主题教育，学习党章的有关规定，增强党员信心教导跟思想道德建设，进步了党员的意识水平和思想觉醒。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 类型 | 次数 | 相关情况 |
|------------------|-------|--|
| 召开业绩说明会 | 5 | 公司分别在 4 月 28 日、9 月 1 日、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还通过电话会议的方式共召开 2 场业绩说明会，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上证 e 互动中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2、2023-004）。 |
|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 |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否 | http://www.kexing.com/relations/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加强信息披露工作顶层制度设计。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并不间断地加强对监管层相关文件的学习，同时加强与监管员的沟通，多措并举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及相关权益奠定基础。充分拓展、利用各种沟通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并积极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保障了各类投资者知情权，并较好传递了公司发展逻辑及亮点；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由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报告期内共举行多场投资者调研活动，接待投资机构约 75 家/次；公司设置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专业、耐心解答各类投资者的问题；指派专人负责上证 E 动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还通过召开投资者交流会（现场、电话）的方式与投资者主动沟通，相关情况详见在上证 e 互动 (<https://sns.sseinfo.com/company.do?uid=187262>) 中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通过内外部培训，持续加强董监高及相关关键人员合规意识，同时建立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重大信息报告制度》等信息披露制度体系，设立了负责信息披露的职能部门，保障法定信息应披尽披。

通过内外部培训持续提升信息披露工作人员对公司业务、产品、技术的理解度和信息披露水平，在保证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的前提下，披露内容力求详细、全面、准确，披露语言力求通俗易懂，避免大量使用专业术语或其他晦涩词汇，增强信息披露可读性。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知识产权保护方面。（1）公司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管理层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在人力、物力、财力上给予充分保障，顺利通过 2023 年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监督审核。（2）加强知识产权申请，将技术成果以专利的方式固定下来，是保护知识产权的根本。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10 项，新获得国内发明专利 6 项，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39 项，从根本上夯实知识产权保护工作。（3）建立了总经理直管的知识产权工作制度，同时聘任了专门团队专职负责日常工作的开展；进行新产品开发与新技术研究时，首先进行专利检索，利用专利文献提供的技术和方

法，可了解到本技术领域国内外最新科技成果和研究动向，以避免重复研究，浪费投资；建立了知识产权工作台账，对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进行动态管理，同时积极、及时进行新知识产权的申请工作；动态监察公司知识产权不受侵犯，当发现侵权行为时，及时报告。（4）会同地方专利协会、生物医药企业、科研院所、专利商标代理服务机构等开展专利保护研讨，学习同行及专业机构的知识产权管理先进经验，提升公司知识产权管理水平。

信息安全保护方面。信息安全的基本内容包括：设备安全、运行安全、信息资产安全和人员安全。

（1）设备安全层面：防火墙、网络设备和服务器等设备都存放在专业的机房；机房设置 24 小时监控摄像，智能化部人员每天会对机房设备进行日常巡查。（2）运行安全层面：建立与完善信息安全管理制，配备专业信息安全管理人；（3）信息资产安全层面：对公司信息资产进行分级管理，明确了公司信息保护等级与保护要求；对公司信息文件进行了加密管理，有效保护公司信息安全。（4）人员安全层面：对公司所有员工进行入职及不定期信息安全培训，增强全体员工信息安全意识；对公司智能化部员工进行专业信息安全培训，提高公司智能化部信息安全防护专业能力。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承诺背景 | 承诺类型 | 承诺方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是否有履行期限 | 承诺期限 |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控股股东 | 备注一 | 2020年3月31日 | 是 | 2020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13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实际控制人 | 备注二 | 2020年3月31日 | 是 | 2020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13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备注三 | 2020年3月31日 | 是 | 2020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13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监事 | 备注四 | 2020年3月31日 | 是 | 2020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13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核心技术人员 | 备注五 | 2020年3月31日 | 是 | 2020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13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其他股东深圳市恒健、深圳市裕早 | 备注六 | 2020年3月31日 | 是 | 2020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13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控股股东 | 备注七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其他股东深圳市恒健、深圳市裕早 | 备注八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 | 备注九 | 2020年3月31日 | 是 | 2020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13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 | 备注十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备注十一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 | 备注十二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备注十三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备注十四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分红 | 公司 | 备注十五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 | 备注十六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控股股东 | 备注十七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实际控制人 | 备注十八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备注十九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控股股东 | 备注二十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实际控制人 | 备注二十一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 | 备注二十二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备注二十三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解决关联交易 | 控股股东 | 备注二十四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解决关联交易 | 实际控制人 | 备注二十五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解决同业竞争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备注二十六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 实际控制人 | 备注二十七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 | 备注二十八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实际控制人 | 备注二十九 | 2020年3月31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 | 备注三十 | 2022年4月27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激励对象 | 备注三十一 | 2022年4月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 | 27 日 | | | | | |
| 其他承诺 | 其他 | 控股股东 | 备注三十二 | 2023 年 12 月 6 日 | 是 | 2023 年 12 月 14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实际控制人 | 备注三十三 | 2023 年 12 月 6 日 | 是 | 2023 年 12 月 14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备注一：控股股东科益控股关于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做相应调整）。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4、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二、实际控制人邓学勤关于发行前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做相应调整）。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 A 股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4、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6、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三、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发行前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做相应调整）。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4、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6、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四、全体监事关于发行前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五、核心技术人员关于发行前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上述承诺的，则股份锁定期自动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4、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备注六、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关于发行前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备注七、控股股东科益控股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作相应变更；4、若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则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特此承诺。

备注八、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恒健、深圳裕早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作相应变更；4、若本合伙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则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5、若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特此承诺。

备注九、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自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5日内召开董事会。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一旦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在保证符合上市要求且不强迫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将依次实施以下一项或多项具体措施：（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3、稳定股价的程序**（1）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程序**

公司将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成就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主要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

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公司每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回购时公司总股本的 1%，或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2) 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如果公司股票回购方案由于未能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或者回购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等原因无法实施，或在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股价仍发生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将在上述需由本人增持股份的情形触发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方案并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将自股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上一年度从本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从本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但是如果出现以下情况，可不再继续实施该增持方案：①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3) 实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个交易日内增持公司股票，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5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100%。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方案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股份增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但是如果出现以下情况，可不再继续实施该增持方案：①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聘任。独立董事不在上述约定范围内。

(4) 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如若前述三项措施依次实施后仍未达到稳定股价的目标，公司将采取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将在条件成就时及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实施。

4、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如其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将自其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其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若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履行依法承担回购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将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按所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其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将自其违反相关承诺当月起对其从公司领取的收入和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

备注十、公司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十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本公司/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十二、公司应对发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统筹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积极调配资源，已启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同时，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可以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启动实施部分募投项目；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作好项目的推进、分析、评估、总结，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2) 积极促进业务发展，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公司将通过实施募投项目提升品牌竞争力，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大力拓展业务规模、开拓新客户。此外，积极提升自主产品开发水平，努力提高产品的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从而提升盈利能力。通过业务规模的扩大促进公司经营业绩上升，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3) 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详细的规定。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提升盈利能力。(4) 落实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主营业务实现健康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提振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公司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备注十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备注十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3）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备注十五、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倘若届时本公司未按照《公司章程（草案）》之规定以及《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之安排的承诺函》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则本公司应遵照其签署的《针对在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之承诺函》之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

备注十六、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三十日内，公司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十七、控股股东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三十日内，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

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本公司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本公司依法负有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公司支付的分红代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十八、实际控制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但是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或津贴（如有）代本人履行上述承诺，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十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但是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本人履行上述承诺，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二十、控股股东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本公司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同时，在本公司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转让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备注二十一、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同时，在本人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备注二十二、公司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违反首次公开发行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备注二十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如果本人未能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本人同意公司根据情节轻重调减或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或津贴（如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公开承诺事项，在此期间，本人不主动要求辞职。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二十四、控股股东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确认本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及其他合法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3、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

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5、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公司确认本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备注二十五、实际控制人邓学勤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确认本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及其他合法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5、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人确认本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备注二十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本公司/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3、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4、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持续促使本公司/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者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7、本公司/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8、本承诺函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本人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备注二十七、实际控制人关于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的承诺：

若因出租方正中产业控股无权处分租赁房产或者租赁房产系非法建筑等原因致使该处房产被有关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拆除、收回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被要求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致使深圳科兴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产或者致使发行人及深圳科兴遭受其他任何损失的，其将足额赔偿发行人及深圳科兴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开始实施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的产能搬迁计划，解决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租赁未取得权属证书厂房所可能面临的风险问题。在产能完全搬迁前，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因租赁的未取得权属证书厂房被政府拆迁及因此而产生的产能搬迁所引发的损失将由本人补偿，以保障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保护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利益。

备注二十八、公司其他承诺：

公司未来不会在南京军区后勤部军事医学研究所所在省份江苏生产重组人促红素，同时也不会转让给位于江苏的企业生产重组人促红素。

备注二十九、实际控制人其他承诺：

如果由于相关产品（重组人促红素、重组人干扰素、酪酸梭菌二联活菌、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历史上早期股东投入或者第三方转让的技术来源或权属存在争议、纠纷，导致发行人出现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备注三十、公司承诺：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备注三十一、激励对象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备注三十二、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即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

备注三十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即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现聘任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1,600,000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7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綦东钰、操更生 |

| |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綦东钰（2）、操更生（1）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不适用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不适用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不适用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不适用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不适用 |

| | 名称 | 报酬 |
|--------------|------------------|---------|
|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00,000 |
| 财务顾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保荐人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不适用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2023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80.00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失信情形。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3 年预计金额 | 报告期实际发生 |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结算方式 |
|------|-----------------|----------------|------------|----------|----------|------|
| 创益科技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租赁（含水电费） | 2,000.00 | 1,891.75 | 68.12% | 银行结算 |
| 正中产控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租赁（含水电费、物业服务费） | 700.00 | 636.65 | 22.92% | 银行结算 |
| 云升天纪 | 其他 | 租赁（含水电费、物业服务费） | 200.00 | 143.01 | 5.15% | 银行结算 |
| 合计 | | | 2,900.00 | 2,671.41 | 96.19% |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 | | |
|---------------------------|-------------|------|--------------|----------------|---------------|-----------|------------|---------|------------|--------|--------|----------------|----------|------|
| 担保方 |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类型 | 担保物(如有)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担保是否逾期 | 担保逾期金额 | 反担保情况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关联关系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 | | |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 | | | | | | | | | | | | | |
| 担保方 |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被担保方 |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担保金额 |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类型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担保是否逾期 | 担保逾期金额 | 是否存在反担保 | | |
| 科兴制药 | 公司本部 | 深圳科兴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00.00 | 2022/9/19 | 2022/9/20 | 2028/10/25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0 | 否 | | |
| 科兴制药 | 公司本部 | 深圳科兴 | 全资子公司 | 50,000,000.00 | 2022/10/25 | 2023/2/28 | 2028/4/11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0 | 否 | | |
| 科兴制药 | 公司本部 | 深圳科兴 | 全资子公司 | 30,000,000.00 | 2023/3/2 | 2023/8/25 | 2027/9/22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0 | 否 | | |
| 科兴制药 | 公司本部 | 深圳科兴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00.00 | 2023/4/4 | 2023/6/5 | 2028/6/5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0 | 否 | | |
| 科兴制药 | 公司本部 | 深圳科兴 | 全资子公司 | 50,000,000.00 | 2023/5/24 | 2023/5/30 | 2029/5/30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0 | 否 | | |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 | | | | | | | | | | | 330,000,000.00 | | |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 | | | | | | | | | | | 150,700,000.00 | | |

|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担保总额（A+B） | 150,700,000.00 |
|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9.24 |
| 其中： | |
|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0 |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0 |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0 |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0 |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无 |
| 担保情况说明 | 无 |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募集资金来源 |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 募集资金总额 | 其中： 超募资金金额 | 扣除发行费用后 募集资金净额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 调整后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1) |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投入募集资金 总额 (2) | 截至报告 期末累计 投入进度 (%) (3) = (2)/(1) | 本年度投入金 额 (4) | 本年度投 入金额占 比(%) (5) =(4)/(1) | 变更用 途的募 集资金 总额 |
|--------------|--------------------|------------------|---------------|-------------------|------------------|--------------------------|------------------------------|--|-----------------|--------------------------------------|-------------------------|
|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 2020年 12月7 日 | 1,109,249,449.00 | 0 | 994,640,919.16 | 1,705,113,800.00 | 994,640,919.16 | 756,125,825.04 | 76.02 | 80,087,423.47 | 8.05 | 0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性质 | 是否 涉及 变更 投向 | 募集资 金来源 | 募集资 金到位 时间 | 是否 使用 超募 资金 | 项目募集资 金承诺投资 总额 | 调整后募 集资金投 资总额(1) | 本年投入 金额 | 截至报告 期末累计 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2) | 截至报告期 末累计投入 进度 (%) (3) = (2)/(1) |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 是否已 结项 | 投入进 度是否 符合计 划的进 度 | 投入进 度未达 计划的 具体原 因 | 本年实 现的效 益 | 本项目 已实现 的效益 或者研 发成果 | 项目可行 性是否 发生重 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 具体情 况 | 节余金 额 |
|--------------|------|----------------------|------------|------------------|----------------------|----------------------|------------------------|------------|-------------------------------------|--|---------------------------|-----------|-------------------------------|-------------------------------|-----------------|---------------------------------|--|----------|
| 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 生产建设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020年 12月7日 | 否 | 52,062.54 | 23,029.00 | 2,445.86 | 10,220.94 | 44.38 | 2024年 | 否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 研发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020年 12月7日 | 否 | 34,746.24 | 34,746.24 | 5,530.50 | 23,692.12 | 68.19 | 不适用 | 否 | 否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 运营管理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020年 12月7日 | 否 | 3,702.60 | 2,100.00 | 32.38 | 2,110.66 | 100.51 | 已于2023年6月结项 | 是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流还贷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020年 12月7日 | 否 | 80,000.00 | 39,588.86 | 0.00 | 39,588.86 | 100.00 | 不适用 | 是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董事会审议日期 |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 起始日期 | 结束日期 |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
|-------------|-------------------|-------------|-------------|------------|----------------|
| 2023年1月4日 | 30,000 | 2023年1月4日 | 2024年1月3日 | 0 | 否 |
| 2023年12月29日 | 25,000 | 2023年12月29日 | 2024年12月29日 | 0 | 否 |

其他说明

2023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3亿元（含3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131,778,347 | 66.32 | | | | -131,778,347 | -131,778,347 | 0 | 0.00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131,778,347 | 66.32 | | | | -131,778,347 | -131,778,347 | 0 | 0.00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131,778,347 | 66.32 | | | | -131,778,347 | -131,778,347 | 0 | 0.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66,922,303 | 33.68 | 498,000 | | | 131,778,347 | 132,276,347 | 199,198,650 | 100.00 |

| | | | | | | | | | |
|------------|-------------|--------|---------|--|--|-------------|-------------|-------------|--------|
| 份 | | | | | | | | | |
| 1、人民币普通股 | 66,922,303 | 33.68 | 498,000 | | | 131,778,347 | 132,276,347 | 199,198,650 | 100.00 |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 198,700,650 | 100.00 | 498,000 | | | 0 | 498,000 | 199,198,650 |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49.80 万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 2023 年 12 月 14 日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131,778,347 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49.80 万股，公司股本由 198,700,650 股增加至 199,198,650 股，对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年初限售股数 |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 年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 131,778,347 | 131,778,347 | 0 | 0 | 首发限售 | 2023-12-14 |
| 合计 | 131,778,347 | 131,778,347 | 0 | 0 | / | / |

控股股东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邓学勤先生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作出承诺，承诺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特定期限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 发行日期 | 发行价格 (或利率) | 发行数量 | 上市日期 |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 交易终 止日期 |
|-----------------|------------|---------------|---------|------------|--------------|------------|
| 普通股股票类 | | | | | | |
| 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 2023-06-21 | 15.70 | 498,000 | 2023-06-29 | 498,000 |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项已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完成股份登记工作，归属股票数量 49.80 万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上市流通。本次归属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由 198,700,650 股变更为 199,198,65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2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 198,700,650 股增加至 199,198,650 股，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相应摊薄。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1,441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0,077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股东名称 (全称) | 报告期内增 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 | 股东 性质 |
|--|------------|-------------------|-----------|-------------------------|------------------|--------|-------------|
| | | | | | 股 份 状 态 | 数 量 | |
| 深圳科益医药控 股有限公司 | 0 | 131,778,347 | 66.15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 人 |
| 朱能顺 | -43,052 | 1,797,031 | 0.9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颜江 | 1,240,000 | 1,390,000 | 0.7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李勇刚 | 23,801 | 1,197,702 | 0.6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 1,127,813 | 1,127,813 | 0.57 | 0 | 无 | 0 | 其他 |
| 邓学勤 | 1,001,415 | 1,001,415 | 0.5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邵林 | 20,700 | 941,258 | 0.47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700,038 | 700,038 | 0.35 | 0 | 无 | 0 | 其他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融通健康产 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 550,000 | 550,000 | 0.28 | 0 | 无 | 0 | 其他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信澳品质回 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5,408 | 515,408 | 0.26 | 0 | 无 | 0 | 其他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 种类 | 数量 | | |
| 深圳科益医药控 股有限公司 | | 131,778,347 | | 人民币普 通股 | 131,778,347 | | |
| 朱能顺 | | 1,797,031 | | 人民币普 通股 | 1,797,031 | | |
| 颜江 | | 1,390,000 | | 人民币普 通股 | 1,390,000 | | |
| 李勇刚 | | 1,197,702 | | 人民币普 通股 | 1,197,702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127,813 | | 人民币普 通股 | 1,127,813 | | |
| 邓学勤 | | 1,001,415 | | 人民币普 通股 | 1,001,415 | | |

| | | | |
|------------------------------------|---|--------|---------|
| 邵林 | 941,258 | 人民币普通股 | 941,258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700,038 | 人民币普通股 | 700,038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50,00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品质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5,408 | 人民币普通股 | 515,408 |
|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无 | | |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股东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为股东邓学勤控制的企业，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邓学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 |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 |
| | | 数量合计 | 比例（%） | 数量合计 | 比例（%） |
| 颜江 | 新增 | 0 | 0.00 | 1,390,000 | 0.7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新增 | 0 | 0.00 | 1,127,813 | 0.57 |
| 邓学勤 | 新增 | 0 | 0.00 | 1,001,415 | 0.5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新增 | 0 | 0.00 | 700,038 | 0.35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新增 | 0 | 0.00 | 550,000 | 0.2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品质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新增 | 0 | 0.00 | 515,408 | 0.26 |
| 青岛恒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青岛裕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聂如龙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廖小英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胡明义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 | | | | |
|-----|----|---|------|---------|------|
| 钟允溪 | 退出 | 0 | 0.00 | 419,946 | 0.21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 |
|--------------|--|
| 名称 | 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
|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邓学勤 |
| 成立日期 | 2018-10-09 |
| 主要经营业务 |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医药行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 | 无 |

| | |
|--------------|---|
| 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 其他情况说明 |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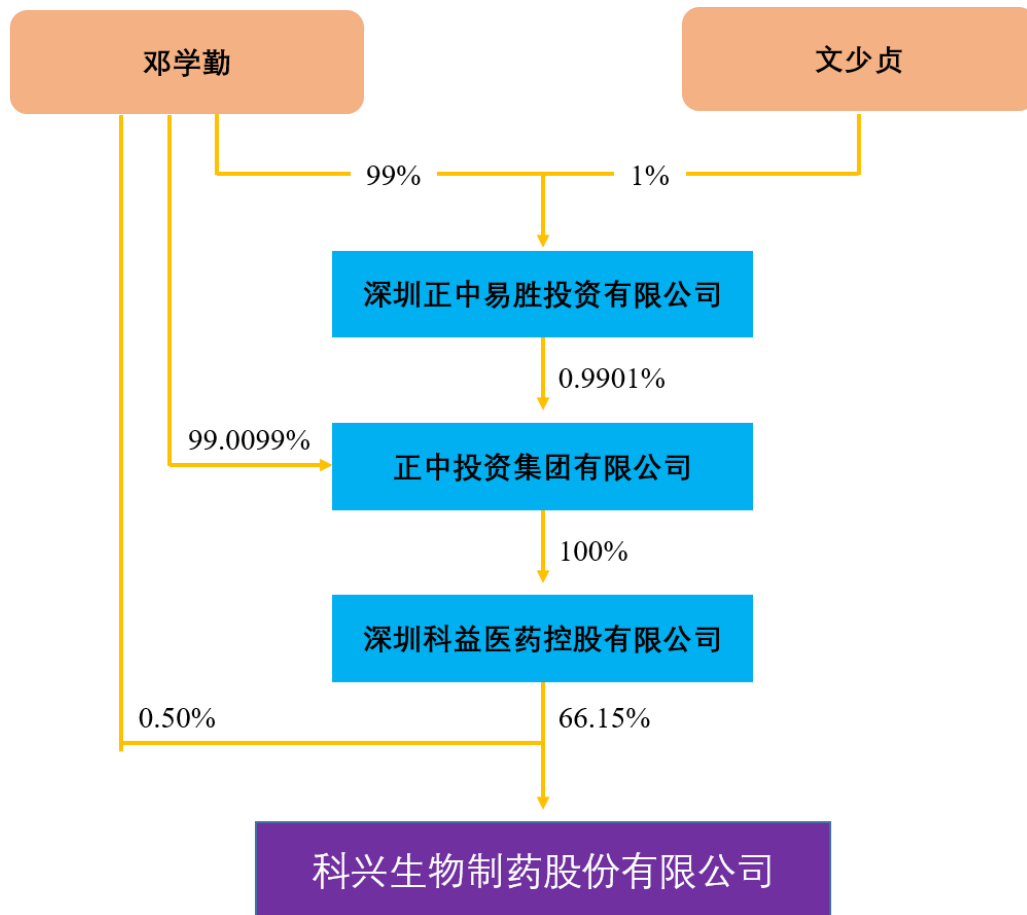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 |
|----------------------|-----|
| 姓名 | 邓学勤 |
| 国籍 | 中国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否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董事长 |
|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无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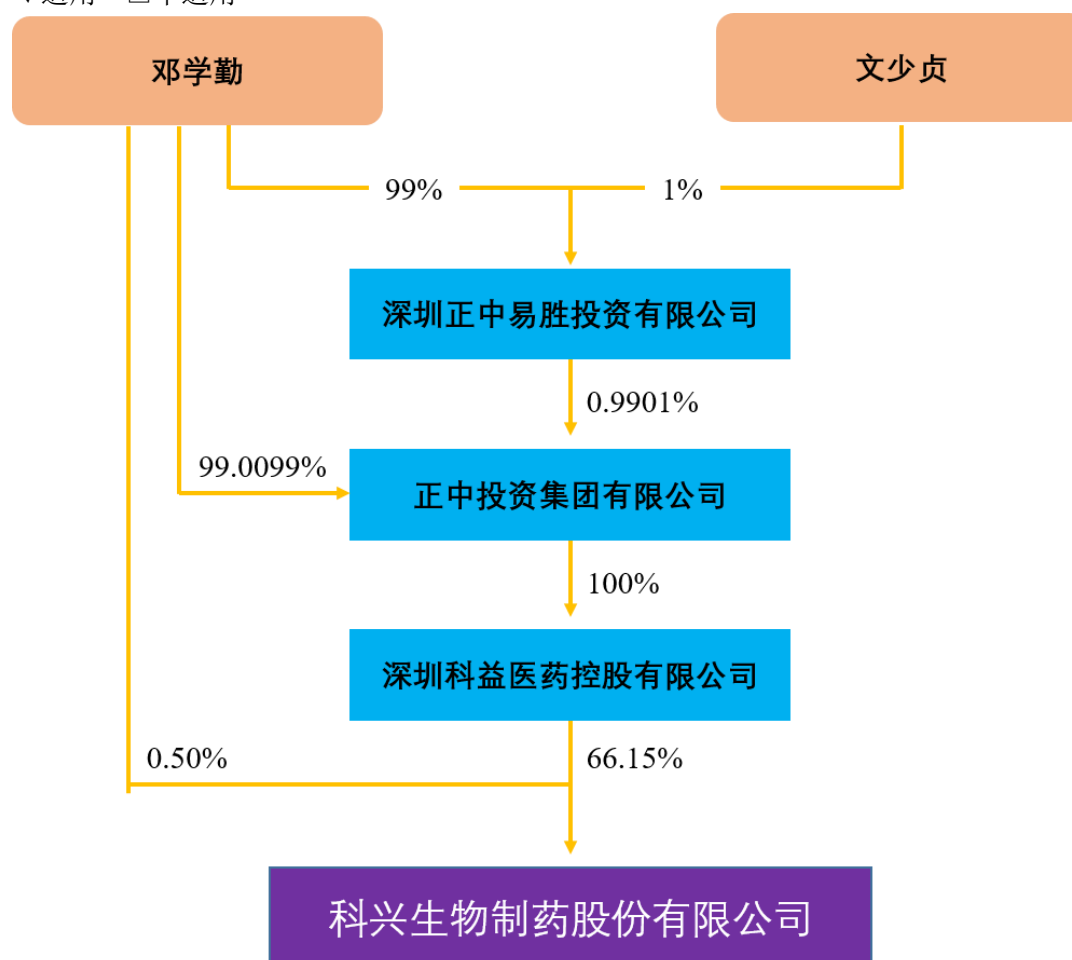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2785 号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兴制药)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兴制药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兴制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研发费用的确认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科兴制药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34 及附注七、61 所示。科兴制药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59,035,602.11 元。公司收入为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措施的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及访谈管理层,并对其中约定的资金支付、交货事项等关键条款进行分析,分析评价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复核相关会计政策运用是否具有-贯性;

(3) 对当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包括随货同行单、对账单、销售发票、报关单、货运提单、资金收款凭证等,确认交易是否真实;

(4) 运用抽样方式,对本期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5) 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随货同行单、报关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确认中采用的方法是可以接受的、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研发费用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科兴制药 2023 年度研发费用为 344,796,850.58 元。由于研发费用金额重大且存在委外投入未在报告期内恰当计提的风险，因此我们将研发费用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研发费用的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研发费用的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措施的运行有效性；

(2) 结合各研发项目的进度，将各期研发费用进行比较，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3) 对重要委外合同进行检查，针对关键条款和目前的委外进度进行比对，评价委外投入费用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4) 运用抽样方式，对本期研发费用执行函证程序，询证本期研发费用发生额；对重要委外供应商进行访谈，确认研发费用的真实性、完整性；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研发费用实施截止测试，评价研发费用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研发费用的确认中采用的方法是可以接受的、管理层对研发费用的确认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科兴制药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科兴制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科兴制药管理层负责评估科兴制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科兴制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科兴制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科兴制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兴制药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科兴制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项目合伙人） 綦东钰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操更生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七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1 | 568,796,215.77 | 785,382,355.26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4 | 11,196,633.54 | 23,566,086.42 |
| 应收账款 | 5 | 274,522,885.16 | 337,368,866.73 |
| 应收款项融资 | 7 | 56,322,009.29 | 23,063,564.39 |
| 预付款项 | 8 | 24,925,027.45 | 21,359,083.81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其他应收款 | 9 | 4,450,543.84 | 3,249,279.71 |
| 其中: 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10 | 191,364,918.26 | 208,181,988.09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2 | | 3,437,836.28 |
| 其他流动资产 | 13 | 2,045,983.79 | 5,698,203.36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133,624,217.10 | 1,411,307,264.05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16 | | 308,683.94 |
| 长期股权投资 | 17 | 4,023,438.04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8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9 | 226,296,683.92 | 242,107,515.54 |
| 投资性房地产 | 20 | 21,932,693.10 | 23,241,139.68 |
| 固定资产 | 21 | 804,691,512.56 | 758,535,166.35 |
| 在建工程 | 22 | 372,557,740.50 | 256,567,182.85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25 | 22,511,635.37 | 37,414,329.39 |
| 无形资产 | 26 | 158,722,821.56 | 165,820,372.66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28 | 3,077,779.38 | 13,976,981.37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9 | 133,976,133.48 | 66,854,448.43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0 | 134,678,435.29 | 173,565,473.5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1,897,468,873.20 | 1,753,391,293.72 |
| 资产总计 | | 3,031,093,090.30 | 3,164,698,557.77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32 | 120,702,611.00 | 162,693,510.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36 | 193,462,268.29 | 217,201,701.97 |
| 预收款项 | 37 | 799,740.07 | 609,263.48 |
| 合同负债 | 38 | 19,635,736.26 | 17,381,850.4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39 | 24,600,338.65 | 30,583,618.90 |
| 应交税费 | 40 | 4,156,444.10 | 10,034,790.34 |
| 其他应付款 | 41 | 21,049,086.94 | 20,724,995.80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3 | 281,732,100.32 | 71,655,254.60 |
| 其他流动负债 | 44 | 3,856,537.68 | 8,486,721.81 |
| 流动负债合计 | | 669,994,863.31 | 539,371,707.38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45 | 695,839,614.60 | 779,228,826.56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47 | 17,785,554.54 | 24,961,910.18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51 | 5,321,803.28 | 749,263.0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9 | 11,356,160.87 | 14,546,070.57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730,303,133.29 | 819,486,070.38 |
| 负债合计 | | 1,400,297,996.60 | 1,358,857,777.7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53 | 199,198,650.00 | 198,700,65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55 | 1,281,524,299.59 | 1,274,074,479.84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57 | -6,259.80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59 | 19,852,419.09 | 19,852,419.09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60 | 125,451,529.17 | 315,741,854.3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 | 1,626,020,638.05 | 1,808,369,403.23 |
| 少数股东权益 | | 4,774,455.65 | -2,528,623.22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 | 1,630,795,093.70 | 1,805,840,780.01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 | 3,031,093,090.30 | 3,164,698,557.77 |

公司负责人：邓学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十七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 406,757,972.86 | 584,532,866.18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 6,101,602.05 | 15,749,232.40 |
| 应收账款 | 1 | 180,702,240.61 | 232,552,017.69 |
| 应收款项融资 | | 37,909,847.95 | 19,026,140.39 |
| 预付款项 | | 18,471,575.12 | 8,833,511.30 |
| 其他应收款 | 2 | 66,955,466.62 | 21,932,544.63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存货 | | 163,349,782.35 | 176,067,023.50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112,499.71 | 4,658,805.78 |
| 流动资产合计 | | 880,360,987.27 | 1,063,352,141.87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3 | 365,028,477.72 | 291,513,310.6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26,296,683.92 | 242,107,515.54 |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21,932,693.10 | 23,241,139.68 |
| 固定资产 | | 772,827,536.09 | 733,394,076.16 |
| 在建工程 | | 368,791,852.00 | 256,589,177.11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1,275,193.08 | 8,973,672.79 |
| 无形资产 | | 149,394,201.83 | 164,522,029.44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1,109,354.15 | 6,211,797.3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53,260,718.78 | 39,973,169.8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14,172,566.40 | 165,721,104.6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2,074,089,277.07 | 1,932,246,993.24 |
| 资产总计 | | 2,954,450,264.34 | 2,995,599,135.11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104,702,611.00 | 118,613,51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 164,110,305.82 | 207,716,978.44 |
| 预收款项 | | 799,740.07 | 609,263.48 |
| 合同负债 | | 18,463,641.99 | 12,515,134.60 |
| 应付职工薪酬 | | 18,529,063.10 | 21,725,407.96 |
| 应交税费 | | 3,180,280.98 | 3,238,421.72 |
| 其他应付款 | | 99,663,653.39 | 154,934,972.94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70,214,792.24 | 57,105,500.45 |
| 其他流动负债 | | 3,163,349.82 | 6,946,511.31 |
| 流动负债合计 | | 682,827,438.41 | 583,405,700.90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557,539,614.60 | 673,228,826.56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 1,595,116.40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1,378,985.72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7,984,705.92 | 9,265,921.67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566,903,306.24 | 684,089,864.63 |
| 负债合计 | | 1,249,730,744.65 | 1,267,495,565.53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 199,198,650.00 | 198,700,65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1,437,342,971.65 | 1,422,302,875.92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 19,852,419.09 | 19,852,419.09 |
| 未分配利润 | | 48,325,478.95 | 87,247,624.5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704,719,519.69 | 1,728,103,569.5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2,954,450,264.34 | 2,995,599,135.11 |

公司负责人：邓学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玲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七 |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61 | 1,259,035,602.11 | 1,315,875,590.34 |
| 其中：营业收入 | 61 | 1,259,035,602.11 | 1,315,875,590.34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1,531,478,581.93 | 1,455,675,194.31 |
| 其中：营业成本 | 61 | 367,752,053.98 | 324,164,476.31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62 | 11,638,059.33 | 9,690,281.39 |
| 销售费用 | 63 | 689,290,396.42 | 827,734,242.91 |
| 管理费用 | 64 | 86,816,469.86 | 85,865,085.27 |
| 研发费用 | 65 | 344,796,850.58 | 193,296,701.75 |
| 财务费用 | 66 | 31,184,751.76 | 14,924,406.68 |
| 其中：利息费用 | | 39,134,557.73 | 26,306,619.86 |
| 利息收入 | | 6,643,109.76 | 7,311,810.32 |
| 加：其他收益 | 67 | 8,797,185.18 | 5,069,606.85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8 | 6,527,800.17 | 2,176,846.75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0 | 238,629.61 | -5,350,509.21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71 | 2,928,041.08 | -1,621,902.87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72 | -2,561,695.30 | -497,744.84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3 | 281,292.19 | 1,463,228.94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256,231,726.89 | -138,560,078.35 |
| 加：营业外收入 | 74 | 758,828.90 | 139,932.18 |
| 减：营业外支出 | 75 | 4,597,069.12 | 644,159.50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260,069,967.11 | -139,064,305.67 |
| 减：所得税费用 | 76 | -64,583,444.87 | -46,240,444.47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5,486,522.24 | -92,823,861.20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5,486,522.24 | -92,823,861.20 |
|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0,290,325.13 | -90,295,237.98 |
|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5,196,197.11 | -2,528,623.22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6,259.80 |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6,259.80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57 | -6,259.80 | |
| （7）其他 |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195,492,782.04 | -92,823,861.20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90,296,584.93 | -90,295,237.98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5,196,197.11 | -2,528,623.22 |
| 八、每股收益： | | | |

| | |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0.96 | -0.45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0.96 | -0.45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邓学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十七 |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4 | 916,589,683.20 | 1,035,765,633.04 |
| 减：营业成本 | 4 | 260,497,878.95 | 265,446,527.63 |
| 税金及附加 | | 10,223,708.56 | 8,466,391.10 |
| 销售费用 | | 509,162,193.91 | 643,165,404.64 |
| 管理费用 | | 70,454,075.81 | 78,256,691.70 |
| 研发费用 | | 96,220,132.17 | 109,525,317.34 |
| 财务费用 | | 26,025,456.64 | 10,810,808.83 |
| 其中：利息费用 | | 33,381,933.80 | 21,393,433.62 |
| 利息收入 | | 4,537,783.11 | 4,783,118.47 |
| 加：其他收益 | | 1,286,029.23 | 2,179,135.12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 5,891,785.18 | 2,858,535.47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38,629.61 | -5,350,509.21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2,130,828.72 | -2,173,748.22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2,465,842.78 | -479,060.71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986.80 | 45,838.63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48,918,319.68 | -82,825,317.12 |
| 加：营业外收入 | | 356,898.70 | 139,930.61 |
| 减：营业外支出 | | 2,643,326.13 | 597,674.58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51,204,747.11 | -83,283,061.09 |
| 减：所得税费用 | | -12,282,601.49 | -27,625,030.87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38,922,145.62 | -55,658,030.22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38,922,145.62 | -55,658,030.22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 其他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38,922,145.62 | -55,658,030.22 |
| 七、每股收益： |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公司负责人：邓学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七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1,228,222,997.33 | 1,284,628,112.20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2,673,043.41 | 9,923,241.39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8(1) | 25,461,801.31 | 18,807,267.6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266,357,842.05 | 1,313,358,621.21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97,668,630.95 | 245,175,295.33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251,177,476.21 | 258,113,669.1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62,209,625.45 | 45,272,938.4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42,437,454.05 | 850,684,306.0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8(1) | 1,353,493,186.66 | 1,399,246,208.9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87,135,344.61 | -85,887,587.78 |

| | | | |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984,049,461.23 | 1,390,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6,910,599.96 | 3,827,685.3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779,129.5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8(2) | 20,956,616.35 | 17,371,169.1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011,916,677.54 | 1,412,977,983.97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91,200,660.18 | 399,169,300.22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972,000,000.00 | 1,390,00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8(2) | 4,963,000.00 | 5,255,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168,163,660.18 | 1,794,424,300.2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56,246,982.64 | -381,446,316.25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2,727,600.00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420,625,132.95 | 1,015,805,345.16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8(3)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33,352,732.95 | 1,015,805,345.1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354,016,158.32 | 573,184,498.5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45,413,092.24 | 53,625,484.26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8(3) | 17,676,089.60 | 17,899,453.5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417,105,340.16 | 644,709,436.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6,247,392.79 | 371,095,908.86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3,094,743.94 | 5,431,899.5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224,040,190.52 | -90,806,095.6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783,970,776.27 | 874,776,871.90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559,930,585.75 | 783,970,776.27 |

公司负责人：邓学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881,813,019.38 | 969,042,647.0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4,077,434.11 | 6,996,364.6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1,791,133.69 | 27,739,066.7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987,681,587.18 | 1,003,778,078.40 |

| | | | |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04,355,307.27 | 202,473,325.84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176,118,344.03 | 191,149,687.8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40,503,730.35 | 37,278,759.15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98,919,639.74 | 657,815,694.4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019,897,021.39 | 1,088,717,467.2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32,215,434.21 | -84,939,388.87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779,049,461.23 | 1,390,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6,196,927.62 | 3,827,685.3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9,772,764.47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9,742,916.34 | 16,466,240.3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824,762,069.66 | 1,410,293,925.67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58,331,709.35 | 391,342,179.59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834,855,396.00 | 1,404,708,384.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593,000.00 | 5,78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999,780,105.35 | 1,801,830,563.5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75,018,035.69 | -391,536,637.9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818,6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318,705,132.95 | 783,645,345.16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26,523,732.95 | 783,645,345.1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58,716,158.32 | 419,604,498.5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39,286,168.31 | 48,433,198.0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9,606,171.24 | 9,603,887.8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307,608,497.87 | 477,641,584.3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8,915,235.08 | 306,003,760.7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3,089,290.47 | 5,432,986.4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185,228,944.35 | -165,039,279.5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583,121,287.19 | 748,160,566.7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397,892,342.84 | 583,121,287.19 |

公司负责人：邓学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优先股 |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98,700,650.00 | | | | 1,274,074,479.84 | | | | 19,852,419.09 | | 315,741,854.30 | | 1,808,369,403.23 | -2,528,623.22 | 1,805,840,780.0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198,700,650.00 | | | | 1,274,074,479.84 | | | | 19,852,419.09 | | 315,741,854.30 | | 1,808,369,403.23 | -2,528,623.22 | 1,805,840,780.01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98,000.00 | | | | 7,449,819.75 | | -6,259.80 | | | | -190,290,325.13 | | -182,348,765.18 | 7,303,078.87 | -175,045,686.31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6,259.80 | | | | -190,290,325.13 | | -190,296,584.93 | -5,196,197.11 | -195,492,782.04 |
| (二)所有者投入 | 498,000.00 | | | | 7,449,819.75 | | | | | | | | 7,947,819.75 | 12,499,275.98 | 20,447,095.73 |

2023 年年度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 199,198,650.00 | | | | 1,281,524,299.59 | -6,259.80 | | 19,852,419.09 | | 125,451,529.17 | | 1,626,020,638.05 | 4,774,455.65 | 1,630,795,093.70 |

| 项目 | 2022 年度 |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 其他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98,700,650.00 | | | | 1,266,228,335.40 | | | | 19,852,419.09 | | 425,907,157.28 | | 1,910,688,561.77 | | 1,910,688,561.77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2023 年年度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 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198,700,650.00 | | | | 1,266,228,335.40 | | | | 19,852,419.09 | | 425,907,157.28 | | 1,910,688,561.77 | 1,910,688,561.77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846,144.44 | | | | -110,165,302.98 | | -102,319,158.54 | | -2,528,623.22 | -104,847,781.76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90,295,237.98 | | -90,295,237.98 | | -2,528,623.22 | -92,823,861.20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7,846,144.44 | | | | | | 7,846,144.44 | | | 7,846,144.44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7,846,144.44 | | | | | | 7,846,144.44 | | | 7,846,144.44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9,870,065.00 | | -19,870,065.00 | | | -19,870,065.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2023 年年度报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99,198,650.00 | | | | 1,437,342,971.65 | | | | 19,852,419.09 | 48,325,478.95 | 1,704,719,519.69 |

| 项目 | 2022 年度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98,700,650.00 | | | | 1,414,456,731.48 | | | | 19,852,419.09 | 162,775,719.79 | 1,795,785,520.36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198,700,650.00 | | | | 1,414,456,731.48 | | | | 19,852,419.09 | 162,775,719.79 | 1,795,785,520.36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846,144.44 | | | | | -75,528,095.22 | -67,681,950.78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5,658,030.22 | -55,658,030.22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7,846,144.44 | | | | | | 7,846,144.44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7,846,144.44 | | | | | | 7,846,144.44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9,870,065.00 | -19,870,065.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9,870,065.00 | -19,870,065.00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2023 年年度报告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98,700,650.00 | | | | 1,422,302,875.92 | | | | 19,852,419.09 | 87,247,624.57 | 1,728,103,569.58 |

公司负责人：邓学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山东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经济南市章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裕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恒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181613243451M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增资、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9,919.865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9,919.8650 万元，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埠村街道创业路 2666 号，总部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埠村街道创业路 2666 号，实际控制人为邓学勤。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生物医药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生物制品、化学药、原料药、中药（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药品委托或受托生产（详见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注册批件）及销售；药品技术研发、转让及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重要性标准 |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金额 \geq 600.00 万元人民币 |
|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 金额 \geq 600.00 万元人民币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 金额 \geq 600.00 万元人民币 |
| 重要的在建工程 | 单项工程预算金额大于 5,000.00 万元人民币 |
| 重要的联营企业 |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总资产 5%以上 |
|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金额 \geq 600.00 万元人民币 |
|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 金额 \geq 600.00 万元人民币 |
|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情况 | 单项资本化预算金额大于 5,000.00 万元人民币 |
|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或净利润占总收入或总净利润 \geq 10% |
|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单项投资金额占公司总资产 5%以上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

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

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

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

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

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组合名称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 票据承兑人组合：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 商业承兑汇票 | 账龄组合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 账龄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1 年以内 | 5.00 |
| 1—2 年 | 10.00 |
| 2—3 年 | 30.00 |
| 3 年以上 | 100.00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组合名称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 风险组合 |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 账龄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 1 年以内 | 5.00 |
| 1—2 年 | 10.00 |
| 2—3 年 | 30.00 |
| 3 年以上 | 100.00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 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 组合名称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 风险组合 |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 |

| | |
|--|------|
| | 坏账准备 |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 账龄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1 年以内 | 5.00 |
| 1—2 年 | 10.00 |
| 2—3 年 | 30.00 |
| 3 年以上 | 100.00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

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

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 类别 | 预计使用寿命（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摊销）率（%） |
|-------|-----------|-----------|-------------|
| 房屋建筑物 | 30 | 5.00 | 3.17 |
| 土地使用权 | 50 | - | 2 |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④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

进行相应的调整。

②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类别 | 折旧方法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平均年限法 | 30 | 5.00 | 3.17 |
| 机器设备 | 平均年限法 | 5-10 | 5.00 | 9.50-19.00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平均年限法 | 5 | 5.00 | 19.00 |
| 运输设备 | 平均年限法 | 5 | 5.00 | 19.00 |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及经营许可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 项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依据 |
|----|--------|--------|
| 软件 | 10 | 预计使用年限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50 | 预计使用年限 |
| 专利权 | 10 | 预计使用年限 |
| 专有技术 | 10 | 预计使用年限 |
| 许可权 | 10 | 预计使用年限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

对于 1 类 2 类化药、治疗类生物制品的研发项目，自取得 III 期临床批件（或证明性文件）开始至取得生产批件期间作为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确认为开发支出，取得生产批件后转为无形资产。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

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 类别 | 摊销年限 | 备注 |
|---------------|--------|----|
| 车间净化系统工程、改造工程 | 5-10 年 | |
| 动物警戒系统 | 3 年 | |
| 数据服务费 | 4 年 | |
| 办公室装修费 | 3、5 年 | |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

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药品销售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的生产与销售。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药品销售合同根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药品销售，本公司根据发货后取得经客户签收的随货同行单、报关单，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①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②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③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④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⑤售后回购

A.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B.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⑥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五之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 项目 | 核算内容 |
|----------------|------------|
|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 除贷款贴息外政府补助 |
|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 贷款贴息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 影响金额 |
|--|--------------|--------------|
|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986,870.55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5,986,870.55 |

其他说明：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 项目 | 2022年1月1日 原列报金额 | 累积影响金额 | 2022年1月1日 调整后的列报金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2,101,965.84 | 8,365,694.33 | 20,467,660.1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118,703.71 | 8,365,694.33 | 15,484,398.04 |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2022年12月31日 | | |
|---------|---------------|--------------|---------------|
| | 变更前 | 累积影响金额 | 变更后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0,867,577.88 | 5,986,870.55 | 66,854,448.4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559,200.02 | 5,986,870.55 | 14,546,070.57 |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对本公司损益表相关项目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简易计税方法； | 3%、5%、6%、9%、13%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7% |
| 教育费附加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3% |
| 地方教育附加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2%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详见下表 |
| 房产税 |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 1.2%、12%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纳税主体名称 | 所得税税率（%） |
|------------------------------------|----------|
| 本公司 | 15.00% |
| 科兴药业 | 15.00% |
| 同安医药 | 25.00% |
| 上海科兴正源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 25.00% |
| 深圳科兴伟创投资有限公司 | 25.00% |
| 山东克癘药业有限公司 | 25.00% |
| 山东科兴医药有限公司 | 25.00% |
| 科兴生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6.50% |
| 安合动保 | 25.00% |
| 青岛拓益科技有限公司 | 25.00% |
| KexingBiopharmaSingaporePTE. LTD. | 17.00% |
| KexingBiopharmaMexicoS. A. deC. V. | 30.00% |
| KexingBiopharm(Egypt)LLC | 22.50% |
| 深圳科兴天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5.00% |
| 深圳科兴睿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 25.00% |
| 深圳科兴天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5.00% |
| 深圳市科兴科创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25.00% |
| 深圳科兴丰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5.00% |
| 山东科兴丰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5.00% |
| 深圳尚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5.00% |
| 深圳科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25.00%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2023年12月7日，公司取得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GR202337003825，有效期为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适用15%所得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年10月16日，子公司科兴药业取得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GR202344200658，有效期为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科兴药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适用15%所得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土地使用税

根据《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19〕5号）及《山东省财政厅关于2021年下半年行政规范性文件延期的公告》（鲁财法〔2021〕6号），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按现行标准的50%计算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 | |
| 银行存款 | 559,930,585.75 | 783,970,776.27 |
| 其他货币资金 | 8,865,630.02 | 1,411,578.99 |
| 合计 | 568,796,215.77 | 785,382,355.26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593.19 | |

其他说明

除下述受限制的款项外，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诉讼冻结款 | 7,450,000.00 | |
| 农民工保证金 | 1,358,453.86 | 1,355,384.70 |
| 保函保证金 | 57,176.16 | 56,194.29 |
| 合计 | 8,865,630.02 | 1,411,578.99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 11,196,633.54 | 16,916,086.42 |
| 商业承兑票据 | | 6,650,000.00 |
| 合计 | 11,196,633.54 | 23,566,086.42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 | 3,704,385.44 |
| 合计 | | 3,704,385.44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1,196,633.54 | 100.00 | | | 11,196,633.54 | 23,916,086.42 | 100.00 | 350,000.00 | 1.46 | 23,566,086.42 |
| 其中： | | | | | | | | | | |
|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 11,196,633.54 | 100.00 | | | 11,196,633.54 | 16,916,086.42 | 70.73 | | | 16,916,086.42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7,000,000.00 | 29.27 | 350,000.00 | 5.00 | 6,650,000.00 |
| 合计 | 11,196,633.54 | / | | | 11,196,633.54 | 23,916,086.42 | / | 350,000.00 | / | 23,566,086.4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票据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 11,196,633.54 | |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 11,196,633.54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2 应收票据。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商业承兑汇票 | 350,000.00 | | 350,000.00 | | | |
| 合计 | 350,000.00 | | 350,000.00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1 年以内 | 285,270,512.89 | 346,462,394.99 |
| 1 年以内小计 | 285,270,512.89 | 346,462,394.99 |
| 1 至 2 年 | 2,364,177.42 | 8,209,467.99 |
| 2 至 3 年 | 1,983,054.64 | 1,201,528.99 |
| 3 年以上 | 9,821,126.51 | 9,342,981.30 |
| 合计 | 299,438,871.46 | 365,216,373.2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99,438,871.46 | 100.00 | 24,915,986.30 | 8.32 | 274,522,885.16 | 365,216,373.27 | 100.00 | 27,847,506.54 | 7.62 | 337,368,866.73 |
| 其中： | | | | | | | | | | |
| 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 299,438,871.46 | 100.00 | 24,915,986.30 | 8.32 | 274,522,885.16 | 365,216,373.27 | 100.00 | 27,847,506.54 | 7.62 | 337,368,866.73 |
| 合计 | 299,438,871.46 | / | 24,915,986.30 | / | 274,522,885.16 | 365,216,373.27 | / | 27,847,506.54 | / | 337,368,866.7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 | 285,270,512.89 | 14,263,525.65 | 5.00 |
| 1—2 年 | 2,364,177.42 | 236,417.75 | 10.00 |
| 2—3 年 | 1,983,054.64 | 594,916.39 | 30.00 |
| 3 年以上 | 9,821,126.51 | 9,821,126.51 | 100.00 |
| 合计 | 299,438,871.46 | 24,915,986.30 | 8.3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 27,847,506.54 | | 2,931,520.24 | | | 24,915,986.30 |
| 合计 | 27,847,506.54 | | 2,931,520.24 | | | 24,915,986.3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及其合同资产汇总 | 73,922,161.03 | | 73,922,161.03 | 24.69 | 3,696,108.05 |
| 合计 | 73,922,161.03 | | 73,922,161.03 | 24.69 | 3,696,108.05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 56,322,009.29 | 23,063,564.39 |
| 合计 | 56,322,009.29 | 23,063,564.39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 35,243,831.22 | |
| 合计 | 35,243,831.22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成本 | 公允价值变动 | 成本 | 公允价值变动 | 成本 | 公允价值变动 |
| 银行承兑汇票 | 23,063,564.39 | | 33,258,444.90 | | 56,322,009.29 | |
| 合计 | 23,063,564.39 | | 33,258,444.90 | | 56,322,009.29 |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20,458,694.42 | 82.08 | 20,115,407.10 | 94.18 |
| 1至2年 | 4,466,333.03 | 17.92 | 1,243,676.71 | 5.82 |
| 合计 | 24,925,027.45 | 100.00 | 21,359,083.81 | 100.0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情况。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 21,454,599.93 | 86.08 |
| 合计 | 21,454,599.93 | 86.08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4,450,543.84 | 3,249,279.71 |
| 合计 | 4,450,543.84 | 3,249,279.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 1 年以内 | 3,642,566.60 | 2,449,872.27 |
| 1 年以内小计 | 3,642,566.60 | 2,449,872.27 |
| 1 至 2 年 | 713,950.63 | 1,493,297.60 |
| 2 至 3 年 | 1,296,500.00 | 618,476.00 |
| 3 年以上 | 626,876.00 | 8,400.00 |
| 合计 | 6,279,893.23 | 4,570,045.87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保证金 | 2,181,600.00 | 1,121,600.00 |
| 押金 | 983,416.69 | 750,036.48 |
| 备用金 | 61,635.20 | 55,860.31 |
| 代垫社保、公积金、个税 | 1,702,446.96 | 1,691,257.42 |
| 其他 | 1,350,794.38 | 951,291.66 |
| 合计 | 6,279,893.23 | 4,570,045.87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23年1月1日余额 | 362,366.16 | 8,400.00 | 950,000.00 | 1,320,766.16 |
|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期计提 | 86,904.83 | 618,476.00 | | 705,380.83 |
| 本期转回 | | | 150,000.00 | 150,000.00 |
| 本期转销 | | | | |
| 本期核销 | 46,797.60 | | | 46,797.60 |
| 其他变动 | |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 402,473.39 | 626,876.00 | 800,000.00 | 1,829,349.39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5 其他应收账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核销金额 |
|------------|-----------|
|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6,797.60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 性质 | 账龄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5.92 | 保证金 | 2年以内 | 75,000.00 |
| 深圳金活利生药业有限公司 | 600,000.00 | 9.55 | 保证金 | 3年以上 | 600,000.00 |
| 上海珞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560,000.00 | 8.92 | 其他 | 2-3年 | 560,000.00 |
| 松冷(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 537,000.00 | 8.55 | 其他 | 1年以内 | 26,850.00 |
| 甫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0 | 7.96 | 保证金 | 1年以内 | 25,000.00 |
| 合计 | 3,197,000.00 | 50.91 | / | / | 1,286,850.00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49,058,738.66 | | 49,058,738.66 | 77,945,253.90 | | 77,945,253.90 |
| 在产品 | 43,022,458.47 | | 43,022,458.47 | 42,005,997.42 | | 42,005,997.42 |
| 库存商品 | 44,731,670.10 | 2,500,519.89 | 42,231,150.21 | 24,155,330.33 | 551,575.81 | 23,603,754.52 |
| 周转材料 | 915,687.08 | | 915,687.08 | 790,350.09 | | 790,350.09 |
| 低值易耗品 | 9,777,768.26 | | 9,777,768.26 | 12,851,403.28 | | 12,851,403.28 |
| 发出商品 | 5,543,450.43 | | 5,543,450.43 | 15,342,383.24 | | 15,342,383.24 |
| 自制半成品 | 22,779,038.98 | | 22,779,038.98 | 7,738,962.56 | | 7,738,962.56 |
| 包装物 | 18,036,626.17 | | 18,036,626.17 | 27,903,883.08 | | 27,903,883.08 |
| 合计 | 193,865,438.15 | 2,500,519.89 | 191,364,918.26 | 208,733,563.90 | 551,575.81 | 208,181,988.09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库存商品 | 551,575.81 | 2,561,695.30 | | 612,751.22 | | 2,500,519.89 |
| 合计 | 551,575.81 | 2,561,695.30 | | 612,751.22 | | 2,500,519.89 |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 | 3,437,836.28 |
| 合计 | | 3,437,836.28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留抵扣额 | 2,045,875.15 | 3,828,752.33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 108.64 | 1,869,451.03 |
| 合计 | 2,045,983.79 | 5,698,203.36 |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折现率区间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 融资租赁款 | | | | 3,948,421.89 | 201,901.67 | 3,746,520.22 | 3.77% |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 | | | 89,611.49 | | 89,611.49 | 3.77%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 | 3,623,438.60 | 185,602.32 | 3,437,836.28 | 3.77% |
| 合计 | | | | 324,983.29 | 16,299.35 | 308,683.94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 | | | | | | 3,948,421.89 | 100 | 201,901.67 | 5.11 | 3,746,520.22 |
| 合计 | | | | | | 3,948,421.89 | / | 201,901.67 | / | 3,746,520.2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23年1月1日余额 | 201,901.67 | | | 201,901.67 |
|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期计提 | | | | |
| 本期转回 | 201,901.67 | | | 201,901.67 |
| 本期转销 | | | | |
| 本期核销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融资租赁款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剩余租赁年限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 | 3,712,046.31 |
| 1 至 2 年 | | 325,987.07 |
| 应收租赁收款额总额小计 | | 4,038,033.38 |
|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 | 89,611.49 |
| 应收租赁收款额现值小计 | | 3,948,421.89 |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款 | | 3,623,438.60 |
| 合计 | | 324,983.29 |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 | | 期末余额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 其他权益变动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陕西名坤麝业科技有限公司 | | 4,000,000.00 | | 23,438.04 | | | | | | 4,023,438.04 | |
| 小计 | | 4,000,000.00 | | 23,438.04 | | | | | | 4,023,438.04 | |
| 合计 | | 4,000,000.00 | | 23,438.04 | | | | | | 4,023,438.04 |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期末余额 |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 |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得 | 的损失 | | | | 得 | 益的损失 |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深圳安泰维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 | | | | | 15,000,000.00 | | | | 公司计划长期持有，短期内无出售意图 |
| 合计 | 15,000,000.00 | | | | | | 15,000,000.00 | | | | /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私募基金份额 | 226,296,683.92 | 242,107,515.54 |
| 合计 | 226,296,683.92 | 242,107,515.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房屋、建筑物 | 土地使用权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1. 期初余额 | 38,927,152.68 | 3,800,179.26 | 42,727,331.94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外购 | | |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2) 其他转出 | | | |
| 4. 期末余额 | 38,927,152.68 | 3,800,179.26 | 42,727,331.94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 |
| 1. 期初余额 | 17,617,771.31 | 1,868,420.95 | 19,486,192.26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232,442.97 | 76,003.61 | 1,308,446.58 |
| (1) 计提或摊销 | 1,232,442.97 | 76,003.61 | 1,308,446.58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2) 其他转出 | | | |
| 4. 期末余额 | 18,850,214.28 | 1,944,424.56 | 20,794,638.84 |
| 三、减值准备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2) 其他转出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 20,076,938.40 | 1,855,754.70 | 21,932,693.10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21,309,381.37 | 1,931,758.31 | 23,241,139.68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 | 804,691,512.56 | 758,535,166.35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 804,691,512.56 | 758,535,166.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工具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 期初余额 | 609,199,464.52 | 304,470,364.95 | 1,294,294.50 | 20,536,616.22 | 935,500,740.19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59,128,235.38 | 46,410,590.82 | 24,000.00 | 1,024,699.81 | 106,587,526.01 |
| (1) 购置 | | 39,205,099.56 | 24,000.00 | 1,024,699.81 | 40,253,799.37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59,128,235.38 | 7,205,491.26 | | | 66,333,726.64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5,379,234.26 | 2,358,318.48 | | 983,523.25 | 8,721,075.99 |
| (1) 处置或报废 | 1,026,832.77 | 2,358,318.48 | | 983,523.25 | 4,368,674.50 |
| (2) 转入在建工程 | 1,730,909.78 | | | | 1,730,909.78 |
| (3) 其他减少 | 2,621,491.71 | | | | 2,621,491.71 |
| 4. 期末余额 | 662,948,465.64 | 348,522,637.29 | 1,318,294.50 | 20,577,792.78 | 1,033,367,190.21 |
| 二、累计折旧 | | | | | |
| 1. 期初余额 | 52,051,951.21 | 112,825,893.68 | 775,303.04 | 11,312,425.91 | 176,965,573.84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20,423,121.13 | 31,726,325.17 | 120,529.72 | 2,769,381.71 | 55,039,357.73 |
| (1) 计提 | 20,423,121.13 | 31,726,325.17 | 120,529.72 | 2,769,381.71 | 55,039,357.73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604,824.79 | 1,833,739.85 | | 890,689.28 | 3,329,253.92 |
| (1) 处置或报废 | 213,422.45 | 1,833,739.85 | | 890,688.49 | 2,937,850.79 |
| (2) 转入在建工程 | 391,402.34 | | | | 391,402.34 |
| (3) 汇率变动 | | | | 0.79 | 0.79 |
| 4. 期末余额 | 71,870,247.55 | 142,718,479.00 | 895,832.76 | 13,191,118.34 | 228,675,677.65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 | | | |
|---------------|----------------|----------------|------------|--------------|----------------|
| 额 | | | | | |
| (1) 处置或 报废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 值 | 591,078,218.09 | 205,804,158.29 | 422,461.74 | 7,386,674.44 | 804,691,512.56 |
| 2. 期初账面价 值 | 557,147,513.31 | 191,644,471.27 | 518,991.46 | 9,224,190.31 | 758,535,166.35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账面价值 |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房屋及建筑物 | 245,542,834.92 | 尚在办理中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 372,557,740.50 | 256,567,182.85 |
|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 372,557,740.50 | 256,567,182.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生物谷生产基地厂房建设 | 27,601,541.00 | | 27,601,541.00 | 77,302,867.87 | | 77,302,867.87 |
| 生物谷二期厂房建设 | 25,247,973.67 | | 25,247,973.67 | 25,280,008.32 | | 25,280,008.32 |
| 产线建设 | 316,497,425.83 | | 316,497,425.83 | 143,136,419.58 | | 143,136,419.58 |
| 零星工程等其他 | 3,210,800.00 | | 3,210,800.00 | 10,847,887.08 | | 10,847,887.08 |
| 合计 | 372,557,740.50 | | 372,557,740.50 | 256,567,182.85 | | 256,567,182.8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预算数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生物谷生产基地厂房建设 | 280,000,000 | 77,302,867.87 | 7,812,229.66 | 57,513,556.53 | | 27,601,541.00 | 97.53 | 97.53 | 2,190,580.21 | | | 自筹资金 |
| 生物谷二期厂房建设 | 240,000,000 | 25,280,008.32 | | | 32,034.65 | 25,247,973.67 | 95.55 | 95.55 | 423,215.41 | | | 自筹资金 |
| 产线建设 (含干扰素、HC007、预充注射剂共3条重要产线) | 303,700,000 | 109,629,540.00 | 145,533,846.00 | | | 255,163,386.00 | 84.02 | 84.02 | 10,128,902.78 | 4,880,525.14 | 4.11 | 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
| 合计 | 823,700,000 | 212,212,416.19 | 153,346,075.66 | 57,513,556.53 | 32,034.65 | 308,012,900.67 | / | / | 12,742,698.40 | 4,880,525.14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余额 | 64,692,066.89 | 64,692,066.89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3,767,812.44 | 3,767,812.44 |
| (1) 租赁 | 3,767,812.44 | 3,767,812.44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3,791,473.04 | 3,791,473.04 |
| (2) 处置 | | |

| | | |
|-----------|---------------|---------------|
| (3) 其他减少 | 3,791,473.04 | 3,791,473.04 |
| 4. 期末余额 | 64,668,406.29 | 64,668,406.29 |
| 二、累计折旧 | | |
| 1. 期初余额 | 27,277,737.50 | 27,277,737.50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5,193,017.79 | 15,193,017.79 |
| (1) 计提 | 15,193,017.79 | 15,193,017.79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313,984.37 | 313,984.37 |
| (1) 处置 | | |
| (2) 其他减少 | 313,984.37 | 313,984.37 |
| 4. 期末余额 | 42,156,770.92 | 42,156,770.92 |
|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 22,511,635.37 | 22,511,635.37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37,414,329.39 | 37,414,329.39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专利权 | 非专利技术 | 许可权 | 软件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 1. 期初余额 | 27,653,836.31 | 23,814,792.16 | 13,256,881.19 | 141,509,433.96 | 15,584,950.95 | 221,819,894.57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5,059,000.00 | | 3,600,000.09 | 960,000.00 | 9,619,000.09 |
| (1) 购置 | | 5,059,000.00 | | 3,600,000.09 | 960,000.00 | 9,619,000.09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4. 期末余额 | 27,653,836.31 | 28,873,792.16 | 13,256,881.19 | 145,109,434.05 | 16,544,950.95 | 231,438,894.66 |
| 二、累计摊销 | | | | | | |
| 1. 期初余额 | 3,676,342.20 | 23,814,792.16 | 13,256,881.19 | 9,433,962.26 | 2,161,134.92 | 52,343,112.73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539,285.86 | 333,100.01 | | 14,270,943.40 | 1,573,221.92 | 16,716,551.19 |
| (1) 计提 | 539,285.86 | 333,100.01 | | 14,270,943.40 | 1,573,221.92 | 16,716,551.19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4. 期末余额 | 4,215,628.06 | 24,147,892.17 | 13,256,881.19 | 23,704,905.66 | 3,734,356.84 | 69,059,663.92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 1. 期初余额 | 3,656,409.18 | | | | | 3,656,409.18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4. 期末余额 | 3,656,409.18 | | | | | 3,656,409.18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 19,781,799.07 | 4,725,899.99 | - | 121,404,528.39 | 12,810,594.11 | 158,722,821.56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20,321,084.93 | | | 132,075,471.70 | 13,423,816.03 | 165,820,372.66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摊销金额 | 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
| 车间净化系统工程 | 2,453,750.15 | 426,616.00 | 2,100,259.49 | | 780,106.66 |
| 车间改造工程 | 1,842,034.71 | | 1,053,676.96 | | 788,357.75 |
| 药物警戒系统 | 363,050.00 | | 242,033.33 | | 121,016.67 |
| 数据服务费 | 224,550.00 | | 74,850.00 | | 149,700.00 |
| 办公室装修费 | 9,093,596.51 | | 7,537,612.38 | 317,385.83 | 1,238,598.30 |
| 合计 | 13,976,981.37 | 426,616.00 | 11,008,432.16 | 317,385.83 | 3,077,779.38 |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资产减值准备 | 23,958,884.20 | 3,688,722.69 | 25,005,977.29 | 3,801,275.94 |
| 可弥补亏损 | 803,592,724.96 | 124,943,835.33 | 359,704,294.46 | 55,383,286.76 |
| 租赁负债 | 23,571,273.09 | 3,535,690.96 | 43,286,427.14 | 6,492,964.06 |
| 股权激励 | 6,730,760.01 | 1,009,614.01 | 7,846,144.44 | 1,176,921.67 |
| 政府补助 | 5,321,803.28 | 798,270.49 | | |
| 合计 | 863,175,445.54 | 133,976,133.48 | 435,842,843.33 | 66,854,448.43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42,346,145.15 | 6,351,921.77 | 42,107,515.53 | 6,316,127.33 |
|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11,632,232.17 | 1,744,834.83 | 14,953,817.93 | 2,243,072.69 |
| 使用权资产 | 21,705,923.73 | 3,255,888.56 | 39,912,470.33 | 5,986,870.55 |
|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 23,438.04 | 3,515.71 | | |
| 合计 | 75,707,739.09 | 11,356,160.87 | 96,973,803.79 | 14,546,070.57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8,943,380.56 | 8,922,182.07 |
| 可抵扣亏损 | 50,699,517.10 | 21,919,560.15 |
| 租赁负债 | 919,087.37 | 1,545,783.83 |
| 合计 | 60,561,985.03 | 32,387,526.05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年份 | 期末金额 | 期初金额 | 备注 |
|--------|---------------|---------------|----|
| 2023 年 | | 2,837,047.55 | |
| 2024 年 | 6,173,537.17 | 6,173,537.17 | |
| 2025 年 | 1,965,556.38 | 1,965,556.38 | |
| 2026 年 | 521,022.74 | 521,022.74 | |
| 2027 年 | 10,417,506.56 | 10,422,396.31 | |
| 2028 年 | 31,596,669.39 | | |
| 无到期期限 | 25,224.86 | | |
| 合计 | 50,699,517.10 | 21,919,560.15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暂时性差异系本公司无形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及未产生收入子公司流动资产计提的坏账准备，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未弥补亏损暂时性差异系未产生收入子公司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租赁负债系子公司广州安合动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租赁。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预付商业化许可费 | 120,044,935.29 | | 120,044,935.29 | 66,760,029.49 | | 66,760,029.49 |
|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 14,183,500.00 | | 14,183,500.00 | 106,028,444.02 | | 106,028,444.02 |
| 预付软件款 | 450,000.00 | | 450,000.00 | 777,000.00 | | 777,000.00 |
| 合计 | 134,678,435.29 | | 134,678,435.29 | 173,565,473.51 | | 173,565,473.51 |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 | | | | 期初 | | | |
|--------|----------------|----------------|-------|----------|----------------|----------------|-------|--------|
| | 账面余额 | 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情况 | 账面余额 | 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情况 |
| 货币资金 | 8,865,630.02 | 8,865,630.02 | 使用权受限 | 保证金、诉讼冻结 | 1,411,578.99 | 1,411,578.99 | 使用权受限 | 保证金 |
| 应收票据 | 3,704,385.44 | 3,704,385.44 | 使用权受限 | 已背书未到期 | 8,260,142.19 | 8,260,142.19 | 使用权受限 | 已背书未到期 |
| 固定资产 | 545,319,015.65 | 487,604,641.74 | 所有权受限 | 抵押 | 502,591,463.24 | 460,915,491.08 | 所有权受限 | 抵押 |
| 无形资产 | 2,985,720.00 | 2,597,576.40 | 所有权受限 | 抵押 | 2,985,720.00 | 2,657,290.80 | 所有权受限 | 抵押 |
| 投资性房地产 | 24,361,400.16 | 5,311,524.97 | 所有权受限 | 抵押 | 23,156,040.06 | 5,826,132.19 | 所有权受限 | 抵押 |
| 在建工程 | 51,237,290.50 | 51,237,290.50 | 所有权受限 | 抵押 | 94,585,955.75 | 94,585,955.75 | 所有权受限 | 抵押 |
| 合计 | 636,473,441.77 | 559,321,049.07 | / | / | 632,990,900.23 | 573,656,591.00 | / |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抵押借款 | 32,448,555.00 | 39,113,510.00 |
| 保证借款 | 88,254,056.00 | 113,580,000.00 |
| 信用借款 | | 10,000,000.00 |
| 合计 | 120,702,611.00 | 162,693,510.00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材料款 | 56,022,382.81 | 67,778,448.76 |
| 应付工程设备款 | 81,245,142.85 | 95,965,519.42 |
| 应付费用 | 56,194,742.63 | 53,457,733.79 |
| 合计 | 193,462,268.29 | 217,201,701.97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广东粤鹏工程有限公司 | 9,154,539.55 | 尚未达到结算节点 |
| 上海蓝西实验设备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 7,308,454.00 | 尚未达到结算节点 |
| 合计 | 16,462,993.55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预收租金 | 799,740.07 | 609,263.48 |
| 合计 | 799,740.07 | 609,263.48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预收货款 | 19,635,736.26 | 17,381,850.48 |
| 合计 | 19,635,736.26 | 17,381,850.48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一、短期薪酬 | 30,455,492.34 | 219,715,191.40 | 226,181,675.08 | 23,989,008.66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348.56 | 20,504,116.32 | 20,502,770.93 | 7,693.95 |
| 三、辞退福利 | 121,778.00 | 3,741,410.39 | 3,259,552.35 | 603,636.04 |
| 合计 | 30,583,618.90 | 243,960,718.11 | 249,943,998.36 | 24,600,338.65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0,451,644.74 | 189,543,768.86 | 196,314,275.55 | 23,681,138.05 |
| 二、职工福利费 | | 12,479,288.89 | 12,479,288.89 | |
| 三、社会保险费 | 3,847.60 | 8,481,977.80 | 8,481,162.40 | 4,663.00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770.64 | 7,518,540.88 | 7,517,741.77 | 4,569.75 |
| 工伤保险费 | 76.96 | 553,473.07 | 553,456.78 | 93.25 |
| 生育保险费 | | 409,963.85 | 409,963.85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8,638,001.50 | 8,638,001.50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572,154.35 | 268,946.74 | 303,207.61 |
| 合计 | 30,455,492.34 | 219,715,191.40 | 226,181,675.08 | 23,989,008.6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1、基本养老保险 | 6,156.16 | 20,001,393.20 | 20,000,088.56 | 7,460.80 |
| 2、失业保险费 | 192.40 | 502,723.12 | 502,682.37 | 233.15 |
| 合计 | 6,348.56 | 20,504,116.32 | 20,502,770.93 | 7,693.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 594,474.39 | 5,636,718.80 |
| 个人所得税 | 815,886.16 | 1,181,723.52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496,428.93 | 799,417.53 |
| 教育费附加 | 204,681.43 | 571,012.53 |
| 房产税 | 1,629,078.73 | 1,305,392.11 |
| 土地使用税 | 243,132.48 | 243,132.48 |
| 印花税 | 172,381.76 | 297,172.98 |
| 其他 | 380.22 | 220.39 |
| 合计 | 4,156,444.10 | 10,034,790.34 |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21,049,086.94 | 20,724,995.80 |
| 合计 | 21,049,086.94 | 20,724,995.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押金及保证金 | 4,365,544.19 | 5,122,281.79 |
| 应付报销款 | 3,642,168.18 | 2,714,897.29 |
| 技术转让款 | 12,500,000.00 | 12,500,000.00 |
| 关联方往来 | 181,259.57 | 151,455.62 |
| 其他 | 360,115.00 | 236,361.10 |
| 合计 | 21,049,086.94 | 20,724,995.80 |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北京亚东生物制药(安国)有限公司 | 12,500,000.00 | 技术转让尚未完成 |
| 合计 | 12,500,000.0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275,027,294.40 | 51,784,953.81 |
|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6,704,805.92 | 19,870,300.79 |
| 合计 | 281,732,100.32 | 71,655,254.60 |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 3,704,385.44 | 8,260,142.19 |
| 待转销项税部分 | 152,152.24 | 226,579.62 |
| 合计 | 3,856,537.68 | 8,486,721.81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 9,980,000.00 | |
| 抵押借款 | 529,264,475.10 | 544,849,460.07 |
| 保证借款 | 431,622,433.90 | 286,164,320.30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275,027,294.40 | 51,784,953.81 |
| 合计 | 695,839,614.60 | 779,228,826.56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租赁付款额 | 27,108,460.02 | 49,087,374.11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2,618,099.56 | 4,255,163.14 |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6,704,805.92 | 19,870,300.79 |
| 合计 | 17,785,554.54 | 24,961,910.18 |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形成原因 |
|------|------------|--------------|------------|--------------|------|
| 政府补助 | 749,263.07 | 5,052,742.06 | 480,201.85 | 5,321,803.28 | 详见下表 |
| 合计 | 749,263.07 | 5,052,742.06 | 480,201.85 | 5,321,803.28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 加：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深圳科创委 2023 年度科技重大专项补助 | |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
| 2021 年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普惠性奖补 | | 1,580,000.00 | | 201,014.28 | | | 1,378,985.72 | 与资产相关 |
| 2020 年重点物资生产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 731,308.49 | | | 141,273.33 | | | 590,035.16 | 与资产相关 |
| 深圳市药品和医疗器械市场准入专项补助 | | 472,742.06 | | 120,434.92 | | | 352,307.14 | 与资产相关 |
| 2019 年技术改造倍增专项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 17,954.58 | | | 17,479.32 | | | 475.26 | 与资产相关 |
| 合计 | 749,263.07 | 5,052,742.06 | | 480,201.85 | | | 5,321,803.28 |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期初余额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股份总数 | 198,700,650.00 | 498,000.00 | | | | 498,000.00 | 199,198,650.00 |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股本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激励对象自主行权 498,000 股所形成。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1,266,228,335.40 | 13,545,600.00 | 7,590,275.98 | 1,272,183,659.42 |
| 其他资本公积 | 7,846,144.44 | 7,719,495.73 | 6,225,000.00 | 9,340,640.17 |
| 合计 | 1,274,074,479.84 | 21,265,095.73 | 13,815,275.98 | 1,281,524,299.59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64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498,000.00 股，对应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320,600.00 元；

2、本期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64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498,000.00 股，对应其他资本公积 6,225,00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7,719,495.73 元系确认股权激励费用所致。具体详见本附注十五、股份支付之说明；

4、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7,590,275.98 元系向子公司安合动保增资导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发生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
|-------------------|------|-----------|--------------------|----------------------|---------|----------|-----------|
| | |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 减：所得税费用 |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6,259.80 | | | | | -6,259.80 |
|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259.80 | | | | | -6,259.80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6,259.80 | | | | | -6,259.80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法定盈余公积 | 19,852,419.09 | | | 19,852,419.09 |
| 合计 | 19,852,419.09 | | | 19,852,419.09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 |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315,741,854.30 | 425,907,157.28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315,741,854.30 | 425,907,157.28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90,290,325.13 | -90,295,237.98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19,870,065.00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125,451,529.17 | 315,741,854.30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1,209,133,292.29 | 299,745,503.48 | 1,300,034,117.48 | 302,203,626.54 |
| 其他业务 | 49,902,309.82 | 68,006,550.50 | 15,841,472.86 | 21,960,849.77 |
| 合计 | 1,259,035,602.11 | 367,752,053.98 | 1,315,875,590.34 | 324,164,476.31 |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年度 | 具体扣除情况 | 上年度 | 具体扣除情况 |
|---|------------------|------------------|------------------|------------------|
| 营业收入金额 | 1,259,035,602.11 | | 1,315,875,590.34 | |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 49,950,878.70 | | 15,841,472.86 | |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97 | / | 1.20 | / |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 49,902,309.82 | 推广收入、租赁收入、及废品收入等 | 15,841,472.86 | 推广收入、租赁收入、及废品收入等 |
|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 |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48,568.88 | | |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 |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 |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 49,950,878.70 | | 15,841,472.86 | |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
|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 |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 |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 1,209,084,723.41 | | 1,300,034,117.48 | |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合同分类 | 公司 | | 合计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商品类型 | | | | |
| 药品销售 | 1,209,084,723.41 | 299,713,022.95 | 1,209,084,723.41 | 299,713,022.95 |
| 其他 | 49,950,878.70 | 68,039,031.03 | 49,950,878.70 | 68,039,031.03 |
| 按经营地区分类 | | | | |
| 内销 | 1,120,506,598.50 | 298,758,686.23 | 1,120,506,598.50 | 298,758,686.23 |
| 外销 | 138,529,003.61 | 68,993,367.75 | 138,529,003.61 | 68,993,367.75 |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 | | | |
| 在某一时点转让 | 1,256,820,770.70 | 366,443,607.40 | 1,256,820,770.70 | 366,443,607.40 |
|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 2,214,831.41 | 1,308,446.58 | 2,214,831.41 | 1,308,446.58 |
| 合计 | 1,259,035,602.11 | 367,752,053.98 | 1,259,035,602.11 | 367,752,053.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413,457.23 | 2,499,566.30 |
| 教育费附加 | 1,573,987.40 | 1,785,403.87 |
| 房产税 | 5,536,423.06 | 3,604,549.35 |
| 土地使用税 | 1,215,105.28 | 972,529.44 |
| 印花税 | 895,721.52 | 823,156.20 |
| 其他 | 3,364.84 | 5,076.23 |
| 合计 | 11,638,059.33 | 9,690,281.39 |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市场推广费 | 572,848,650.43 | 706,738,292.57 |
| 职工薪酬 | 69,327,635.89 | 79,684,312.98 |
| 折旧与摊销 | 16,335,161.84 | 11,105,763.02 |
| 差旅费 | 11,782,894.37 | 8,166,169.26 |
| 其他 | 18,996,053.89 | 22,039,705.08 |
| 合计 | 689,290,396.42 | 827,734,242.91 |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40,115,444.54 | 39,560,403.37 |
| 折旧及摊销 | 13,565,246.23 | 10,620,786.72 |

| | | |
|-------------|---------------|---------------|
| 咨询费 | 8,562,655.99 | 8,010,310.43 |
| 物料消耗 | 3,689,613.51 | 197,504.72 |
| 服务费 | 3,210,046.10 | 2,923,077.71 |
| 租赁费、物业费及水电费 | 2,741,420.65 | 3,586,677.77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2,676,783.85 | 3,659,651.77 |
| 办公费 | 2,234,791.48 | 6,992,706.58 |
| 股份支付 | 1,518,925.38 | 1,493,076.17 |
| 招聘费 | 1,344,535.49 | 2,665,947.69 |
| 其他 | 7,157,006.64 | 6,154,942.34 |
| 合计 | 86,816,469.86 | 85,865,085.27 |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临床及委外投入 | 196,279,223.27 | 61,579,078.64 |
| 职工薪酬 | 51,085,576.70 | 57,268,357.35 |
| 材料及燃料费 | 48,646,632.11 | 38,510,075.94 |
| 折旧及摊销费 | 22,684,084.36 | 15,144,861.13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6,306,297.33 | 6,238,848.19 |
| 其他 | 19,795,036.81 | 14,555,480.50 |
| 合计 | 344,796,850.58 | 193,296,701.75 |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 39,134,557.73 | 26,306,619.86 |
| 利息收入 | -6,643,109.76 | -7,311,810.32 |
| 汇兑损益 | -3,293,954.21 | -6,946,318.28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 402,311.05 | 478,928.36 |
|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 1,584,946.95 | 2,396,987.06 |
| 合计 | 31,184,751.76 | 14,924,406.68 |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按性质分类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 8,797,185.18 | 5,069,606.85 |
| 合计 | 8,797,185.18 | 5,069,606.85 |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6,910,599.96 | 3,827,685.35 |
|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下的票据贴息 | -406,237.83 | -1,650,838.60 |
| 按权益法确认的收益 | 23,438.04 | |
| 合计 | 6,527,800.17 | 2,176,846.75 |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38,629.61 | -5,350,509.21 |
| 合计 | 238,629.61 | -5,350,509.21 |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350,000.00 | -350,000.00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2,931,520.24 | 28,915.60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555,380.83 | -1,098,916.80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201,901.67 | -201,901.67 |
| 合计 | 2,928,041.08 | -1,621,902.87 |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 |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2,561,695.30 | -497,744.84 |
| 合计 | -2,561,695.30 | -497,744.84 |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长期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281,292.19 | 1,463,228.94 |
| 合计 | 281,292.19 | 1,463,228.94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赔偿收入 | 722,217.46 | | 722,217.46 |
| 其他 | 36,611.44 | 139,932.18 | 36,611.44 |
| 合计 | 758,828.90 | 139,932.18 | 758,828.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1,604,160.88 | 415,551.07 | 1,604,160.88 |
| 滞纳金 | 2,613,181.57 | 223,508.43 | 2,613,181.57 |
| 违约金 | 320,166.25 | | 320,166.25 |
| 对外捐赠 | | 5,000.00 | |
| 其他 | 59,560.42 | 100.00 | 59,560.42 |
| 合计 | 4,597,069.12 | 644,159.50 | 4,597,069.12 |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5,728,149.88 | 1,084,671.26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70,311,594.75 | -47,325,115.73 |
| 合计 | -64,583,444.87 | -46,240,444.4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利润总额 | -260,069,967.11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39,010,495.07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5,672,381.49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5,728,058.67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2,818,193.19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48,628,877.98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0,182,057.81 |
| 所得税费用 | -64,583,444.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收入 | 6,643,772.64 | 7,311,810.32 |
|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 5,047,624.03 | 5,786,442.06 |
| 政府补助 | 13,770,404.64 | 5,041,609.90 |
| 保函保证金 | - | 667,405.34 |
| 合计 | 25,461,801.31 | 18,807,267.6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期间费用 | 825,281,281.64 | 849,976,822.05 |
| 银行手续费 | 331,062.68 | 478,875.53 |
| 诉讼保证金 | 7,450,000.00 | |
| 押金及保证金 | 1,975,796.95 | |
| 其他 | 7,399,312.78 | 228,608.43 |
| 合计 | 842,437,454.05 | 850,684,306.01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私募基金投资收回本金 | 16,049,461.23 | |
| 合计 | 16,049,461.23 | |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非流动资产保证金 | 3,648,000.00 | 6,775,928.80 |
| 长期资产留抵税额退回 | 17,308,616.35 | 9,810,807.71 |
| 信用证保证金 | | 784,432.61 |
| 合计 | 20,956,616.35 | 17,371,169.12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非流动资产保证金 | 4,963,000.00 | 5,255,000.00 |
| 合计 | 4,963,000.00 | 5,255,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融资租赁款 | 17,676,089.60 | 17,899,453.54 |
| 合计 | 17,676,089.60 | 17,899,453.54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 期末余额 |
|------|------------------|----------------|---------------|----------------|--------------|------------------|
| | | 现金变动 | 非现金变动 | 现金变动 | 非现金变动 | |
| 短期借款 | 162,693,510.00 | 120,174,056.00 | 32,448,555.00 | 194,613,510.00 | | 120,702,611.00 |
| 长期借款 | 831,013,780.37 | 300,451,076.95 | | 160,597,948.32 | | 970,866,909.00 |
| 租赁负债 | 44,832,210.97 | | 3,767,812.44 | 17,590,528.52 | 6,519,134.43 | 24,490,360.46 |
| 合计 | 1,038,539,501.34 | 420,625,132.95 | 36,216,367.44 | 372,801,986.84 | 6,519,134.43 | 1,116,059,880.46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195,486,522.24 | -92,823,861.20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2,561,695.30 | 497,744.84 |
| 信用减值损失 | -2,928,041.08 | 1,621,902.87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56,273,583.86 | 43,633,973.59 |
| 使用权资产摊销 | 15,193,017.79 | 16,016,918.28 |
| 无形资产摊销 | 16,792,554.80 | 11,392,510.30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1,008,432.16 | 9,970,218.3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81,292.19 | -1,463,228.94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604,160.88 | 415,551.07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8,629.61 | 5,350,509.21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37,997,760.74 | 23,550,807.38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934,038.00 | -3,827,685.3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67,121,685.05 | -46,386,788.2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3,189,909.70 | -938,327.47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4,868,125.75 | -35,256,852.49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70,167,363.72 | -85,910,777.93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124,929,561.47 | 60,423,653.56 |
| 其他 | 7,719,495.73 | 7,846,144.4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135,344.61 | -85,887,587.78 |
|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559,930,585.75 | 783,970,776.27 |
|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 783,970,776.27 | 874,776,871.90 |
|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24,040,190.52 | -90,806,095.63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 559,930,585.75 | 783,970,776.27 |
| 其中: 库存现金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559,930,585.75 | 783,970,776.27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59,930,585.75 | 783,970,776.27 |
|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理由 |
|--------|--------------|--------------|------|
| 银行存款 | 7,450,000.00 | | 诉讼冻结 |
| 农民工保证金 | 1,358,453.86 | 1,355,384.70 | |
| 保函保证金 | 57,176.16 | 56,194.29 | |
| 合计 | 8,865,630.02 | 1,411,578.99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外币余额 | 折算汇率 |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货币资金 | | | |
| 其中：美元 | 3,828,068.58 | 7.0827 | 27,113,060.93 |
| 应收账款 | | | |
| 其中：美元 | 5,080,155.00 | 7.0827 | 35,981,213.83 |
| 欧元 | 14,294.28 | 7.8592 | 112,341.61 |
| 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美元 | 2,217.46 | 7.0827 | 15,705.60 |
| 应付账款 | | | |
| 其中：美元 | 100,606.77 | 7.0827 | 712,567.57 |
| 其他应付款 | | | |
| 其中：美元 | 7,000.00 | 7.0827 | 49,578.90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临床及委外投入 | 196,279,223.27 | 61,579,078.64 |
| 职工薪酬 | 51,085,576.70 | 57,268,357.35 |
| 材料及燃料费 | 48,646,632.11 | 38,510,075.94 |
| 折旧及摊销费 | 22,684,084.36 | 15,144,861.13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6,306,297.33 | 6,238,848.19 |
| 其他 | 19,795,036.81 | 14,555,480.50 |
| 合计 | 344,796,850.58 | 193,296,701.75 |
|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 344,796,850.58 | 193,296,701.75 |
|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内部开发支出 | 其他 | 确认为无形资产 | 转入当期损益 | |
| SHEN26 胶囊临床研发项目 | | 128,580,794.83 | | | 128,580,794.83 | |
| 合计 | | 128,580,794.83 | | | 128,580,794.83 | |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 SHEN26 胶囊产品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开发支出 128,580,794.83 元，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事项（春节期间人员大规模的流动下，新冠病毒阳性率依然处于低位流行态势）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情况（新冠病毒阳性率持续处于低位流行态势）提供了进一步的证据，证据表明情况与原来的估计和判断（SHEN26 胶囊产品的市场需求）不完全一致，需要对原来的会计处理进行调整，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公司将开发支出转费用化处理，调减开发支出 128,580,794.83 元，调增研发费用 128,580,794.83 元。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新设子公司情况：

| 名称 | 变更原因 |
|-----------------------|------|
| 深圳市科兴科创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直接设立 |
| 深圳科兴丰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直接设立 |
| 山东科兴丰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直接设立 |
| 深圳尚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直接设立 |
| 深圳科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直接设立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子公司名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资本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取得方式 |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科兴药业 | 深圳 | 23,000.00 | 深圳 | 生物医药 | 100.00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同安医药 | 深圳 | 1,000.00 | 深圳 | 生物医药 | 100.00 | | 同一控制下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合并 |
| 上海科兴正源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 上海 | 5,000.00 | 上海 | 生物医药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深圳科兴伟创投资有限公司 | 深圳 | 2,000.00 | 深圳 | 投资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山东克癘药业有限公司 | 山东 | 1,000.00 | 山东 | 生物医药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山东科兴医药有限公司 | 山东 | 500.00 | 山东 | 生物医药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科兴生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香港 | 500.00 美元 | 香港 | 投资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广州安合动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广州 | 1,227.25 | 广州 | 生物医药 | 60.00 | 0.04 | 直接设立 |
| 青岛拓益科技有限公司 | 山东 | 500.00 | 山东 | 技术和推广服务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KexingBiopharmaSingaporePTE. LTD. | 新加坡 | 1.00 新币 | 新加坡 | 生物医药 | | 100.00 | 直接设立 |
| KexingBiopharmaMexicoS. A. deC. V. | 墨西哥 | 5.00 | 墨西哥 | 生物医药 | | 99.00 | 直接设立 |
| KexingBiopharm(Egypt) LLC | 埃及 | 5.00 | 埃及 | 生物医药 | | 100.00 | 直接设立 |
| 深圳科兴天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深圳 | 500.00 | 深圳 | 合成生物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深圳科兴睿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 深圳 | 500.00 | 深圳 | 贸易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深圳科兴天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深圳 | 3,000.00 | 深圳 | 合成生物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深圳市科兴科创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深圳 | 1,000.00 | 深圳 | 基金管理 | | 100.00 | 直接设立 |
| 深圳科兴丰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深圳 | 1,000.00 | 深圳 | 生物技术 | 55.00 | 0.045 | 直接设立 |
| 山东科兴丰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山东 | 1,000.00 | 山东 | 生物技术 | | 55.045 | 直接设立 |
| 深圳尚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深圳 | 1,000.00 | 深圳 | 生物技术 | 100.00 | | 直接设立 |
| 深圳科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深圳 | 100.00 | 深圳 | 生物技术 | 100.00 | | 直接设立 |

KexingBiopharmaMexicoS. A. deC. V. 注册资本单位为比索；KexingBiopharm(Egypt) LLC 注册资本单位为埃镑。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对子公司安合动保增资 1,900 万元，同时投资持有安合动保少数股东青岛粤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1%的股权，持有安合动保的股权比例从 55%增加至 60.04%。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安合动保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
| — 现金 | 19,000,000.00 |
|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 19,000,000.00 |
|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 11,409,724.02 |
| 差额 | 7,590,275.98 |
|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 7,590,275.98 |
| 调整盈余公积 | |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 |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联营企业： | |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4,023,438.04 |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净利润 | 23,438.04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财务报表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 本期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递延收益 | 749,263.07 | 3,552,742.06 | | 480,201.85 | | 3,821,803.28 | 与资产相关 |
| 递延收益 | | 1,500,000.00 | | | | 1,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合计 | 749,263.07 | 5,052,742.06 | | 480,201.85 | | 5,321,803.28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类型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与资产相关 | 480,201.85 | 244,024.91 |
| 与收益相关 | 8,316,983.33 | 5,104,681.94 |
| 其他 | 374,300.00 | 279,100.00 |
| 合计 | 9,171,485.18 | 5,627,806.85 |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等，主要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 账龄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
| 应收票据 | 11,196,633.54 | |
| 应收账款 | 299,438,871.46 | 24,915,986.30 |
| 其他应收款 | 6,279,893.23 | 1,829,349.39 |
| 合计 | 316,915,398.23 | 26,745,335.69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0 万元（不含对子公司担保）。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药控股、华润医药等大型集团企业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财经中心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78,0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 108,736.00 万元。

（3）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多项外币有关，本公司的销售客户涉及多个国家/地区客户，涉及外币币种，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经中心资金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①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详见附注七、81。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经中心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①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详见附注七、45、47。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公允价值 | | | |
|-----------------------------|------------|------------|----------------|----------------|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合计 |
|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 (四)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226,296,683.92 | 226,296,683.92 |
| (六) 应收款项融资 | | | 56,322,009.29 | 56,322,009.29 |
| (五) 生物资产 | |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297,618,693.21 | 297,618,693.21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中应收款项融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公司认购的私募基金份额，本公司获取被投资企业的审计报告和估值报告，以审计报告为基础确定期末公允价值；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因投资的公司处于初创阶段，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母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 深圳 | 投资 | 10,000.00 | 66.15 | 66.15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邓学勤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 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正中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深圳科兴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文少贞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
| 创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广州云升天纪科技有限公司 | 其他 |

| | |
|--------------|----|
| 青岛粤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其他 |
| 其他说明 | |
| 无 | |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本期发生额 | 获批的交易 额度（如适 用） |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 上期发生额 |
|--------------------|--------|--------------|----------------------|-----------------------|--------------|
| 创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水电费等 | 2,726,045.58 | | 否 | 2,972,664.83 |
| 广州云升天纪科 技有限公司 | 物业水电费 | 455,072.58 | | 否 | 229,878.43 |
| 深圳科兴物业经 营管理有限公司 | 物业水电费 | 1,560,533.60 | | 否 | 1,774,491.58 |
| 合计 | | 4,741,651.76 | | | 4,977,034.84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出租方名称 | 租赁资产种类 |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 | 支付的租金 | |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 |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
| |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创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房屋及建筑物 | 273,202.20 | | | | 15,949,242.96 | 16,021,712.90 | 504,664.11 | 1,199,184.01 | | |
| 正中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房屋及建筑物 | 18,300.00 | | | | 4,786,470.00 | 4,786,470.00 | 1,071,332.84 | 1,237,428.02 | | |
| 广州云升天纪科技有限公司 | 房屋及建筑物 | 17,720.45 | | | | 835,074.17 | 479,221.95 | 75,379.10 | 51,729.04 | | 1,933,707.94 |
| 合计 | | 309,222.65 | | | | 21,570,787.13 | 21,287,404.85 | 1,651,376.05 | 2,488,341.07 | | 1,933,707.94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邓学勤 | 14,000.00 | 2020/1/19 |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 是 |
| 邓学勤 | 14,000.00 | 2021/8/6 |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2,000.00 | 2020/6/1 |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 否 |
| 邓学勤、文少贞、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1/3/30 | 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8,000.00 | 2021/1/29 |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8,000.00 | 2022/4/27 | 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益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 29,000.00 | 2021/10/12 |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2/2/9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3/8/15 |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6,215.00 | 2022/5/12 | 保证期间为三年，自债权确定期间的终止之日起开始计算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2/4/11 | 贷款到期后三年止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8,000.00 | 2022/9/28 |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 | 2022/8/10 | 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 | 5,000.00 | 2022/9/5 |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 | 否 |

| | | | | |
|--------------------|-----------|-----------|--|---|
| 团有限公司 | | | 之日起三年。 |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 | 2023/1/20 |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 否 |
| 邓学勤、文少贞、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3/3/30 |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否 |
| 邓学勤 | 5,000.00 | 2023/2/10 |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第二条确定的主债权之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 | 2023/4/14 |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 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 | 2023/8/29 |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邓学勤、文少贞、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1/5/20 | 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是 |
| 邓学勤 | 3,000.00 | 2021/7/29 |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000.00 | 2021/9/17 |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6,000.00 | 2021/12/17 |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是 |
| 邓学勤、文少贞、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0 | 2022/3/22 |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6,000.00 | 2022/2/21 | 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 是 |
| 邓学勤、文少贞、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2/2/28 | 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 是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0 | 2022/4/26 | 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 是 |
| 邓学勤 | 1,000.00 | 2022/11/23 |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是 |
| 邓学勤 | 1,000.00 | 2023/12/12 |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 | | | | |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000.00 | 2022/10/25 | 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6,000.00 | 2022/9/20 | 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2/12/9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0 | 2023/3/6 |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 否 |
| 邓学勤、文少贞、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2023/5/30 | 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 否 |
| 邓学勤、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 | 2023/6/5 | 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 否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青岛粤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专利权 | 4,909,000.00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723.01 | 813.77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 其他应收款 | 广州云升天纪科技有限公司 | 316,264.89 | 23,469.73 | 157,310.48 | 7,865.52 |
| 其他应收款 | 创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44,265.80 | 2,696.29 | 9,660.00 | 483.00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 创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79,899.57 | 148,905.62 |
| 其他应付款 | 深圳科兴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1,360.00 | 2,550.00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授予对象类别 | 本期授予 | | 本期行权 | | 本期解锁 | | 本期失效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90,000.00 | 1,413,000.00 | 90,000.00 | 1,413,000.00 | | |
|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 200,000.00 | 3,140,000.00 | 408,000.00 | 6,405,600.00 | 412,500.00 | 6,476,250.00 | 271,100.00 | 4,256,270.00 |
| 合计 | 200,000.00 | 3,140,000.00 | 498,000.00 | 7,818,600.00 | 502,500.00 | 7,889,250.00 | 271,100.00 | 4,256,270.00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授予对象类别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 |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 |
|-----------|-------------|------------|---------------|--------|
| | 行权价格的范围 | 合同剩余期限 | 行权价格的范围 | 合同剩余期限 |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15.7 元/股 | 5 个月、17 个月 | | |
|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 15.7 元/股 | 5 个月、17 个月 | | |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 (Black-Scholes Model)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 1、标的股价:15.8 元/股; 2、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3、历史波动率:16.19%、16.82%、17.62%(采用上证指数近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 |

| | |
|-----------------------|--|
| | 2 年期、3 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及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解锁日, 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无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 15,565,640.17 |
| 其他说明 | |
| 无 |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授予对象类别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1,591,750.00 | |
|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 6,127,745.73 | |
| 合计 | 7,719,495.73 | |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5.80元/股调整为15.70元/股。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SHEN26 胶囊产品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开发支出 128,580,794.83 元，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事项（春节期间人员大规模的流动下，新冠病毒阳性率依然处于低位流行态势）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情况（新冠病毒阳性率持续处于低位流行态势）提供了进一步的证据，证据表明的情況与原来的估计和判断（SHEN26 胶囊产品的市场需求）不完全一致，需要对原来的会计处理进行调整，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公司将开发支出转费用化处理，调减开发支出

128,580,794.83 元，调增研发费用 128,580,794.83 元，调减净利润 90,270,055.95 元。

2、2024 年 1 月 9 日，公司孙公司山东科兴丰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办妥工商注销登记。

3、2024 年 3 月 9 日，公司子公司上海科兴正源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办妥工商注销登记。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1 年以内 | 188,011,530.30 | 240,322,779.89 |
| 1 年以内小计 | 188,011,530.30 | 240,322,779.89 |
| 1 至 2 年 | 1,365,518.17 | 4,460,892.80 |
| 2 至 3 年 | 1,231,886.40 | 329,390.39 |
| 3 年以上 | 4,098,540.79 | 3,733,838.40 |
| 合计 | 194,707,475.66 | 248,846,901.4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94,707,475.66 | 100.00 | 14,005,235.05 | 7.19 | 180,702,240.61 | 248,846,901.48 | 100.00 | 16,294,883.79 | 6.55 | 232,552,017.69 |
| 其中： | | | | | | | | | | |
| 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 194,707,475.66 | 100.00 | 14,005,235.05 | 7.19 | 180,702,240.61 | 248,846,901.48 | 100.00 | 16,294,883.79 | 6.55 | 232,552,017.69 |
| 合计 | 194,707,475.66 | / | 14,005,235.05 | / | 180,702,240.61 | 248,846,901.48 | 100.00 | 16,294,883.79 | 6.55 | 232,552,017.6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1年以内 | 188,011,530.30 | 9,400,576.52 | 5.00 |
| 1至2年 | 1,365,518.17 | 136,551.82 | 10.00 |
| 2至3年 | 1,231,886.40 | 369,565.92 | 30.00 |
| 3年以上 | 4,098,540.79 | 4,098,540.79 | 100.00 |
| 合计 | 194,707,475.66 | 14,005,235.05 | 7.1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 16,294,883.79 | | 2,289,648.74 | | | 14,005,235.05 |
| 合计 | 16,294,883.79 | | 2,289,648.74 | | | 14,005,235.0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 50,564,361.93 | | 50,564,361.93 | 25.97 | 2,528,218.09 |
| 合计 | 50,564,361.93 | | 50,564,361.93 | 25.97 | 2,528,218.09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66,955,466.62 | 21,932,544.63 |
| 合计 | 66,955,466.62 | 21,932,544.6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1 年以内 | 66,372,276.13 | 21,214,259.91 |
| 1 年以内小计 | 66,372,276.13 | 21,214,259.91 |
| 1 至 2 年 | 523,725.79 | 1,373,297.60 |
| 2 至 3 年 | 1,176,500.00 | 618,476.00 |
| 3 年以上 | 622,476.00 | 4,000.00 |
| 合计 | 68,694,977.92 | 23,210,033.51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 63,338,021.79 | 19,301,933.33 |
| 代垫社保、公积金、个税 | 1,308,601.15 | 1,348,317.21 |
| 保证金 | 2,160,000.00 | 1,100,000.00 |
| 押金 | 491,631.00 | 452,631.00 |
| 备用金 | 45,929.60 | 55,860.31 |
| 其他 | 1,350,794.38 | 951,291.66 |
| 合计 | 68,694,977.92 | 23,210,033.51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 |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2023年1月1日余额 | 323,488.88 | 4,000.00 | 950,000.00 | 1,277,488.88 |
|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期计提 | 40,344.02 | 618,476.00 | | 658,820.02 |
| 本期转回 | | | 150,000.00 | 150,000.00 |
| 本期转销 | | | | |
| 本期核销 | 46,797.60 | | | 46,797.60 |
| 其他变动 | |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 317,035.30 | 622,476.00 | 800,000.00 | 1,739,511.30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核销金额 |
|------------|-----------|
|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6,797.60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 质 | 账龄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青岛拓益科技有限公司 | 62,500,000.00 | 90.98 |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往来 | 1年 以内 | |
|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 | 1,000,000.00 | 1.46 | 保证金 | 2年 以内 | 75,000.00 |
| 深圳金活利生药业有 限公司 | 600,000.00 | 0.87 | 保证金 | 3年 以上 | 600,000.00 |
| 上海珞钰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 560,000.00 | 0.82 | 其他 | 2-3 年 | 560,000.00 |
| 松冷（武汉）科技有 限公司 | 537,000.00 | 0.78 | 其他 | 1年 以内 | 26,850.00 |
| 合计 | 65,197,000.00 | 94.91 | / | / | 1,261,850.00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对子公司投资 | 367,355,754.41 | 6,350,714.73 | 361,005,039.68 | 297,864,025.35 | 6,350,714.73 | 291,513,310.62 |
|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4,023,438.04 | | 4,023,438.04 | | | |
| 合计 | 371,379,192.45 | 6,350,714.73 | 365,028,477.72 | 297,864,025.35 | 6,350,714.73 | 291,513,310.62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科兴药业 | 226,804,926.62 | 1,328,244.08 | | 228,133,170.70 | | |
| 同安医药 | 6,350,714.73 | | | 6,350,714.73 | | 6,350,714.73 |
| 上海科兴正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 | | 50,000,000.00 | | |
| 青岛拓益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 | 5,000,000.00 | | |
| 安合动保 | 6,000,000.00 | 19,000,000.00 | | 25,000,000.00 | | |
| 科兴生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558,384.00 | 855,396.00 | | 1,413,780.00 | | |
| 深圳科兴睿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 50,000.00 | 4,950,000.00 | | 5,000,000.00 | | |
| 深圳科兴伟创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00 | 10,000,000.00 | | 10,100,000.00 | | |
| 深圳科兴天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27,000,000.00 | | 30,000,000.00 | | |
| 深圳科兴丰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5,500,000.00 | | 5,500,000.00 | | |
| 深圳尚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500,000.00 | | 500,000.00 | | |
| 深圳科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 50,000.00 | | 50,000.00 | | |
| 深圳市科兴科创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308,088.98 | | 308,088.98 | | |
| 合计 | 297,864,025.35 | 69,491,729.06 | | 367,355,754.41 | | 6,350,714.73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 | | 期末余额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 其他权益变动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陕西名坤麝业科技有限公司 | | 4,000,000.00 | | 23,438.04 | | | | | | 4,023,438.04 | |
| 小计 | | 4,000,000.00 | | 23,438.04 | | | | | | 4,023,438.04 | |
| 合计 | | 4,000,000.00 | | 23,438.04 | | | | | | 4,023,438.04 |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898,426,522.38 | 244,608,295.62 | 1,023,903,510.14 | 255,285,031.31 |
| 其他业务 | 18,163,160.82 | 15,889,583.33 | 11,862,122.90 | 10,161,496.32 |
| 合计 | 916,589,683.20 | 260,497,878.95 | 1,035,765,633.04 | 265,446,527.63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合同分类 | 公司 | | 合计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商品类型 | | | | |
| 药品销售 | 898,426,522.38 | 244,608,295.62 | 898,426,522.38 | 244,608,295.62 |
| 其他 | 18,163,160.82 | 15,889,583.33 | 18,163,160.82 | 15,889,583.33 |
| 按经营地区分类 | | | | |
| 内销 | 778,109,248.47 | 191,536,991.73 | 778,109,248.47 | 191,536,991.73 |
| 外销 | 138,480,434.73 | 68,960,887.22 | 138,480,434.73 | 68,960,887.22 |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 | | | |
| 在某一时点转让 | 914,374,851.79 | 259,189,432.37 | 914,374,851.79 | 259,189,432.37 |
|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 2,214,831.41 | 1,308,446.58 | 2,214,831.41 | 1,308,446.58 |
| 合计 | 916,589,683.20 | 260,497,878.95 | 916,589,683.20 | 260,497,878.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6,196,927.62 | 3,827,685.35 |
|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下的票据贴息 | -328,580.48 | -969,149.88 |
| 按权益法确认的收益 | 23,438.04 | |
| 合计 | 5,891,785.18 | 2,858,535.47 |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322,868.69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9,171,485.18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7,149,229.57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50,000.00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234,079.3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997,813.38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899.18 | |
| 合计 | 10,916,852.52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1.11 | -0.96 | -0.9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1.74 | -1.01 | -1.01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邓学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